



股份代號: 665.HK



任重致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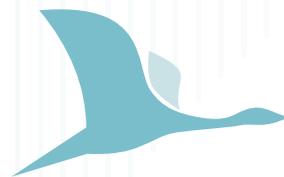
2022 年報

任重致遠

雁，喜群居，往往千百成群，會隨氣候變化成群遷徙。群雁會互相緊接著列隊而飛，被稱之為「雁陣」，由「頭雁」帶領，沿筆直路線飛行。長遠征途難免跌宕起伏，沿途須看清外界環境變化，適時作出應變，穩中有進，才能順利到達最終目的地。

雁群的通力協作和堅定目標的特性同樣適用於公司經營。海通國際面對複雜多變的全球形勢，必須堅定戰略目標，適時調整和優化業務佈局，團隊間相互協作支持，才能在長期發展征途上展翅高飛，實現長遠價值。





目錄

2

財務摘要

4

海外佈局

6

2022年主要
獎項

8

主席報告書

12

行政總裁回顧

17

財務回顧

45

企業管治報告

75

董事會

80

董事會報告

104

獨立核數師
報告

113

財務報表

278

五年財務摘要

279

公司資料

財務摘要

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百分比 增加／(減少)
	2022	2021	
收入(千港元)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1,542,901	3,257,464	(53)
—利息收入	1,787,537	1,741,000	3
—交易及投資收入淨額	(4,720,892)	253,720	不適用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千港元)	(6,540,510)	300,826	不適用
每股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港仙)	(100.43)	4.64	不適用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港仙)	(100.43)	4.63	不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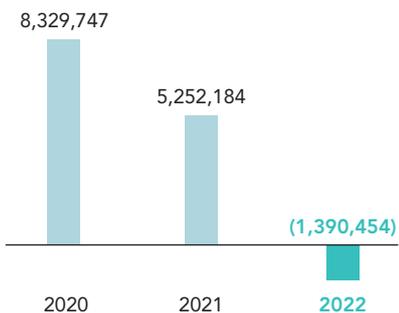
財務狀況

	2022年	2021年	變動百分比 增加／(減少)
	12月31日	12月31日	
股東權益(千港元)	20,688,808	27,526,445	(25)
總資產(千港元)	89,097,202	104,991,595	(15)
已發行股份數目(附註)	6,641,563,594	6,037,785,086	10
每股資產淨值(港元)	3.12	4.56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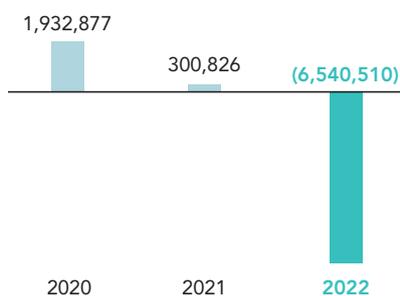
附註：

年內本公司已按合資格股東持有每十股現有股份發行一股紅股的基準派送紅股。因此，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份總數增至6,641,563,594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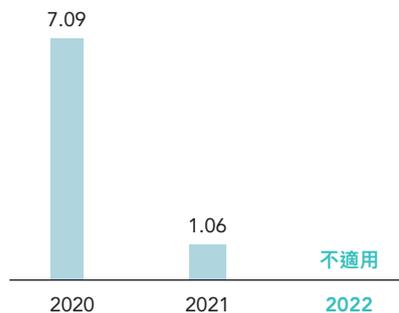
收入 (千港元)



股東應佔 (虧損)／溢利 (千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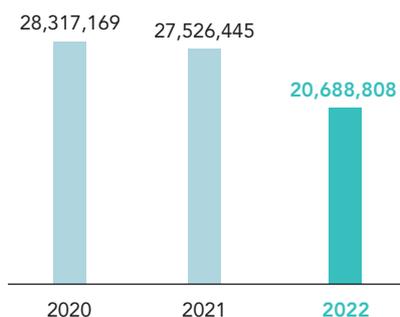
股東資金 回報率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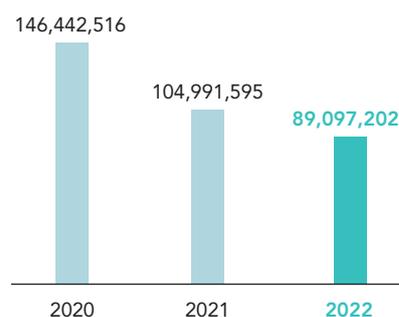
每股基本盈利 (港仙)



股東權益 (千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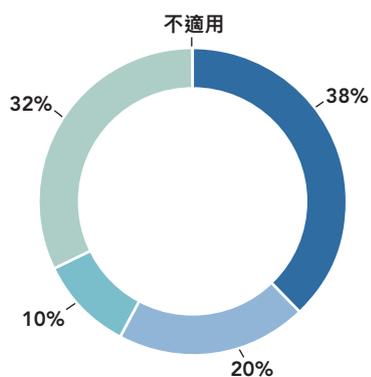


總資產 (千港元)



2022年收入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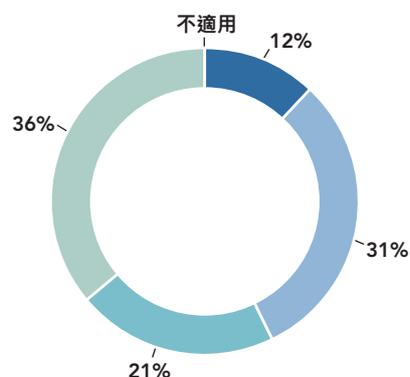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 財富管理
- 企業融資
- 資產管理
- 環球市場
- 投資

2022年純利分析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海外佈局

美國 – 紐約

主營企業融資、股票銷售及交易等業務

- 助力 Keyarch Acquisition Corporation 以特殊目的收購公司 (SPAC) 形式在美國納斯達克交易所掛牌上市，成為中資投行以美國主體公司作承銷工作首例。
- 組織開展多次環球路演活動為專業投資者帶來全面及時的投資資訊。



英國 – 倫敦

主營股票銷售及交易、固定收益銷售及交易、企業融資等業務

- 積極參與全球存托憑證 (GDR) 業務，完成 4 單歐洲 GDR 項目，包括明陽智能 (MYSE) 在倫敦交易所上市，國軒高科 (GOTION)、樂普醫療 (LEPU) 和寧波杉杉 (SSNE) 在瑞士證券交易所上市。

印度 – 孟買

主營企業融資、股票研究、現金股票等業務

- 完成 2 單本地企業的財務諮詢項目。
- 印度股票研究團隊在 2022 年《亞洲貨幣》券商評選中於最佳國際券商類別獲選第三名；並在金融（非銀行）、保險和基礎材料類別中獲選最佳分析師。



業務分部

財富管理

為高淨值客戶提供滿足其特定理財需求的財務顧問及定制化的投資解決方案。該分部提供廣泛的產品和服務，包括證券、期貨和期權合約、場外產品、基金、全權委託專戶、證券託管服務和證券孖展融資。

企業融資

為企業客戶在股票資本市場和債券資本市場的融資需求提供保薦及承銷服務，同時為企業客戶的其他企業行動（如收購及兼併）提供財務顧問服務、融資解決方案及於二級市場分銷此類資產。

資產管理

為個人、企業及機構客戶提供全面的多元化投資管理服務，投資產品覆蓋公募基金、私募基金及強積金。

日本 – 東京

主營股票研究和企業融資業務

- 股票研究團隊在 2022 年《亞洲貨幣》券商評選中於最佳國際券商類別獲選第三名；並在電子通訊服務類別中獲選最佳分析師。
- 與其他海外辦公室通力合作，積極為中國及海外投資者引入股權投資機會。



新加坡

主營企業融資、私人財富管理、固定收益銷售及交易、股票銷售及交易等業務

- 股票銷售及交易團隊加深與本地及國際重要機構的合作。
- 持續為東南亞客戶提供具有國際視野的中國市場研究報告。

澳洲 – 悉尼

主營股票銷售及交易業務

- 為集團人工智能算法交易平台的運營提供支持。



環球市場

主要面向全球機構投資者，包括投資基金、主權基金、保險公司及金融機構等，為其提供股票和固定收益產品的銷售和交易、主經紀商業務和風險解決方案、研究顧問等全面金融服務。分部業務由專長亞洲股票市場研究並屢獲殊榮的研究團隊提供支持。

投資

主要投資於各種工具並持有本集團的大部分投資證券（按攤銷成本及公允價值計量）。分部投資主要包括投資基金、上市及非上市的債券、股票、另類投資（例如是通過投資基金及附屬公司投資房地產）及私募股權投資。分部旨在維持集團全面完善風險管理機制下、發掘能夠產生合理回報的投資機遇。

2022年主要獎項

1月

財資

3A可持續資本市場國家和地區獎

- 最佳中國離岸可持續債券
— 非銀行金融機構
- 最佳中國離岸可持續債券
— 房地產

積金評級

強積金大獎

- 積金評級 — 銀級計畫
- 5年持續傑出表現基金
— 股票(環球)
- 1年持續傑出表現基金
— 核心累積基金
- 1年持續傑出表現基金
— 65歲後基金



2月

香港交易所
最佳發行人
— 年度收入



3月

香港中資基金業協會 — 彭博 離岸中資基金大獎

最佳總回報
— 大中華區固
定收益(5年)
第二名



香港交易所

結構性產品
發行商 — 成交額



4月



亞洲金融 年度國家評選

最佳股權融資機構
(香港)



投資洞見與委託 專業投資大獎

- 表現大獎：
全球股票基金(5年) /
全球股票基金(10年)
- 市場大獎(香港)：
年度最佳創新產品
- 亞洲大獎：
最佳新產品(ETF)
- 持續投資大獎：
年度最佳ESG基金(ETF)



5月

路孚特

理柏基金香港年獎

- 最佳強積金3年期環球股票
- 最佳強積金5年期環球股票
- 最佳強積金3年期香港股票
- 最佳強積金5年期香港股票
- 最佳強積金10年期香港股票
- 最佳平衡混合資產基金3年期
- 最佳保守混合資產基金3年期



7月

● **亞洲貨幣
年度券商評選**
香港最佳券商



● **彭博商業週刊
金融機構大獎**
優端客戶級別產品及服務
卓越大獎



9月

● **財資
3A可持續投資大獎**
歐洲區最佳創新ETF

10月

● **亞洲貨幣
券商評選**
最佳區域交易券商類別第一名等，共17個獎項

● **彭博商業週刊
ESG領先企業大獎**
「ESG投資」主題大獎



8月

● **歐洲貨幣
市場領導者評選**

- 香港 – 投資銀行(高度評價)
- 香港 – ESG(高度評價)

● **環境、社會、企業管治及
基準學會
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成就大獎**

- 特別環境、社會、企業管治大獎
- 年度傑出企業(上市公司)
白金獎



11月

● **亞洲人力資源**
亞洲年度最佳僱主
(香港)



12月

● **香港上市公司商會及香港浸會大學
公司管治與金融政策研究中心
香港公司管治與環境、社會及管治
卓越獎**
公司管治卓越獎(評獎委員會嘉許)



● **香港品質保證局
香港綠色和可持續金融大獎**

- 傑出綠色和可持續債券牽頭經辦行
(地方國有企業) – 最大規模整體
綠色及可持續發展債券
- ESG披露優化先鋒機構



主席報告書



李軍
主席

經濟、市場和業務回顧

2022年是國際地緣政治與全球市場經歷重大挑戰的一年。2022年初開始並延續至今的俄烏衝突導致全球地緣風險顯著上升，能源與原材料價格大幅上漲。與此同時，通脹的高企使得以美聯儲為首的發達國家央行加快了加息步伐，利率快速走高，企業融資成本明顯上升。在此背景下，全球經濟自下半年起顯著放緩，企業盈利走弱，預示著自疫情以來的全球經濟復甦或將告一段落。

縱觀整個2022年，無論是股市、債市、以及新興市場匯率均有不同程度的調整。例如，標準普爾500指數和以科技股為主的納斯達克指數分別回撤19%和33%，為2008年以來的最大跌幅，而作為避險資產代表的美國10年期國債也創下過去半個世紀以來的最大跌幅。根據彭博社的統計，全球股票和債券市值在2022年下降超過30萬億美元。

面對錯綜複雜的國內外形勢，中國政府充分發揮制度優勢，保持戰略定力，兼顧疫情防控與經濟發展。雖然2022年上半年經濟在疫情影響下增速放緩，需求下降，主要行業如房地產等繼續調整態勢，但中國經濟仍然保持了平穩增長的態勢。尤其是2022年四季度以來，隨著疫情防控措施不斷優化，各項政策效果逐步顯現，線上線下經濟活動相繼恢復，對外開放和經貿往來進一步增多。全年國內生產總值突破121萬億元，外貿進出口在高基數基礎上仍保持強勁韌性，總值突破42萬億元人民幣，再創歷史新高，並連續6年保持世界第一貨物貿易國地位。

由於外圍宏觀環境的不確定性，疊加疫情影響，過去的一年對於香港也是重大的考驗。在貿易與疫情衝擊下，2022年香港經濟連續四個季度收縮，全年經濟增速為-3.5%。對外貿易也有兩位數的下降。恒生指數則連續第三年錄得負回報，2022年全年下跌15.5%，而恒生科技指數下跌27.2%。2022年港股市場共迎來90只新股上市，集資總額1,046億港元，集資額較上年大幅下降68%。然而，隨著2022年年底以來香港與內地通關的逐漸恢復，人流、物流、資金流也在恢復常態。香港經濟發展最艱難的時候或已過去，正迎來一個嶄新的發展階段。

海通國際在去年的市場環境中遭遇了前所未有的不利影響，各項業務指標均出現了較大的降幅，更錄得自2009年以來的首次虧損。在困難的市場與經營環境下，海通國際仍然堅持業務轉型的長期目標，同時在防風險、降成本、調結構和補短板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效。截至2022年底，總資產為891億港元，比2021年底減少159億港元，降幅達15%。2022年底槓桿率為3.83倍，維持近年以來的較低水平，有效減緩市場風險。

主席報告書

2022年，海通國際繼續鞏固投行業務優勢，同時牢固樹立「一個海通」理念，積極服務實體經濟健康發展。海通國際在香港資本市場全年共完成30單股權融資項目，按項目數量位列香港中外資投行第三；承銷綠色及可持續債券項目24單，總融資規模逾80億美元。同時充分發揮境內外聯動優勢，全年完成國軒高科、明陽智能等四單全球存托憑證(GDR)發行，並加大力度推動跨境收益互換(TRS)業務發展。在2022年《亞洲貨幣》券商評選中，海通國際的研究團隊再創佳績，獲得17個團隊及個人獎項。

海通國際一直將環境、社會與企業管治理念(ESG)貫穿於業務運營的各個層面，2022年獲倫敦證券交易所旗下全球指數機構富時羅素(FTSE Russell)納入「富時社會責任指數」(FTSE4Good Index)及獲MSCI(明晟)重申ESG評級為A級，位列同業領先位置；過去三年協助發行綠色債券總融資規模超過230億美元，提前三年完成了在2025年底之前提供或協助提供總額200億美元的支持ESG與可持續發展融資的承諾。海通國際於2022年亦獲多家行業權威機構頒發可持續金融及企業管治類別大獎，標誌著可持續金融品牌在國際投資界得到廣泛認可。

未來展望

展望2023年，隨著疫情的緩和與美聯儲加息幅度的放緩，儘管投資者情緒有一定好轉，但全球經濟與市場仍存在相當大的不確定性。通脹與利率高企、地緣政治等因素相互交織將繼續影響投資需求，全球債務負擔上升將顯著影響金融市場穩定性，國際貿易還將繼續面臨全球化倒退、貿易保護主義抬頭等風險。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的預測，2023年美歐等發達國家的經濟增長將明顯轉弱，勢將拖累全球經濟增速，而中國的經濟復甦將大概率成為支持全球增長的重要支柱。

2023年是中國「十四五」計劃的第三年，是二十大召開後的第一年，更是承上啟下、繼往開來的一年。2023年助推中國經濟復甦的積極因素較多，經濟運行有望總體回升，但經濟發展面臨的挑戰仍然很多。中國政府將繼續實施積極的財政政策和穩健的貨幣政策，支持以多種方式和渠道擴大內需，更好統籌國內循環和國際循環，圍繞構建新發展格局，增強國內大循環內生動力和可靠性，提升國際循環質量和水平。

香港作為全球金融中心與中國連接世界的窗口，在經歷了過去數年的疫情影響與全球市場波動後，正逐步恢復常態。自2022年底以來，香港市場投資情緒邊際好轉，市場交易量與融資量有所改善。香港新一屆政府的施政報告也已宣佈多項措施，側重引進重點企業、吸引科創人才、增加土地房屋供應、改善民生、落實多項大型基建等。香港未來將繼續發揮「背靠祖國，聯通世界」這個獨特優勢，加速融入大灣區的建設與發展。

2023年，海通國際將結合自身優勢，揚長補短，穩住品牌優勢。一是要深入研究粵港澳大灣區互聯互通等國家重大政策，在國際化戰略大局中找準方位。二是要堅持「一個海通」理念，加強業務交流，整合內部力量和資源，主動拓展客戶需求和業務邊界。三是要堅持戰略轉型方向，夯實自身核心競爭力，矢志成為具有國際競爭力、系統重要性及品牌影響力的國際投行。

李軍

主席

香港，2023年3月28日

行政總裁回顧

2022年多重危機交疊，繼續拖累全球經濟增長。俄烏衝突持續帶來的地緣政治震蕩，以及隨著全球多國經濟擺脫疫情，通貨膨脹持續飆升，主要央行為將通脹推低而大幅加息，引發全球市場大幅波動，香港市場亦不例外。恆生指數於2022年收盤報19,781點，全年大跌15%或3,616點，是2011年後表現最差的一年。恆生國企指數全年計累跌19%，連跌第三年；恆生科技指數全年累計大跌27%；iBoxx亞洲（日本以外）高收益中資美元債總回報指數全年下跌14%。香港新股市場亦大幅放緩，全年港股市場僅有90隻新股上市，融資總額同比上年大幅減少近68%。

在此宏觀及市場環境下，海通國際的各項業務均面臨嚴峻挑戰，無可避免影響本年度的內財務表現。2022年全年，海通國際核心收入（即費類及利息收入）為33.30億港元，按年減少33%；總成本35.05億港元，按年減少7%，集團透過加強成本管控與提升效率，抵消了加息環境下財務成本的上升。2022年重大虧損主要來自(i)佣金和費類收入下降53%至15.43億港元，因香港市場首次公開發行募資金額和現貨市場日均成交量下降；(ii)投資虧損，包括(a)與在二級市場交易的股票和債券投資相關損失約34.43億港元，而集團一直壓降其相關投資規模，和(b)與私募債權與股權投資和另類投資相關的公平值

損失16.54億港元，因相關投資估值隨可比公司市值及底層資產狀況下跌；和(iii)減值15.88億港元，因抵押品市場價格或估值下調，導致信用減值計提增加。

然而，海通國際核心業務根基穩健，亦保持穩定的長遠發展策略。2022年，海通國際秉承「一個海通」理念，進一步加強與總公司海通證券的業務聯動，持續完善圍繞核心投行業務的資產管理、私人財富管理和環球市場業務的投行生態圈。期內，海通國際繼續優化資產結構，截止2022年12月31日，總資產規模為891億港元，淨資產規模為207億港元，槓桿率維持在約3.83倍，保持行業穩定水平。

完善投行業務生態圈

2022年，海通國際投行團隊積極踐行「一個海通」理念，持續完善投行業務生態圈，加強跨境跨部門業務聯動和業務創新，助力多家公司登陸國際資本市場，加速中國企業國際化進程。於香港資本市場，海通國際全年共完成30單股權融資項目，按項目數量計，位列香港市場第三。其中，於國際市場，海通國際投行團隊完成1單美股特殊目的收購公司(SPAC)上市項目，為中資投行以美國主體公司完成SPAC承銷工作的首例。海通國際聯動總

公司海通證券，積極參與全球存托憑證(GDR)業務，全年完成4單歐洲GDR項目；於東南亞市場，完成2單印度本地企業融資財務顧問項目。

海通國際繼續保持在香港債券資本市場上的領先地位，截至2022年12月31日，海通國際在中國風險G3 +CNY債券發行市場中，按參與發行數量位列全球金融機構第三。債券資本市場團隊亦持續踐行ESG和可持續金融理念，全年共完成了24筆綠色及可持續債券承銷，融資規模超過80億美元。同時，團隊進一步開拓債務管理業務，於2022年共完成19筆債務管理項目，在彭博中資境外負債管理債券排行榜中排名第一。

憑藉於香港市場多年累積的領先投行經驗、跨地域跨部門的業務聯動及ESG綠色金融的優秀表現，海通國際獲國際權威金融媒體《亞洲貨幣》(Asiamoney)評選為「香港最佳券商」，連續6年蟬聯此獎項。

環球市場提升跨境交易能力

2022年，在地緣衝突與貨幣環境變化的擾動下，全球股市劇烈波動，整體走勢較弱，全球股票市場主要指數均呈現下行趨勢，債券資產的絕對收益率下跌且波動率提升，導致投資者交易活躍度下降。2022年，港股市場日均交易額約1,249億港元，同比下降25%。

在挑戰的市況下，海通國際環球市場團隊仍積極拓展服務，為機構客戶提供高效和專業的交易、研究和銷售服務，股票銷售及交易業務於香港的市場份額再獲提升。期內，海通國際跨境總收益互換(TRS)業務取得突破，打通與總公司海通證券協作的交易通道，進一步滿足了機構客戶互聯互通的跨境投資需求。

股票研究團隊充分發揮聯通境內外的研究平台的優勢，不斷夯實研究能力和品質。全年，團隊覆蓋大中華、日本、美國、印度、韓國等多個地區逾1,600隻股票，為客戶提供專業、深入、及時且具備國際視野的研究諮詢服務，並於2022年《亞洲貨幣》券商年度評選奪得17項團隊和分析師類別獎項。年內，海通國際股票研究團隊亦與香港貿易發展局聯合發佈了《中國內地與香港醫藥行業發展前瞻》重磅行業研究中英文報告，獲得境內外投資者及行業人士的廣泛關注。

行政總裁回顧

固定收益銷售及交易團隊根據市場情況及時調整業務，加強跨部門合作，於年內專注於固收證券及固收產品的一級及二級市場銷售及交易。在嚴控風險的前提下，團隊大幅提高在投資級債券市場的參與度，佣金收入獲明顯提升。

優化資產管理產品組合

2022年，海通國際資產管理團隊圍繞核心投行業務，加強跨部門業務協作，根據客戶需求加大力度研發創新產品和綜合解決方案，包括為高淨值客戶研發成立「海通全球多資產均衡策略基金」，並配合港美股 SPAC 業務成立專項 SPAC 基金，進一步打造投行生態圈業務閉環。同時，團隊根據市場情況，持續優化產品組合。

團隊亦積極推廣 ESG 主題投資產品，其中，2021年於歐洲上市的全球首隻 ESG 主題的亞洲（除日本外）企業高收益美元債 ETF 在2022年獲資金淨流入超過2.2億美元，按淨流入資金量在歐洲上市的高收益債券策略 ETF 中名列前茅。

年內，海通國際旗下管理基金表現獲得行業肯定，獲「理柏基金香港年獎」授予多項香港最佳強積金獎項、「投資洞見與委託—專業投資大獎」、「財資—3A 國家評選可持續投資大獎」歐洲區最佳創新 ETF 等權威獎項。

持續升級私人財富管理業務

海通國際於2022年繼續升級私人財富管理業務，加強與投行、資產管理及環球市場等團隊的業務協同，為企業家客戶及高淨值客戶人群提供專業、高效、定制化的私人財富管理服務和產品。

私人財富管理團隊圍繞市場機遇和客戶需求，進一步發揮投行業務生態圈的優勢，加快提升綜合服務能力，全年在 SPAC 主題產品、靈活資管產品、專戶等業務領域取得明顯協同成果。年內，團隊亦積極推進財富管理系統建設，加數字化轉型，成功推出員工持股計劃 (ESOP) 系統及 E-FUND 平台，為客戶提供線上線下相結合的高效服務。

2022年，私人財富管理團隊亦加強投顧服務，通過定期舉辦首席投資官 (CIO) 線上會議，及時分享全球市場趨勢及投資研判，協助客戶及時把握投資機遇，提升客戶粘性和業務交流。期內，團隊再次獲《彭博商業週刊》評選為高淨值人士（服務／產品）傑出大獎。

踐行ESG理念

因應自身在融資、諮詢、研究等中介業務中的特殊角色，海通國際一直將環境、社會與企業管治(ESG)理念貫穿於業務營運的各個層面，致力推動ESG可持續金融，矢志成為國際領先的綠色投行。2022年，海通國際被倫敦證券交易所旗下全球指數機構富時羅素(FTSE Russell)納入「富時社會責任指數」(FTSE4Good Index)，亦獲MSCI(明晟)重申ESG評級為A級，位列同業領先位置。

於2022年，海通國際參與了24單綠色／可持續債券項目的發行，總融資規模逾80億美元，其中多個綠色債券項目在綠色融資框架設計、發行方式等方面的創新亦獲得市場高度關注和認可，助力企業綠色可持續發展。海通國際股票研究團隊亦綜合多個全球通用ESG評價體系，對所覆蓋的上市公司研究標的ESG表現進行打分，並將結果納入研究報告首頁，為廣大投資者提供ESG投資參考指引。

回饋社區方面，海通國際積極支持香港特區政府抗疫工作，於期內多次通過與公益組織和社會團體捐贈抗疫物資，協助抗疫前線的醫護人員、基層社區和社會大眾共同抗擊疫情。海通國際多年以來持續支持香港本地體育及青少年發展，本年度與香港滑浪風帆會攜手舉辦更高規格的國際賽事—「海通國際2022 iQFOiL亞洲滑浪風帆錦標賽暨香港滑浪風帆公開錦標賽」，邀請來自英國、韓國、日本、新加坡、泰國等多個地區的頂尖運動員匯聚香江，決賽亦吸引逾千位香港市民到場支持。2022年，集團延續支持凝動香港體育基金之「邨JUMP!屋邨籃球聯賽及訓練計劃」，通過體育活動與香港青年交流，提升香港社區凝聚力。

海通國際亦於2022年啟動覆蓋全球辦公室的「Green Thinking, Sustainable Living」為主題的ESG系列活動，包括低碳出行挑戰、環保工作坊、環保慢跑日、護林日等一系列活動，將ESG理念與員工文化實踐緊密結合。

有關海通國際在ESG領域的具體表現，請參閱與年報同步發佈的電子版《202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行政總裁回顧

展望

展望2023年，環球市場前景仍然面臨持續波動和挑戰。美國為抑制通貨膨脹連續多次加息後對經濟帶來的打擊已浮現，歐洲由地緣政治衝突引發的能源供應短缺，將持續面臨通貨膨脹及經濟增長緩慢的困境。在這個關鍵時期，中國政府已推出一系列財政政策及貨幣政策刺激經濟，且已漸見成效，有望為經濟快速復甦提供支持動力。香港隨著放寬疫情限制，與內地恢復全面通關，商務及旅遊活動預計將強勁反彈，帶來本地消費及零售業恢復活力。但香港仍遭受環球加息，借貸成本上升的壓力，市場氣氛及投資者投資意願仍受較大影響，金融市場恢復活力的速度與程度仍存較大不確定性。

在此轉折時刻，海通國際將遵循集團總體「一個海通」的理念，與總公司海通證券緊密合作，把握互聯互通業務機遇，鞏固投行業務的優勢，以投行業務生態圈帶動環球市場、資產管理和私人財富管理業務的發展。海通國際亦將持續加強風險管理能力，優化資產結構和財務狀況，並提升運營效率及成本優化，持續踐行ESG理念。

無論順境逆境，海通國際全體員工將保持堅毅，堅守「魄力、真誠、創新」的核心價值觀，夯實自身實力，敏捷把握市場機遇，實現長期可持續發展目標。

林涌 太平紳士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香港，2023年3月28日

財務回顧

財務報表分析

2022年環球資本市場經歷前所未有的動盪。年初俄烏衝突爆發，美國、歐盟等對俄實施大規模制裁，擾亂全球供應鏈及推高通脹預期，通脹創下歷史新高。各國央行紛紛開始加息，試圖緩解通脹壓力，美國聯邦儲備局於2022年把基本利率調高425個基點，大力收緊貨幣政策，為實體經濟帶來負面影響。

在環球宏觀經濟前景不明、歐美央行貨幣政策緊縮、地緣政治衝突爆發等多重不利因素的持續影響下，環球金融市場持續承壓，避險資產與風險資產同步大跌，使得2022年內環球主要股票指數和債券指數均大幅下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恒生指數在收市時錄得19,781點，全年下跌15.5%。受累於IPO集資額全年下跌68.4%影響，市場成交量也按年減少25.1%。ICE BofA中資美元高收益債券指數則於去年11月初達到歷史低點，至年底回升時也下跌33.2%。

自2020年起，本集團主動回歸投行本源，致力提升費類業務收入在整體營收結構中的比重。惟受全球政治經濟環境百年未有之大變局以及環球疫情的持續影響，本集團必然受到整體市場表現不佳和香港經濟下行的影響，致不同類別投資，以及孖展和定期融資項目均受到疲軟市場影響而錄得虧損，佣金及手續費收入亦難免受到市場成交量減少及資本市場活動放緩的影響。面對國內外的新環境與新形勢，本集團將通過不同的成本節約方案控制成本，以提高開支效率，並確保資源得到有效分配，業務能於風高浪急的環境下穩定前行。

財務回顧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在過去12個月的財務業績概況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1,542,901	3,257,464	-53
利息收入	1,787,537	1,741,000	+3
交易及投資收入淨額	(4,720,892)	253,720	不適用
收入	(1,390,454)	5,252,184	不適用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	193,487	35,166	+>100
總收入	(1,196,967)	5,287,350	不適用
總成本	3,504,682	3,763,684	-7
除減值計提及稅前(虧損)／溢利	(4,701,649)	1,523,666	不適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6,540,510)	300,826	不適用
主要指標：			
—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港仙)	(100.43)	4.64(經重列)	不適用
—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港仙)	(100.43)	4.63(經重列)	不適用
— 核心收入 ¹ 佔總成本(%)	95	133	-38

附註1：本集團將佣金及手續費收入以及利息收入的總和定義為核心收入。

-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錄得15.43億港元，按年減少53%，主要由於2022年香港的資本市場活動大幅減少。資產管理費收入同比保持在穩定水準，但表現費銳減。經紀佣金同比減少，主要受财富管理分部經紀佣金下降影響，但其下降幅度亦因去年同期分部仍包含零售業務收入之高基數的影響。而來自機構客戶交易的佣金雖按年減少，但市場佔比則上升。
- 2022年利息收入錄得17.88億港元，較去年同期17.41億港元增加3%。雖然市場利率於2022年第四季度急速上升，惟集團把相關財務成本有效轉嫁予客戶。與此同時，集團嚴控信貸風險以提升資產質量，致平均有息資產按年減少，抵消利息收入升幅。
- 交易及投資收入淨額錄得47.21億港元虧損，主要受到中國內地和香港股債市場波動，導致集團不同的投資因市場價格及估值下跌等因素影響，錄得不同程度的未實現虧損及資產減值。
- 總成本按年下降7%至35.05億港元，當中本集團通過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節省大部分開支類別的開銷，同時與財務表現掛鉤的花紅及激勵等支出亦有所減少。
- 財務成本為13.49億港元，較2021年增加22%，主要受市場利率上升影響，財務成本於第四季急速上升，成為本集團唯一同比增加的成本。2022年的平均融資負債則錄得按年減少。
- 減值計提為15.88億港元，按年增加98%，主要因抵押品市場價格或估值下調，導致預期信用損失增加。

財務回顧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集團資產負債表概況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
資產：			
— 流動資產	72,057,433	92,601,905	-22
— 非流動資產	17,039,769	12,389,690	+38
總資產	89,097,202	104,991,595	-15
負債：			
— 流動負債	57,329,620	63,000,629	-9
— 非流動負債	11,078,774	14,464,521	-23
總負債	68,408,394	77,465,150	-12
淨資產	20,688,808	27,526,445	-25
主要指標：			
— 流動資產淨額	14,727,813	29,601,276	-50
— 融資負債 ²	50,985,065	46,811,954	+9
— 每股資產淨值（港元）	3.12	4.56	-32
— 負債權益比率 ³ （倍）	2.46	1.70	+45
— 槓桿率 ⁴ （倍）	3.83	3.33	+15

附註2： 按照本集團所界定，融資負債為回購協議、銀行貸款及已發行債券金額總和。

附註3： 負債權益比率以融資負債除以股東權益總額（或淨資產）計算。

附註4： 槓桿率以總資產扣除應付客戶賬款及客戶認購首次公開發售新股的應收賬款後除以股東權益計算。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總資產為891億港元，較2021年12月31日減少15%或159億港元，因為已發行金融產品購入的資產、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資產、應收賬款及借入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逆回購協議均有所減少。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總負債為684億港元，較2021年12月31日減少12%或91億港元，其中應付帳款及按公平值計量的已發行金融產品均有所減少。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融資負債為510億港元，較2021年12月31日增加9%或42億港元，而銀行貸款、美元債及回購協議均有所增加，為本集團核心業務提供資金支援。該等融資負債詳情於以下部分詳細說明。
- 截止於2022年12月31日，槓桿率為3.83倍，維持近年以來的較低水準。

財務表現概覽

收入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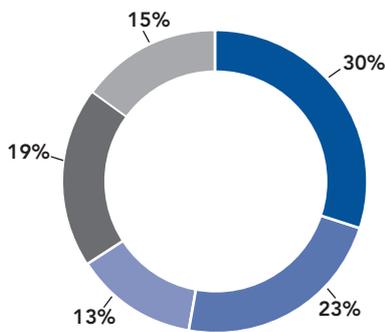
2022年的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為15.43億港元，按年減少53%，這一下降主要是受市場成交量及IPO集資額減少等不利市況造成經紀佣金和承銷及配售佣金減少；資產管理費和表現費收入亦受市場環境影響，在2022年期間，本集團僅錄得少量表現費收入。

下表呈列按類別劃分的費類收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
經紀佣金	470,185	839,162	-44
承銷及配售佣金	355,084	1,461,896	-76
財務顧問及諮詢費收入	195,671	319,728	-39
資產管理費及表現費收入	292,656	384,380	-24
手續費、代理人及服務費收入	229,305	252,298	-9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1,542,901	3,257,464	-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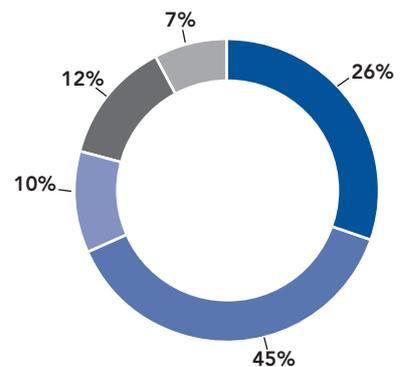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2022年及2021年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的組成部分：

2022年的費類收入結構



- 經紀佣金
- 承銷及配售佣金
- 財務顧問及諮詢費收入
- 資產管理費及表現費收入
- 手續費、託管費及服務費收入

2021年的費類收入結構



財務回顧

環球市場分部及財富管理分部產生的經紀佣金為4.70億港元，其中包括來自證券買賣、期貨及場外產品（主要為債券及金融產品）的佣金收入。以上分部各自應佔的經紀佣金明細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
財富管理	114,644	374,956	-69
環球市場	355,541	464,206	-23
經紀佣金	470,185	839,162	-44

於本年間，環球市場分部應佔的經紀佣金雖有所下降，但在香港股市及中華通的市場份額則有所增加，佣金率保持穩定，佔經紀佣金總額76%，較2021年55%佔比上升。財富管理分部應佔的經紀佣金減少是由於自2021年4月起終止零售業務產生的基數效應所致。

企業融資分部應佔的佣金及手續費收入包括承銷及配售佣金、財務顧問及諮詢費收入，由於2022年資本市場活動放緩，按年錄得減少。本集團目前在港股IPO項目儲備方面位居市場前列，集團有信心在2023年錄得較可觀投行費類收入。

資產管理費及表現費收入為2.93億港元，較2021年減少24%。於2022年期間，管理費保持在穩定水平，但因本集團管理的大部分基金及全權託管賬戶的回報於2022年12月31日受整體市況影響，僅錄得少量表現費收入。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為17.88億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7.41億港元增加3%，主要是由市場年率於2022年第四季度急速上升，集團把相關財務成本有效轉嫁予客戶。與此同時，集團嚴控信貸風險以提升資產質量，致平均有息資產按年減少，抵消利息收入升幅。

來自孖展融資的利息收入為6.91億港元，按年減少15%，佔本集團總利息收入39%（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12個月：47%）。於2022年12月31日，孖展融資的結餘為122億港元，較2021年12月31日的92億港元有所增加。由於本集團為提升抵押品質量，為抵押品質量較高的孖展融資設定較低利率，但受到市場利率上升影響，平均利率與2021年相若。

來自定期融資的利息為1.94億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20%。定期融資規模由2021年12月31日的29億港元減少至2022年12月31日的28億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聚焦於孖展融資業務，且若干定期融資已經到期並於本年間償還。

交易及投資收入淨額

交易及投資收入淨額錄得淨虧損47.21億港元。交易及投資收入淨額的明細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
來自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資產的 (虧損) / 收益淨額	(87,708)	365,226	不適用
金融產品的交易收入淨額	463,848	530,973	-13
投資(虧損) / 收益淨額	(5,097,032)	(642,479)	不適用
	(4,720,892)	253,720	不適用

交易及投資收入淨額主要包括金融產品的交易收入淨額及投資虧損淨額。金融產品的交易收入淨額即為向產品持有人提供槓桿所收取的息差，而有關資產的收益或虧損均屬於產品持有人。於本年間，投資虧損淨額主要來自本集團以於二級市場交易的股票和債券為主要底層資產的投資基金，以及股票和債券、私募債權與股權投資及另類投資。投資虧損淨額的進一步詳情於下文「投資分部表現分析」一節中說明。

總成本

本集團的總成本主要包括員工成本、財務成本以及日常業務活動的經營開支。於2022年間，總成本為35.05億港元，較去年同期的37.64億港元減少7%。在不明朗的市場環境下，本集團嚴格控制成本，將資源集中投放於具增長潛力的業務發展，以確保市場回暖時把握市場機遇。

下表按主要項目分類呈列總成本：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
財務成本	1,349,102	1,106,837	+22
員工成本	1,156,425	1,316,396	-12
佣金開支	11,305	107,562	-89
經營開支：			
— 攤銷和折舊	234,199	284,080	-18
— 資訊科技相關開支	233,192	245,669	-5
— 其他經營開支	520,459	703,140	-26
總成本	3,504,682	3,763,684	-7

財務回顧

下表顯示本集團於2022年及2021年的成本結構：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為13.49億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2%。總融資負債由2021年12月31日的468億港元上升至2022年12月31日的510億港元。在加息週期下，本集團致力於開拓不同的融資管道，期內平均融資成本的增幅低於基準利率（如1個月期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增幅。

於2022年，因市場利率於第四季度急劇上升，雖然本集團的平均銀行借貸（包括雙邊貸款及銀團貸款的提款金額）有所減少，集團來自銀行借貸的財務成本（包括銀行貸款及透支）為7.66億港元，較去年同期的5.44億港元增加41%。本集團來自銀行借貸的融資成本基於息差，另加香港銀行同業拆息計算；相比去年同期，本集團於本年間成功壓低息差。

年內，來自不可換股債券及票據的財務成本為4.88億港元，較去年同期的4.93億港元減少1%，主要由於本集團於2021年下半年成功發行低息中期票據，同時於2021年5月成功發行一支固定息率為2.125%的3億美元的債券，該支債券的利率為本集團目前為止發行的美元債中最低。於2022年12月31日，不可換股債券、票據及可換股債券合共為172億港元，較2021年12月31日208億港元減少17%或36億港元。

下表呈列按類別劃分的財務成本：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
融資負債的財務成本：			
— 銀行貸款及透支	766,133	544,417	+41
— 可換股債券	—	1,752	-100
— 不可換股債券	417,529	393,701	+6
— 不可換股票據	70,893	99,289	-29
— 回購協議及其他	83,500	56,349	+48
	1,338,055	1,095,508	+22
租賃負債利息 ⁵	11,047	11,329	-2
財務成本	1,349,102	1,106,837	+22

附註5： 租賃負債利息來自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視作使用權資產的租賃交易。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由多種因素綜合決定，包括員工人數、分部財務表現、業務活動、對標行業勞工市場的薪酬結構以及本集團整體的財務表現。員工成本下降主要由於花紅及激勵計提減少。於2022年，總員工成本為11.56億港元，較2021年下降12%，基本薪酬保持穩定。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旗下共有996名僱員，較去年底1,225名僱員減少19%。

經營開支

攤銷及折舊較2021年減少18%，原因是本集團整合辦公室空間以提高效率，因此辦公室租賃使用權資產折舊下降，以及若干資訊科技相關的軟硬體於2021年折舊完畢。

本集團保持對資訊科技的投入，確保所有業務及職能在第五波疫情期間不受影響，同時升級基礎設備及系統，為客戶提供更高質量和數字化的服務。於2022年，資訊科技相關的總開支（包括相關員工成本、軟件和設備的攤銷及折舊）佔本集團總經營開支17%（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12個月：16%）。

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經常性運營開支以及日常行政開支。本集團已實施更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監察並提高經營效率，同時有效分配資源以支持業務發展。於2022年，其他經營成本為5.20億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26%，主要由於採取了限制非直接業務發展支出的成本控制措施，從而降低一般行政開支。

財務回顧

減值計提

減值計提包括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設立的減值框架及方法就給予客戶融資、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證券、應收賬款及其他的信貸虧損的撥備計提。本集團已設有一套透明的減值撥備政策以檢討信貸風險，旨在以最審慎之方式以及在資產信貸大幅轉壞前為風險資產確認減值撥備。

下表呈列減值計提（扣除撥回）：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
減值計提（扣除撥回）：			
— 孖展融資	427,402	562,271	-24
— 定期融資	347,408	266,674	+30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證券	416,606	(26,474)	不適用
— 應收賬款及其他	396,423	(1,950)	不適用
	1,587,839	800,521	+98

減值計提同比增加98%，增長主要集中於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證券及應收賬款及其他，孖展融資的減值計提則同比減少24%。

孖展融資的減值計提分為以下階段：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
孖展融資減值計提（扣除撥回）：			
— 第1階段	13,127	179	+>100
— 第2階段	729	5,022	-85
— 第3階段	413,546	557,070	-26
	427,402	562,271	-24

於2022年，本集團就數名獨立孖展客戶作出了第3階段減值計提4.14億港元。因抵押予本集團的上市股份於本年間市值下降。在評估孖展客戶的信貸敞口時，本集團會考慮上市證券抵押品的公平值以及信貸敞口的未償還結餘、其他增信措施以及可能會影響本集團收回款項的可執行償還計劃等其他因素。

於2022年間，經濟前景轉壞導致未減值敞口信貸風險增加以及金融市場愈發波動，集團的第1階段的孖展融資減值按年大幅增加。

業務分部分析

下表呈列本集團業務分部的業績：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
財富管理：			
— 分部總收入	1,058,325	1,433,593	-26
— 分部除稅前溢利	7,579	171,649	-96
— 分部利潤率(%)	1	12	-11
企業融資：			
— 分部總收入	581,555	1,790,612	-68
— 分部除稅前溢利	19,150	1,248,288	-98
— 分部利潤率(%)	3	70	-67
資產管理：			
— 分部總收入	292,617	384,450	-24
— 分部除稅前溢利	13,270	185,676	-93
— 分部利潤率(%)	5	48	-43
環球市場：			
— 分部總收入	966,394	1,592,857	-39
— 分部除稅前溢利	22,853	411,153	-94
— 分部利潤率(%)	2	26	-24
投資：			
— 分部總收入	(4,095,858)	85,838	不適用
— 分部除稅前(虧損)／溢利	(6,352,340)	(1,293,621)	不適用
— 分部利潤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總計：			
— 分部總收入	(1,196,967)	5,287,350	不適用
— 分部除稅前(虧損)／溢利	(6,289,488)	723,145	不適用
— 分部利潤率(%)	不適用	14	不適用

分部總收入(包括分部收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主要反映各分部的業務活動業績以及其持有資產產生的回報。分部除稅前溢利(或虧損)亦包括各分部為其業績而產生的經營活動開支,以及本集團整體成本的分配。

財務回顧

財富管理分部

於2022年，本分部繼續致力成為全方位、受企業家客戶青睞的私人財富管理顧問，拓展客戶群及發展品牌，旨在擴寬費類收入及利息收入，及在市況不明朗的環境下為集團締造穩定收入來源。

本分部於年內開展如外部資產管理(EAM)等多種新產品及服務，專注於吸納高質量客戶資產，同時豐富場外產品的種類。憑藉本集團在投行領域的領先地位，本分部與投行團隊鼎力合作服務企業家客戶群。為提高客戶體驗，私人財富管理團隊與資產管理團隊合作舉辦投資策略論壇，同時亦就市場熱點話題發表報告。

在領先財富管理系統供應商Avaloq協助下，私人財管理團隊亦已完成第一階段的新財富管理系統開發上線，為高淨值及企業客戶提供全新的私人財富管理體驗。

下表呈列財富管理分部的經營業績：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191,515	500,946	-62
利息收入	908,041	907,974	+0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	(41,231)	24,673	不適用
分部總收入	1,058,325	1,433,593	-26
分部開支	(616,640)	(687,337)	-10
除減值計提及稅前溢利	441,685	746,256	-41
減值計提(扣除撥回)	(434,106)	(574,607)	-24
分部除稅前溢利	7,579	171,649	-96
分部利潤率(%)	1	12	-11

本分部的收入由佣金及手續費收入(主要來自經紀佣金、手續費、代理人及服務費收入)以及來自孖展融資及客戶資金的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組成。於2022年，佣金及手續費收入按年減少62%至1.92億港元，於本年間利息收入為9.08億港元，與去年基本持平。

佣金收入下降主要由於市場成交量整體下降(按年下降25%)以及受零售業務於2021年4月中止產生的基數效應影響。

本分部的利息收入主要來自孖展融資及客戶資金的銀行存款利息。孖展貸款結餘自2021年下半年起受到香港整體市場交易放緩加上私人財富管理客戶與過去零售業務客戶的交易行為差異影響，導致平均孖展貸款結餘對比去年同期減少，本分部來自孖展融資的利息為6.88億港元，按年減少11%。於2020年12月31日，孖展融資結餘為123億港元，於2021年12月31日減少至92億港元，於2022年12月31日，孖展融資結餘上升至122億港元。本集團為了提升抵押品質量，降低信貸風險敞口，年內為質量較高的孖展融資抵押股票設定較低利率，導致收取孖展融資客戶的平均利率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

分部開支為6.17億港元，按年減少10%。佣金開支按年減少97%，原因為2021年上半年的佣金開支包含2021年1月至3月給予原經紀人員的佣金開支。除財務成本外，其他類別的成本均有所下降，原因為市場利率上升，同時與本分部財務表現密切相關的花紅及獎勵計提亦有所減少。

本分部確認的減值計提主要為本分部應佔的孖展客戶信貸敞口。本集團減值撥備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上文。

企業融資分部

於2022年，本集團的投行業務受到IPO集資活動放緩所影響。股票資本市場方面，本集團完成30單股權融資承銷項目（包括IPO、二級市場配售及供股），按項目數量計，在香港所有投行中排名第三。憑藉本集團的環球網絡，股票資本市場團隊完成首單在美國上市的SPAC IPO項目。儘管股票資本市場團隊的承銷及配售佣金大減，本集團在港上市的IPO項目儲備方面仍領先於同業。本集團有信心在2023年爭取更多費類收入。

債券資本市場活動亦在本年間受到影響。由於美元利率上升，而中國內地實施寬鬆貨幣政策，導致本地和海外發債息差倒掛。中國企業（尤其是民營房地產發展商）美元高收益債違約事件，對中國美元高收益債的市場需求造成巨大影響。於本2022年期間，本集團完成173單發債項目，同時亦拓展為企業提供債務重組的財務顧問服務，期內債券資本市場團隊完成19單債務重組項目。債券資本市場團隊亦於年內完成24單綠色及可持續債券發行項目，融資總額達82億美元。

財務回顧

為開拓手續費收入來源，併購團隊成功完成3單特殊目的收購公司（SPAC）上市項目，並正執行多個項目，預計交易金額超過125億美元；信貸資本市場團隊設立了金融機構組，亦完成多個項目，包括一單2.5億美元的結構融資項目，及通過一單股權融資項目的早期介入，成功發揮投行業務協同效應，為客戶提供了一系列的投行服務。

下表呈列企業融資分部的經營業績：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550,755	1,781,624	-69
利息收入	30,049	6,112	+>100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	751	2,876	-74
分部總收入	581,555	1,790,612	-68
分部開支	(464,200)	(541,939)	-14
除減值計提及稅前溢利	117,355	1,248,673	-91
減值計提（扣除撥回）	(98,205)	(385)	+>100
分部除稅前溢利	19,150	1,248,288	-98
分部利潤率（%）	3	70	-67

本分部的佣金及手續費收入包括承銷及配售佣金以及財務顧問及保薦收入。

下表呈列本分部的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
承銷及配售佣金：			
— 債券資本市場	217,142	503,116	-57
— 股票資本市場	137,942	958,780	-86
財務顧問及諮詢費收入	195,671	319,728	-39
	550,755	1,781,624	-69

如上文所述，股票資本市場應佔的承銷及配售佣金受到市場IPO集資活動放緩明顯下降，本集團於年內參與的項目數量減少而有所影響。債券資本市場應佔的承銷及配售佣金按年減少57%。併購團隊及信貸資本市場團隊應佔的財務顧問及諮詢費收入為9,700萬港元，兩個團隊所賺取的手續費收入佔財務顧問及諮詢費收入的50%。

於本2022年間，分部開支為4.64億港元，按年減少14%；主要由於花紅及激勵計提減少，而部分減幅被基本薪酬增加所抵銷。

本分部確認的減值計提主要為本分部應收客戶款項。

資產管理分部

於2022年，資產管理團隊開發了如海通全球多資產均衡策略基金及SPAC投資基金等新產品，以迎合高淨值客戶群的投資需要，同時促進與私人財富管理分部進行交叉銷售。資產管理團隊亦審視其管理的基金，重新調配資源以開發新投資基金。本分部亦提升其投資研究能力，並與私人財富管理團隊合作舉辦投資策略論壇。

下表呈列資產管理分部的經營業績：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292,656	384,380	-24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	(39)	70	不適用
分部總收入	292,617	384,450	-24
分部開支	(279,347)	(198,774)	+41
分部除稅前溢利	13,270	185,676	-93
分部利潤率(%)	5	48	-43

本分部的佣金及手續費收入是由團隊管理的多隻基金的資產管理費及表現費收入組成。資產管理費收入保持在與去年相若的穩定水平，而於年內僅確認少量的表現費收入，由於本集團管理的大部分基金及全權託管賬戶回報於2022年12月31日受整體市況影響。於2022年12月，該團隊管理的資產管理規模(AUM)為399億港元（於2021年12月：540億港元）。

分部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及經營開支，按年增加41%。

財務回顧

環球市場分部

環球市場分部包括四大業務：現金股票銷售及交易、固定收入銷售及交易、大宗經紀及股票研究。

儘管市場成交量下降，現金股票銷售及交易團隊以及股票研究團隊向機構客戶提供一站式服務並於香港股票市場及中華通中獲得較高的市場份額，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的跌幅遠低於市場成交量的跌幅。於2022年期間，固定收益銷售及交易團隊於期內成功轉型並將其固定收益業務升級為固收證券及固收產品的一級及二級市場銷售及交易。主經紀商業務率先為機構客戶開發新產品，例如是跨境（北向）總回報掉期，以滿足客戶的投資需要；團隊亦與母公司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緊密合作開發跨境（南向）總回報掉期，以滿足國內客戶的投資需要。此舉讓集團助力客戶投資國內市場，夯實集團的領先地位。於2022年期間，股票研究團隊引入多位獲獎的資深分析師，提升跨國研究能力，深化中國、日本、印度市場的交流和合作。

下表呈列環球市場分部的經營業績：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507,975	590,514	-14
利息收入	67,171	85,214	-21
交易收入淨額：			
— 來自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 金融資產的（虧損）／收益淨額	(87,708)	365,226	不適用
— 金融產品的交易收入淨額	463,848	530,973	-13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	15,108	20,930	-28
分部總收入	966,394	1,592,857	-39
分部開支	(936,864)	(1,182,715)	-21
除減值計提及稅後溢利	29,530	410,142	-93
減值計提（扣除撥回）	(6,677)	1,011	不適用
分部除稅前溢利	22,853	411,153	-94
分部利潤率(%)	2	26	-24

本分部有多種收入來源。於2022年，本分部的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為5.08億港元，按年減少14%。現金股票交易量跌幅低於市場成交量的跌幅，且本分部在香港股票市場及中華通實現較高的市場份額。利息收入減少主要由於本分部之孖展融資的平均規模減少。

本分部的交易收入淨額主要為金融產品的交易收入淨額。金融產品的交易收入淨額即為向產品持有人提供槓桿所收取的息差，而有關資產的收益或虧損均屬於產品持有人。

分部開支為9.37億港元，按年減少21%，原因為資訊科技開支及專業費用以及花紅及激勵計提減少，而基本薪酬保持在去年同期的相若水平。

投資分部

投資分部持有各種類型的金融投資工具，主要是以於二級市場交易的股票及債券為主要底層資產的投資基金，以及股票和債券、貨幣市場基金、基金中基金、私募債權與股權投資，及另類投資。

下表呈列投資分部的經營業績：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
利息收入	782,276	741,700	+5
投資（虧損）／收益淨額	(5,097,032)	(642,479)	不適用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	218,898	(13,383)	不適用
分部總收入	(4,095,858)	85,838	不適用
分部開支	(1,207,631)	(1,152,919)	+5
除減值計提及稅前（虧損）／溢利	(5,303,489)	(1,067,081)	不適用
減值計提（扣除撥回）	(1,048,851)	(226,540)	不適用
分部除稅前（虧損）／溢利	(6,352,340)	(1,293,621)	不適用
分部利潤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財務回顧

本分部的收入主要受所持投資證券的公平價值變動及出售投資損益所驅動。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證券主要包括(i) 以於二級市場交易的股票和債券為主要底層資產的投資基金以及股票和債券(157.6億港元；2021年底：161.3億港元)，當中帶有固定回報率的投資基金佔比由2021年底的35.1%上升至2022年底的65.5%；(ii) 貨幣市場基金(27.5億港元；2021年底：無)；(iii) 私募基金投資(41.5億港元；2021年底：30.4億港元)，分散投資於約30支由專業私募股權投資機構管理的投資基金，專注於醫療健康、消費、企業服務、生物科技等領域；(iv) 私募債權與股權投資(43.2億港元；2021年底：47.6億港元)，主要投資於新能源、物流、醫療健康、環保、教育、精準行銷、人工智慧等領域；和(v) 另類投資(41.9億港元；2021年底：42.2億港元)，重點關注生物科技以及中國核心城市和海外優質不動產專案。

本分部的分部開支主要包括財務成本、員工成本及分部直接經營開支。分部開支增加主要由於本分部承擔的財務成本上升，與本集團財務成本上升趨勢相符。

資產及負債

於2022年12月31日，總資產由2021年12月31日的1,050億港元減少159億港元或15%至891億港元；於2022年12月31日，總負債由2021年12月31日的775億港元減少91億港元或12%至684億港元。

於2022年間，由於環球金融市場持續承壓，本集團主動減持帶市場風險的金融資產，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資產及持作交易用途有所減少，加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證券及為已發行金融產品購入的資產由2021年12月31日的71億港元及176億港元減少至2022年12月31日的39億港元及106億港元，致本集團資產規模顯著下降。

由於本集團為核心業務的發展預留資金，因此融資負債由2021年12月31日的468億港元增加至2022年12月31日的510億港元；就本集團的融資結構而言，銀行借貸和已發行債券在比例上保持均衡。

資產

下表呈列總資產的詳情：

	2022年	2021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
投資證券	35,031,286	35,206,503	-0
給予客戶融資	15,048,123	12,087,797	+24
為已發行金融產品購入的資產	10,564,616	17,553,645	-40
代客戶持有現金	9,059,437	12,820,396	-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002,861	7,106,485	-30
應收賬款	4,704,423	8,027,400	-41
其他經營資產 ⁶	3,561,643	3,818,058	-7
投資物業	3,405,900	-	不適用
借入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逆回購協議	1,404,392	4,799,467	-71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資產	903,855	3,265,941	-72
其他資產	223,826	199,664	+12
衍生金融工具	185,760	106,239	+75
客戶認購公開發售新股應收款項	1,080	-	不適用
總資產	89,097,202	104,991,595	-15

附註6： 其他經營資產包括可收回稅項、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物業及設備以及遞延稅項資產。

財務回顧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的資產組成部分：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資產、投資證券及衍生金融工具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資產、投資證券及衍生金融工具）由2021年12月31日的386億港元減少6%至361億港元。

2022年的投資虧損，包括(i)與在二級市場交易的股票和債券投資相關損失約34.43億港元，而集團一直壓降其相關投資規模，和(ii)與私募債權與股權投資和另類投資相關的公平值損失16.54億港元，因相關投資估值隨可比公司市值及底層資產狀況下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證券由2021年12月31日的71億港元減少32億港元或45%至2022年12月31日的39億港元，原因為若干投資證券到期並於本年間償還。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資產主要包括股票及固定收益證券，其由2021年12月31日減少24億港元或72%至2022年12月31日的9億港元。

下表呈列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詳情：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
按公平值計入的投資證券	31,158,333	28,152,171	+11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證券	3,872,953	7,054,332	-45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資產	903,855	3,265,941	-72
衍生金融工具	185,760	106,239	+75
業務分部為產生收入及回報持有的金融資產	36,120,901	38,578,683	-6
佔總資產(%)	41	37	+4

為已發行金融產品購入的資產

於2022年12月31日，為已發行金融產品購入的資產為106億港元，佔總資產12%，較2021年12月31日減少40%，主要由於多支債券掛鈎票據及基金掛鈎票據已於年內到期且並不重續，同時相關工具出現公平值變動（由相關票據持有人承擔）。

給予客戶融資

給予客戶融資（扣除減值撥備）由2021年12月31日的121億港元增加24%至2022年12月31日的150億港元。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給予客戶融資主要包括122億港元的孖展融資，其佔給予客戶融資81%（於2021年：92億港元，佔給予客戶融資76%）。餘下部分為定期融資，其於2022年12月31日穩定保持在2021年12月31日的水平。孖展融資於給予客戶融資中的佔比增加是由於財富管理部致力於年內爭取具有高質量抵押股票而利率較低的孖展貸款。

投資物業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投資物業，其賬面值於2022年12月31日為34億港元。

財務回顧

負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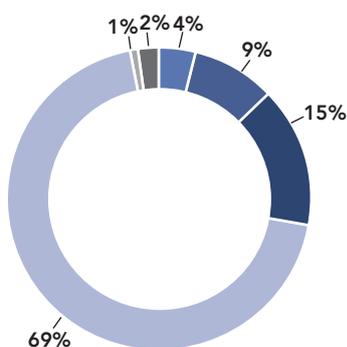
下表呈列負債總額詳情：

	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2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
銀行貸款及已發行債券	47,059,648	44,817,991	+5
應付賬款	10,601,632	15,725,062	-33
借出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回購協議	5,859,415	3,077,400	+90
按公平值計量的已發行金融產品	2,882,336	7,769,780	-63
其他負債 ⁷	1,329,917	2,393,364	-44
合併投資基金所產生的負債	361,940	975,190	-63
衍生金融工具	187,631	320,368	-41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負債	125,875	2,385,995	-95
負債總額	68,408,394	77,465,150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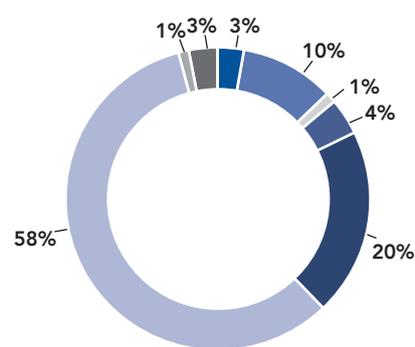
附註7： 其他經營負債包括應付稅項、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以及遞延稅項負債。

下表呈列本集團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的負債總額組成部分：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的負債結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的負債結構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的金融負債以及衍生金融工具

於2022年12月31日，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負債為1億港元，而衍生金融負債為2億港元，合共為3億港元，較2021年12月31日的結餘27億港元減少88%。

按公平值計量的已發行金融產品

於2022年12月31日，按公平值計量的已發行金融產品為29億港元，較2021年12月31日減少49億港元或63%，減少主要由於多隻債券掛鈎票據及基金掛鈎票據已於年內到期且並不重續，以及相關工具的公平值變動（該等公平值變動由相關票據持有人承擔）。

融資負債

按照本集團的定義，融資負債為銀行借貸、已發行債券及回購協議的總和。設立融資負債的目的是為收購資產、進行業務以賺取收入及回報以及支持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活動。下表呈列本集團融資負債的組成部分：

	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2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
回購協議	3,925,417	1,993,963	+97
有抵押銀行貸款	184,630	78,290	+>100
無抵押銀行貸款	29,654,013	23,925,963	+24
不可換股債券	14,000,600	13,983,988	-
不可換股票據	3,220,405	6,829,750	-53
融資負債總額	50,985,065	46,811,954	+9
佔總負債(%)	75	60	+15

有關財務成本的詳情，請參閱上文。

銀行借貸主要由雙邊銀行貸款及銀團貸款組成，主要基於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另加息差收取利息。於2022年12月31日，總銀行借貸為298億港元，較2021年12月31日增加24%或58億港元。本集團慣常保有充裕的雙邊及銀團貸款，以確保集團可及時把握出現的業務機會。

已發行的債券即為不可換股債券，及發行時的固定利率取決於市場利率水準的中期票據。相關結餘自2021年12月31日的208億港元下降至2022年12月31日的172億港元。

於2022年12月31日，回購協議為39億港元，較2021年12月31日的20億港元增加。回購協議增加是由於本集團著力降低集團融資成本，利用孖展融資客戶所抵押的股票，和逆回購協議中交易對手所質押的債券。於2022年12月31日，股權回購協議及債券回購協議金額分別為34億港元及5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分別為11億港元及9億港元）。

財務回顧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融資結構於銀行借貸及已發行債券之間保持均等比例。下表顯示本集團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的融資結構：



資本結構與監管資本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為6.64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6.04億港元），由6,641,563,594股每股面值0.10港元（2021年12月31日：6,037,785,086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組成。

下表呈列股本及已發行股份的詳情：

	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2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
已發行股本	664,156	603,778	+10
已發行股份數目	6,641,563,594	6,037,785,086	+10

已發行股本於年內增加是由於按本公司股東持有每十股現有股份獲派一股紅股的基準派送紅股而發行的新股份。紅股已於2022年6月23日完成派送。於年內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本集團旗下有若干實體各自受到全球不同監管機構的監管資本要求規管，包括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新加坡金融管理局、英國金融行為監管局、美國金融業監管局及澳洲證券投資委員會。所有受規限的實體都遵守適用的資本要求。此外，本集團積極制定監管資本應變規劃，定期審視受規管實體的監管資本，確保各實體的監管資本超過適用監管要求的一定水準，以抵禦由於超出預期情況下可能產生的損失。

新會計準則所帶來的影響及採納會計政策

本集團於2022年1月1日起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主要會計準則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

股息政策

目標

本派息政策（簡稱為「本政策」）已獲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於2018年12月19日檢討並採納。本政策只作為有關分派股息給本公司的股東的指導原則。本政策須符合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不時生效）及本公司的新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

本政策不得被視為派息的承諾，亦不得對本公司施加任何約束。

原則

董事會定立本政策的目的是要讓股東有份參與本公司的盈利，但同時亦需執行審慎的資本管理政策。一般而言，本政策定立了每個財政年度向股東分派應佔溢利淨額50%作為每年股息的目標，但仍須視乎以下多項因素

- (a) 本公司的實際和預計財務表現；
- (b) 本公司和本集團各附屬公司（定義見上市規則）的可分派儲備和保留溢利；
- (c) 本集團的槓桿比率水平、股東權益回報率和財務契約；
- (d) 貸款人向本集團施加的派息限制；
- (e) 本集團預期的營運資金需求和未來業務計劃；
- (f) 對本公司業務表現可能產生影響的一般經濟狀況、經濟週期和其他內外因素；及
- (g) 董事會認為合理的其他因素。

財務回顧

宣派和分派股息的方式

本公司可採用中期及／或末期股息兩種方式來向股東分派股息。要分派末期股息，本公司董事會需要作出建議並由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中宣佈派息。宣派的股息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的額度。董事會在考慮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後，如認為合適，亦可宣派中期股息。

本公司可以現金、以股代息、或部分以現金和部分以股代息等形式向股東派發股息，或按照董事會不時決定的方式派發，但都需要遵守本公司新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

建議或宣派每股股息的計算方法，是以建議或宣派日期的股份數目為基礎。

檢討本政策

董事會會不時檢討本政策。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在考慮相關因素後隨時更新、修改、修定及或取消本政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的財務表現、股東期望、審慎管理資本和其認為合適的其他因素。

司庫政策

本集團通過多元化的資金管道管理流動性和現金，其中包括從業務產生的現金流、銀行借貸、從資本市場籌集的資金以及交易融資。本集團通過多方面定期監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但不限於其組合、期限、回報率、敞口及貨幣以確保有足夠可動用的手頭現金及多種不同的融資，在保持集團的風險偏好情況下支持本集團的戰略重點。

本集團與多家商業銀行保持良好的長期往來關係，以確保有充裕的銀行融資以滿足本集團的資金需要。銀行融資大致每年更新一次，並主要按浮動利率基準計息。本集團在衡量市況後，亦會從資本市場中借入多種貨幣。於2022年，本集團成功續發了50億美元的中期票據計劃，並分別提取了37.25億港元及1.31億美元的貸款。於2023年2月24日，本公司與若干金融機構訂立一項融資協議（「融資協議」），本公司據此獲得一筆最高金額為16,000,000,000港元的循環融資貸款，期限由融資協議日期起計最長364日（「融資」）。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證券」）亦就有關融資作出若干承諾。

按照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戰略，需要通過多元的期限結構和管道來取得資金，並從公司層面積極管理流動性和利率狀況。本集團設定了多重的流動性壓力測試並輔之以監控指標，並定期進行測試，以預測本集團在不同的壓力情況及條件下的流動性充足率。本集團亦積極監控其外幣倉位元，並在有需要時以外匯衍生工具來對沖相關敞口。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期內，本集團繼續保持穩健良好的財政狀況，整體流動性保持在相對安全的水準。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50億港元。為保證本集團有能力滿足日常的營運資金需要及突發資金需要，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擁有164億港元的未動用銀行融資，並另外備有足夠的中期票據計劃發行額度。

人力資源政策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僱用996名（2021年12月31日：1,225名）長期僱員。

本集團會根據多個範疇來釐定員工薪酬，包括工作性質、勞工市場的趨勢及慣例、外部經濟環境以及僱員的相關經驗、學歷及能力。集團薪酬架構將薪酬與績效表現直接掛鈎。每年集團參考勞工市場當時的慣例、業務戰略重點、業務分佈及本集團整體財務業績、員工個人績效表現及履行合規要求等指標對僱員基本薪酬、酌情激勵及花紅進行檢討，旨在獎勵員工過往一年的貢獻，並挽留及激勵人才繼續為集團創造價值。同時，為表揚及肯定僱員對本集團所作出的貢獻，集團亦向核心僱員授予購股權或股份獎勵。本集團提供的其他福利包括為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作出僱主自願性供款、多項集團保險及醫療保障計劃。

建基於僱員是本集團不可或缺的寶貴資產，本集團致力為僱員提供不斷學習發展的機會。集團為員工安排全面的培訓和發展計劃，包括向持牌人員提供持續性全面專業培訓、推行培訓資助計劃鼓勵員工通過參加與工作相關的外部培訓課程提升自我價值、資助員工獲得專業資格並提供不同的合規培訓課程。本集團還舉辦多面化ESG培訓，把ESG理念灌輸到集團業務及營運的不同領域。

本集團一直以來推行管理培訓生發展計劃，培育人才，以應付集團本地以至全球業務不斷增長的人才需求。今年擴大暑期實習生計劃，為本地和海外的年輕人才提供在學期間實習機會。通過該計劃，他們不僅獲得在職培訓，還獲得金融行業的實用知識讓大學生（特別是大學三年生）有體驗金融行業的機會。

財務回顧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12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關聯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持有重大投資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價值超過總資產5%的重大投資。

本集團資產抵押

分別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抵押資產，惟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中有關回購協議的「抵押品」除外。

資本承諾、其他承諾及或然負債

本集團承諾及或然負債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

次級永續證券

於2023年3月17日，本公司（作為發行人）、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作為配售代理）及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被投資實體及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作為投資者）就發行本金總額為200,000,000美元的次級永續證券訂立配售代理及認購協議。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17日的公告。

企業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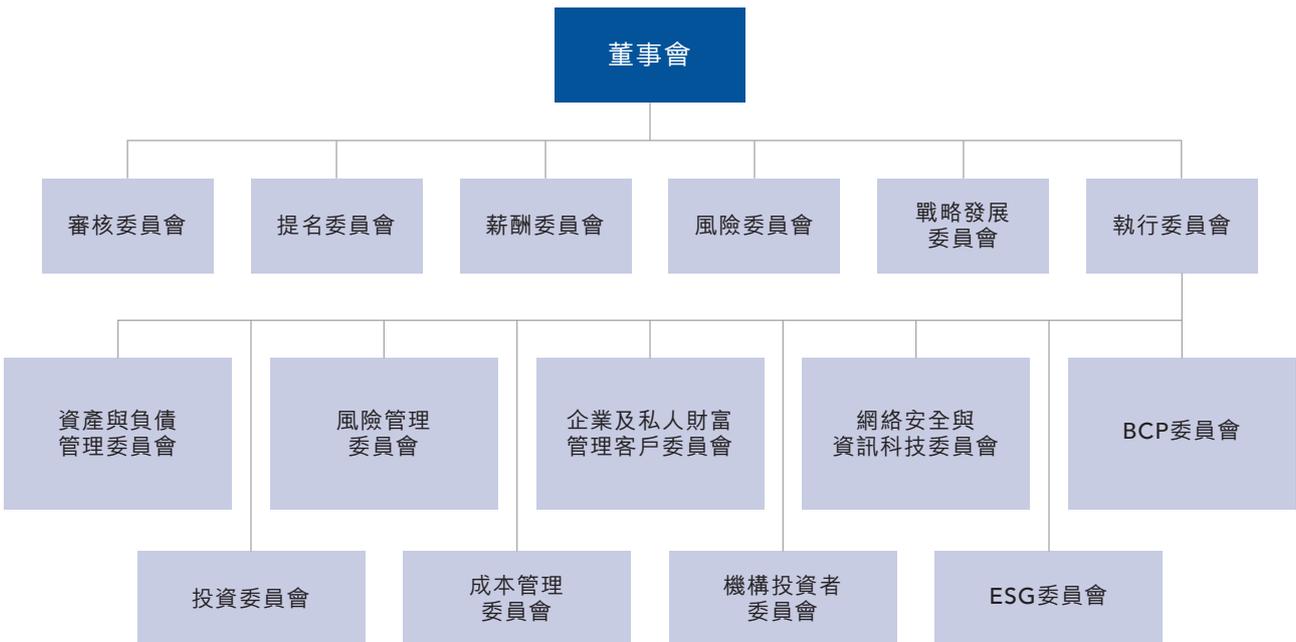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致力維持本集團內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全面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以下為本公司將企業管治守則中各項原則應用於其企業管治常規當中的概要：

企業管治架構

董事會深信，一套均衡的企業管治架構能讓本公司更有效地管理業務風險，從而確保本公司的業務是為其股東及其他持份者的最佳利益而營運。以下圖表展示本公司的整體企業管治架構。董事會主要的責任是為本集團釐定方針、制定策略、監察表現及管理風險，同時亦肩負為本集團加強有效企業管治常規的責任。董事會目前轄下設有6個委員會，包括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執行委員會（「執行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風險委員會（「風險委員會」）及戰略發展委員會（「戰略發展委員會」）（各為「董事會委員會」）。這些委員會各司其職，並會根據各自的職權範圍履行其職責，協助董事會監督高級管理層的若干職能。



企業管治報告

下表列載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及各董事會委員會成員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各董事會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出席情況：

董事會成員姓名/ 各董事會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舉行次數							
	董事會會議	審核 委員會會議	執行 委員會會議	提名 委員會會議	薪酬 委員會會議	風險 委員會會議	戰略發展 委員會會議	股東大會
董事會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李軍	4/4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不適用	1/1	1/1
副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林涌	4/4	不適用	11/1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副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建國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執行董事								
潘慕堯	4/4	不適用	11/1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孫劍峰	4/4	不適用	11/1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孫彤	4/4	不適用	12/1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非執行董事								
鄭志明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1/1
張信軍	4/4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尹錦滔	4/4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2	不適用	1/1
劉瑞隆	4/4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2/2	不適用	1/1
張化橋	4/4	4/4	不適用	不適用	1/1	2/2	不適用	1/1
李文苑	4/4	不適用	不適用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其他執行委員會成員								
石平	不適用	不適用	12/1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紀青瑀	不適用	不適用	11/1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黃崢	不適用	不適用	12/1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楊建新	不適用	不適用	6/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王自豪	不適用	不適用	10/1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陸偉賢	不適用	不適用	3/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周遠楠	不適用	不適用	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平均出席率：	100%	100%	95%	100%	100%	100%	80%	100%

宗旨、價值、戰略及文化

以“魄力、真誠、創新”的核心價值觀，本公司致力於成為連接中國與海外資本市場的橋樑，已構建了涵蓋全球主要資本市場的金融服務網絡，矢志成為一家中國名字的，具有國際競爭力、系統重要性及品牌影響力的世界一流投行。

董事會

成員組合

董事會目前合共由12位董事組成，當中有5位執行董事，即林涌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李建國先生（副主席）、潘慕堯先生、孫劍峰先生及孫彤先生；3位非執行董事，即李軍先生（主席）、鄭志明先生及張信軍先生；以及4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尹錦滔先生、劉瑞隆先生、張化橋先生及李文苑女士。截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簡歷資料於本年報第75至第79頁「董事會」一節內披露。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經由提名委員會提出推薦建議，董事會於2013年11月採納了涉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本公司認同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其表現裨益良多。為促進其可持續及均衡發展，本公司認為，促進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是支持達致其戰略目標及可持續發展的必要元素。在設計董事會成員組合時，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考量涉及許多範疇，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統稱為「主要多元化考量」）。所有董事會成員的委任一概以用人唯才為原則，按客觀準則篩選董事候選人並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原則。

甄選董事會人選將以上述的主要多元化考量作為考量的基準。最終決定將取決於經挑選候選人的能力及預期為董事會帶來的貢獻而定。提名委員會每年檢討在主要多元化考量下的董事會成員組合，並監察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年內，提名委員會已基於主要多元化考量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實踐，並認為董事會架構均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在主要多元化考量下董事會的成員組合概述如下：



企業管治報告

目前董事會成員包括11名男董事及1名女董事。在甄選合適的新任或新增候選人進入董事會時，本公司將持續考慮逐步增加董事會中女性成員的比例。提名委員會將每年檢討是否需要提升董事會性別多元化。本公司希望通過適當努力促進性別多元化以實現上述目標。

於2022年12月31日，女性佔全體員工比例約為48%，全體員工達到性別多元化。

會議

董事會按季每年定期舉行最少4次會議，並於董事會認為適當的其他時間舉行會議。一般而言，召開董事會定期會議應發出最少14天通知，讓所有董事皆有機會抽空出席。各會議的議程及會議材料一般在會議舉行日期7天前提呈予全體董事傳閱，但無論如何不少於會議前3天。高級管理層不時獲邀出席董事會會議，以於會上作出簡述及／或回答董事會可能提出的任何疑問。於本年度，董事會舉行了4次會議，平均出席率為100%。

董事會及各董事會委員會會議的程序

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協助主席及各董事會委員會編製會議議程，各董事均可藉此機會將任何待決事宜載入議程。如任何董事被認為在任何事務中有利益衝突，有關董事將不會被計入有關會議的法定人數內。就董事會及各董事會委員會會議草擬的所有會議紀錄均會在提呈會議主席批准前交予各董事及董事會委員會成員批閱。為了就董事會及各董事會委員會會議上所議決事務與董事加強溝通，本公司特設內聯網以供全體董事查閱董事會及各董事會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董事會及各董事會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會於一段合理時間內於此內聯網刊載以供各董事及董事會委員會成員瀏覽。

為保障個別董事的權益，本公司為本集團董事購買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責任保險。

董事會尋求專業及獨立意見的程序

本公司已制定一套程序以供各董事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從而讓各董事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董事會認為該程序足以有效確保董事會獲提供獨立觀點及意見。董事會尋求專業及獨立意見的程序概括如下：

目的

本公司認為董事會就管理層提出的事項進行獨立及專業的判斷，對於建立良好的企業管治尤為重要。此董事會尋求專業及獨立意見的程序（「程序」）讓董事在有需要時通過其他途徑取得相關意見，以確保董事會有強大的獨立元素。儘管董事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但該意見並不能取代每名董事對本公司負有克盡其職、謹慎審查、獨立判斷的責任，以履行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職責。

董事在適當情況下尋求專業意見及獨立專業意見的程序（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董事可個別或與其他董事共同向本公司的專業顧問尋求法律、財務或其他專業意見，亦可在適當情況下向獨立於本公司顧問的其他顧問尋求相關意見（如需要），以履行彼等於本公司事務或有關履行董事的受信責任或其他職責方面的董事責任及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董事須填妥指定的「尋求專業或獨立專業意見表格」（「該表格」）（該表格可從內聯網網站當中常用表格一欄下載），向公司秘書發出合理的事先通知，表示擬尋求專業或獨立專業意見，並提供該董事建議指示之任何專業或獨立專業顧問的名稱，以及有關事宜的概要。

公司秘書須確認收妥該表格，然後向指定的專業或獨立專業顧問尋求收費報價。倘若公司秘書認為指定顧問的報價不合理或指定顧問未必具備尋求有關意見所需的專業知識，則可向其他顧問尋求報價。

公司秘書須將該表格連同選定的報價及任何其他證明文件，呈交任何一位非執行董事進行審批。

為免存疑，本程序所指的意見不包括涉及董事個人事務或利益的任何意見，例如：彼與本公司之間訂立的服務或聘用協議、買賣本公司證券的個人交易或與本公司的意見分歧。

董事會可酌情決定將根據本程序取得的任何意見提供予董事會其他成員。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成員（包括董事以外的成員）應有權在有需要時根據本程序尋求專業或獨立專業意見。本段中的「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指由董事和本集團若干主要業務部門主管組成的本公司執行委員會（包括其直接附屬委員會，為免存疑，不包括任何於該等直接附屬委員會下成立的間接附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風險委員會和戰略發展委員會。

其他資料

為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本公司提名政策中所載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遴選準則及程序，以及上市規則（經不時修改）所載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均為組成本程序的部分。

檢討及監察本程序

董事會將每年檢討本程序，以確保本程序的實施和有效性。本程序（包括不時修訂的版本）須經董事會審議通過。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角色有著清晰的界別，確保可將主席管理董事會的責任與行政總裁管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業務的責任清楚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目前分別由李軍先生及林涌先生擔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

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集團的表現、發展及風險管理作出獨立判斷，因此在董事會內擔當重要角色。所有非執行董事的固定任期均不超過3年，須受本公司的新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新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退任及重選連任條文規限。

在整個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佔三分之一董事會成員人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其中最1人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要求。

遵照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已接獲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的確認書，確認其獨立於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整個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均獨立行事。

委任及重選連任

所有董事的固定任期均不超過3年，並須受新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退任及重選連任條文規限。三分之一的董事須根據新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若符合資格可膺選連任。合資格於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姓名將於有關股東大會的通告內披露，而彼等的簡歷資料將載於隨附的通函內。各董事的選舉將由股東以個別決議案的方式表決。

入職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新委任董事在獲本公司委任後將隨即獲發一套入職指引，當中包括一系列有關本集團營運和業務的簡介資料，連同董事在法定規例和上市規則下的職責和責任的相關資料。公司秘書負責就董事履行其職責所涉及範疇的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和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和變動向董事提供最新資料。一如既往，本公司每月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財務狀況和前景的最新資料。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鼓勵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董事須每年向本公司提交彼等於各財政年度接受的培訓課程詳情，讓本公司存置董事的培訓紀錄。根據本公司存置的培訓紀錄，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接受的培訓概述如下：

	監管規定更新內容 或企業管治相關材料	有關董事專業或其他 相關主題的其他培訓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李軍	✓	✓
副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林涌	✓	✓
副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建國	✓	✓
執行董事		
潘慕堯	✓	✓
孫劍峰	✓	✓
孫彤	✓	✓
非執行董事		
鄭志明	✓	✓
張信軍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尹錦滔	✓	✓
劉瑞隆	✓	✓
張化橋	✓	✓
李文苑	✓	✓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共同負責履行的企業管治職責包括：

- (a) 制定、檢討及更新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d)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
- (e)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及
- (f) 履行其他應由董事會負責而載列於企業管治守則（經不時修訂）的該等其他企業管治職責和職能。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經對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載於標準守則內的規定標準。各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所持有的證券權益於本年報第80至第103頁「董事會報告」一節內披露。

董事會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目前由2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尹錦滔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及張化橋先生，以及1位非執行董事，即張信軍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主席擁有與財務相關的合適專業資格和經驗。審核委員會每年最少召開兩次會議，審議由執行董事處理的所有事務，尤其一些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若有），並在本集團季度、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呈交予董事會批核前審閱有關報表，亦檢討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以及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要求，並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審核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及其任何更新版本所載的建議而制訂。一份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的副本已在本公司網站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載。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在外部核數師列席的情況下共召開4次會議，履行其審議本集團的季度、中期及年度業績以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性的職責。審核委員會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工作概要包括審議下列各項：

-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及綜合財務報表，並建議董事會批准；
- 本集團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3個月、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及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9個月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建議董事會批准；
- 外部核數師建議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審核費用，並建議董事會批准；
- 本集團採納的新會計政策與常規；
- 本集團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
- 外部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
- 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
- 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
- 本集團內部審計師就本集團業務提出的審查發現及建議，以及監管機構進行規管審查後提出的審查發現及建議；
- 本集團遵守適用監管及其他法律規定的合規情況；
- 本集團的投資政策及投資減值撥備是否足夠；及
- 壞賬撥備是否足夠。

執行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目前由4位執行董事，即林涌先生（執行委員會主席）、潘慕堯先生、孫劍峰先生及孫彤先生，以及本集團若干主要業務部門主管組成。執行委員會獲董事會正式授權管理本集團的日常業務。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目前由1位非執行董事，即李軍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及2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瑞隆先生及李文苑女士組成。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包括但不限於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評核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在適當情況下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檢討為執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而定的可計量目標及達標的進度。提名委員會每年最少召開一次會議，以按照其職權範圍履行職責。一份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的副本已在本公司網站及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載。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共召開1次會議，而提名委員會的工作概要包括審議下列各項：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成員組成（包括董事的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在主要多元化考量下檢討董事會的成員組合；
- 有關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退任董事事宜；及
-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及提名政策。

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在主要多元化考量下董事會的成員組合的資料載於上文「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政策

目標

本提名政策是根據提名委員會的建議，於2022年3月28日由董事會審閱及採納。提名委員會在物色適當人選加入董事會方面擔任重要的角色，包括就任命，重新委任及／或調任董事，確保董事會具備符合本公司業務發展所需的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董事會負責在考慮提名委員會的建議後，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向股東作出有關委任、重新委任及／或調任董事之建議以供股東考慮及批准。

甄選準則

在考慮提名候選人擔任董事或提名董事重新委任時，提名委員會需考慮以下因素：

- 性別、年齡、文化、教育背景、專業技能、經驗、知識及服務任期
- 可投入於董事會／委員會職務的時間
- 誠信、在行業的成就及經驗
- 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的獨立性
- 提名委員會按照個別情況而認為有關係的其他因素

提名程序

提名委員會將根據以下流程及程序向董事會作出委任董事的建議：

1. 提名委員會負責每年檢討董事會必須的架構、人數及成員多元化，不論是在借助或沒有借助外部機構或本公司之援助的情況下，根據上文「提名政策」一節「甄選準則」一分節中的規定物色及挑選候選人。
2. 提名委員會可能需要評估候選人，包括但不限於進行個人訪談，背景調查，陳述或由候選人及第三方提供之書面參考。
3. 提名委員會可召開會議或以書面決議方式審議合適委任董事的條件。
4. 提名委員會向董事會提供所有關於候選人所需資料，包括上市規則第13.51(2)條及／或第3.13條內載列之所需資料。
5. 董事會在考慮提名委員會的建議後，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向股東作出有關委任、重新委任及／或調任董事之建議以供股東考慮及批准。
6. 根據上市規則第13.74條，須在載有的相關股東大會通知書的通函中，按照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披露建議委任新董事或建議重選董事的候選人資料。

股東提名

本公司股東亦可通過列載於本公司網站內的「股東提名人選參選董事之程序」提名參選董事的人選。

繼任計畫

董事會一向重視繼任計劃以確保本公司的持續發展，為有效地管理和加強公司的發展，董事會均由適當和具有相關專業知識及技能的人員組成。為增強潛在候選人才的基礎，本公司會培養背景更廣更多元化而富工作經驗和技能的僱員，讓他們有機會升任高級管理層及董事職位。

政策審議

提名委員會將定期審議本提名政策以確保政策與本公司之戰略與目標一致。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目前由2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瑞隆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張化橋先生，以及1位非執行董事，即李軍先生組成。薪酬委員會的職責包括遵照上市規則及新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制訂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及釐定董事的薪酬方案，而該等薪酬方案乃參考業界薪酬標準及市場現況而釐定。已付各董事的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董事一概不得自行釐定其薪酬方案。薪酬委員會獲提供足夠的資源以履行其職責。一份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的副本已在本公司網站及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載。

薪酬委員會主席會向董事會匯報其發現及建議，以供董事會考慮及批准。薪酬委員會每年最少召開一次會議，並按其職權範圍履行職責。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共召開1次會議，而該薪酬委員會的工作概要包括審議下列各項：

- 2022年薪酬調整建議書；
- 2021年花紅發放建議書；及
- 授出購股權建議書。

風險委員會

風險委員會目前由3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化橋先生（風險委員會主席）、尹錦滔先生及劉瑞隆先生組成。風險委員會負責就本集團的風險承受能力聲明、風險原則及其他風險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主動或應董事會的委派，就有關風險管理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及管理層對調查結果的回應進行研究；審批本集團的風險政策及風險容忍度；審議與本集團業務及戰略有關的新增風險，並確保設有適當安排有效控制及緩減風險；審閱風險報告及審視風險容忍度和政策的違反情況；定期檢討及評估本集團用於識別、計量及監控風險的風險管理框架、內部控制系統及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的充足度和成效，以及監察上述框架、系統、政策及程序的有效運作、實施及維護；檢討及評估本集團風險控制／緩減工具的成效，包括企業風險管理計劃、風險管理系統、與風險管理有關的內部稽核功能及本集團的應變計劃；檢討本集團的資本充足率及償債能力以及持續監察本公司的風險管理系統，並檢討本集團的風控系統的有效性。風險委員會每年至少舉行兩次會議，約為每半年舉行一次，以按照其職權範圍履行職責。一份風險委員會職權範圍的副本已在本公司網站及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載。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風險委員會共召開2次會議，而風險委員會的工作概要包括審議下列各項：

-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結風險評估報告；
- 本集團半年度風險評估報告；
- 本集團2022年風險容忍度；
- 本集團2022年風險政策；及
-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系統。

戰略發展委員會

戰略發展委員會目前由3位非執行董事，即李軍先生（戰略發展委員會主席）、鄭志明先生及張信軍先生，以及2位執行董事，即林涌先生及李建國先生組成。戰略發展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協助董事會制定中期至長遠的業務發展戰略，以及本集團的業務方向。

企業管治報告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周速楠先生是本公司的全職僱員，掌握本公司事務的最新情況。公司秘書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司秘書確認彼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風險管理

本集團主營業務的商業風險涉及財務及非財務兩大類型。財務風險包括流動性風險、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非財務風險主要涉及運營風險、法律及合規風險、信息科技風險和聲譽風險。本集團的管理層深信有效的風險管理機制和良好的風險管理文化是本集團在任何商業及經濟環境下都能持續生存和成功發展的根本保證，因此本集團依照國際標準建立了一套完整而嚴謹的風險管理機制作為風險管理的基礎，包括風險管理的三級組織體系和風控的三道防線，和風管基礎建設相應，並且大力宣導和強化以風險管理為核心的風險管理文化並以此作為有效風險管理的保證。

風險偏好、風險管理機制及文化

集團的整體風險偏好設置為穩健乃至保守，強調穩健保守的運營風險和流動性風險管理，相關監管指標持續符合監管要求；同時穩健進取地開拓業務，保持公司收益增長的穩定性，以及公司的良好聲譽和社會形象。從集團整體風險偏好出發確立集團風險容忍度，並以量化指標的形式體現。集團風險容忍度進而由上至下分解到各業務線，形成覆蓋各業務線的風控政策和管理流程，包括批准產品清單、批准交易限額、風險限額、集中度管理，風險事件及時處理等。

本集團風險管理的有效機制在於其明確的風險管理目標和方針，及完善的風控組織體系，包括清晰的架構和職能分工、明確的權責設定，以及完整的規章制度和實施細則。基本目標首先是要對所有商業風險進行有效的識別、度量、分析、控制，如預定限額、監控、報告和管理（包括風險對沖及規避）。此外是在風險可控的前提下協助業務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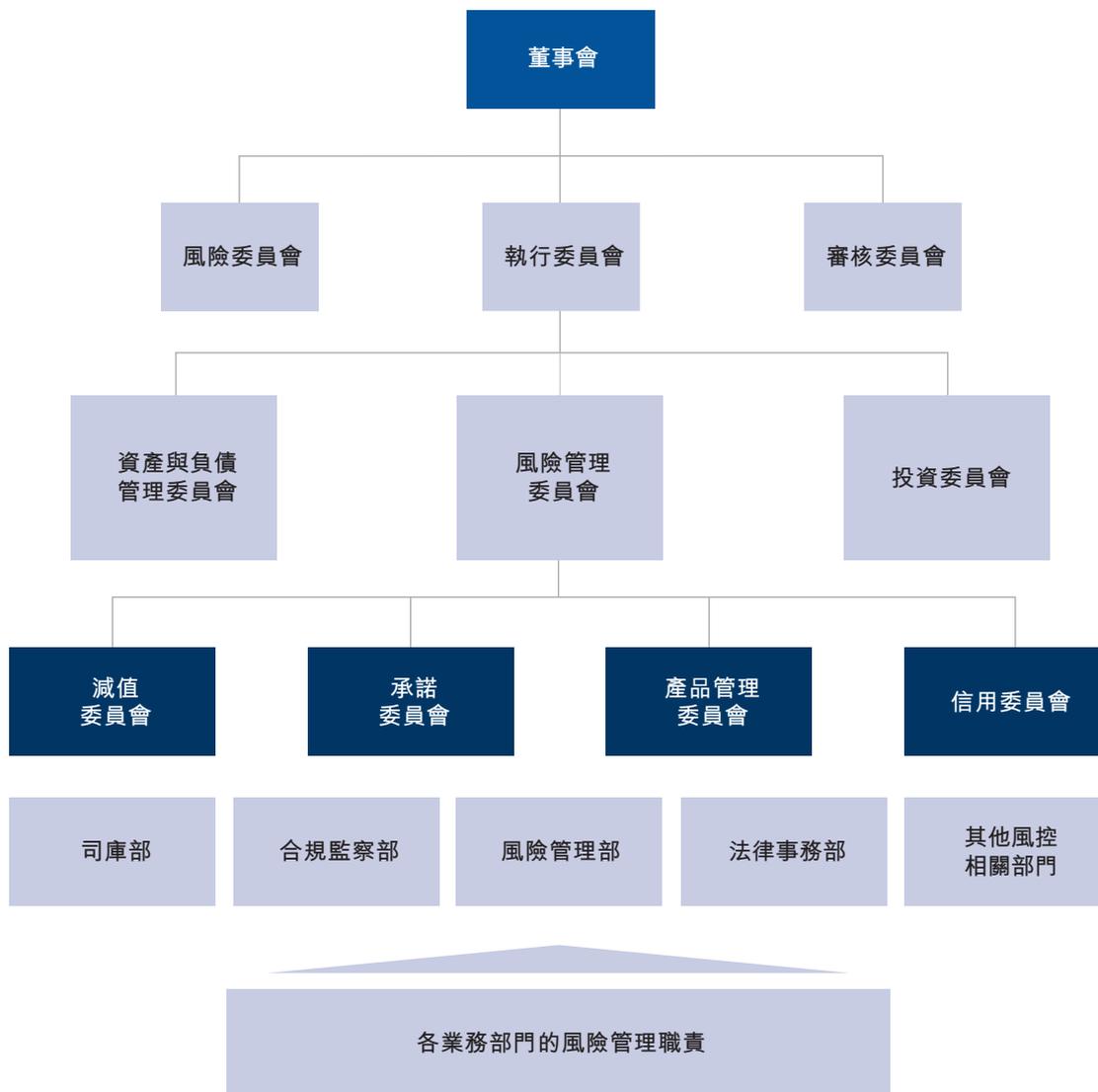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機制體現在風險管理的三級組織體系：即第一層次的董事會及由董事會設立的風險委員會，第二層次為本集團執行委員會及下屬委員會包括資產與負債管理委員會、投資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以及第三層次的執行部門包括所有業務部門、業務支持部門、法律事務部、合規監察部及風險管理部。董事會確立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戰略包括風險偏好和容忍度，及總體風險管理的方針指引。風險委員會負責監察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架構，並就本集團的風險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另一方面，執行委員會通過其下設的資產與負債管理委員會、投資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和指導本集團風險管理戰略的實施和總體風險管理政策的制定和執行。本集團所有的部門構成實施風險管理規章制度及流程的主體。

風險管理部由集團首席風險官領導，並在風險管理委員會的指導下開展工作。部門遵循國際標準下設信用風險管理、市場風險管理、運營風險管理、以及集團風險管理四類職能分部。風險管理部同時配合司庫部對本集團流動性風險進行管理。

和風控基礎建設相應的是本集團良好的風險管理文化。它以風險管理三項基本原則為核心，即獨立性原則，業務和風控部門在獨立的基礎上平等合作原則，以及謹慎的原則。文化和基礎機制相應，風險管理的機制設定是文化的體現，而文化是有效實施機制的保證。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風險管理的組織架構如下圖所示：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主要指本集團履行與財務負債有關的責任時資金流動性不足的風險及金融資產在市場持續受壓時有大幅折價損失的風險。

流動性風險管理是集團風險管理的必要組成部分。流動性風險管理框架的主要目標是確保集團維持充足的流動資金，支援業務承諾所需及遵守相關監管的資本要求。該框架的核心組成部分包括流動性資源、流動性監測指標和應急資金計劃。集團維持充足的流動性資源，包括高流動性資產、充裕的承諾性長期銀行授信，以應付營運上任何潛在的資金需求。司庫部使用各種監控工具密切監控集團的現金流以及資產和負債的流動性狀況，並進行壓力測試，以量化在非系統和系統性風險的多個情景下的集團流動性水平。集團還制定了應急資金計劃，在流動性短缺的情況下制定了上報機制及行動方案。管理層相信，即使在市況極度波動下集團的營運資金亦足以在較長一段時間內應付其財務負擔。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任何交易對手或本集團持有的證券或其他工具的發行人未能履行其合同義務而導致經濟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客戶在證券融資業務、場外衍生品交易和承銷承諾。

本集團的信用風險管理職能獨立於業務單位，向集團首席風險官匯報。信用風險管理團隊負責信用評估、監控和評級遷移。此外，本集團在二級市場持有的投資交易類債券也存在信用風險。在考慮投資交易類債券集中度風險時，本集團也會實施信用風險評估。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採用「統一授信管理制度」，結合抵押品和集中度管理作為信用風險管理為核心主要框架。本集團的信用風險管理措施如下：

- 建立本集團信用風險管理框架，並根據我們的風險偏好管理每個集團客戶各級別的限額；
- 根據本集團內部評級模型執行交易對手的信用評估，並監控和報告相關信用風險敞口和抵押品集中度；
- 進行有效的抵押品管理，包括調整抵押品的券倉範圍和估值折扣；
- 對承銷承諾交易業務的准入進行審批及維護；
- 建立信用風險轉移方法，包括抵押品和對沖管理；及
- 對信用損失進行積極管理及干預以達到最大程度的回收。

本集團亦建立了證券孖展業務全面風險監控體系，包括客戶資信評估、借貸比例評估與管理、對單一客戶和單一發行人的追加保證金和強制平倉控制、集中限額管理等，各項規則嚴格按照香港證監會《證券保證金融資活動指引》執行。

本集團還為企業融資業務履行承銷承諾。有關承諾主要用於一般公司行為，或與收購、上市或私有化有關行為。作為承銷承諾的安排人，本集團將出售大部分承銷承諾。本集團使用上述信用風險內部評級和風險緩釋措施管理我們的承銷活動。業務單位和風險管理部門對現有承諾進行持續監控，及時關注借款人及擔保物經營和財務狀況的變化。監測結果會每月向集團管理層報告。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乃是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因市場狀況及經濟環境變化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持有的金融工具為客戶及我們的投資交易持倉。這些金融工具以公平值入帳且產生日均價值波動，相關損益包括在綜合收益表中。

本集團風險管理部對整體的市場風險進行全面評估、監測和管理。市場風險管理主要涉及風險測量、限額制定、風險監控等環節。本集團主要通風險價值分析 (VaR)、壓力測試、敏感度分析及止損等方法測量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的類別主要包括：

- 權益風險：因個股、一攬子股票和股票指數的價格和波動率變化而產生的風險；
- 匯率風險：即期價格、遠期價格變化和匯率波動產生的風險；及
- 利率和信用利差風險由收益率曲線的水平、斜率和曲率變化、利率波動和信用利差變化產生。

運營風險

運營風險是指源於日常業務活動中各環節，由於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操作流程、人員、系統或外部事件而導致損失的風險。根據巴塞爾銀行監管委員會對運營風險的正式定義，運營風險的種類包括內部欺詐、外部欺詐、就業制度和場所安全、客戶、產品和業務活動、實物資產損壞，系統失效及執行、交割和流程管理。本集團按照所制定的風險偏好來管理有關運營風險事務。

本集團制定了一套運營風險管理框架來設定運營風險管理的模式以及各利益相關者在運營風險管理的角色和責任。為了在風險與回報之間取得商定平衡，本集團採取了以下的運營風險管理措施來識別、管理、評估和緩解運營風險：

- 建立良好的風險文化，培養員工對集團內風險管理的意識，態度及行為；
- 通過年度風險評估流程，評估固有風險和剩餘風險，並確定是否需要額外的補救計劃來解決已識別的缺陷；
- 監控和審查不同業務產生的運營風險事件，並確保有適當的行動計劃；
- 利用定量指標及定性措施，並根據風險偏好評估風險敞口；及
- 瞭解及評估集團在進行新業務、新產品所引發的運營風險。

風險管理委員會對運營風險具有監督職能且對有關風險的重要性發表意見並指導適當的行動。風險管理委員會由執行委員會委員擔任主席，並由風險管理部、合規部及環球科技營運部的高級管理人員列席。此外，內部審計部亦會對運營風險管理架構進行獨立評估，確保有關的運營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式都得到有效實施。

企業管治報告

法律與合規風險

法律風險指違約、訴訟和法律糾紛所造成經濟損失、聲譽受損的風險。合規風險指集團違反行業法律法規、內部政策或既有的最佳應用守則時，受到司法或法律處罰、罰款，或聲譽受損的風險。

本集團構建了穩固完善的法律和合規風險管理框架，時刻留意現時營商環境的法律法規，並對已識別法律和合規風險的嚴重性及起因進行了評估，針對補救機制和整改措施制定了長遠全面的計劃，以減緩風險並在有需要時作出合理補救。

為防範風險，本集團成立了法律事務部及合規監察部。合規監察部專門負責合規監察工作，為各種業務計劃和事務提供合規意見；法律事務部提出法律意見、積極處理和審批法律文件以及處理法律糾紛。

本集團已就各方面制定了相關政策、流程和範本，並會隨著業務發展、法規變更，及時作出相應更新。以完善的管治系統和流程為核心，法律事務部及合規監察部時刻監管反洗錢、利益衝突、資訊屏障、市場失當行為等違規風險，防微杜漸。同時，為營造集團的合規文化，強化合規意識，集團因應業務部門和子公司需要各自委任相關的合規責任，不時為員工舉辦法律和合規培訓，並為最新法規動向提供內部指導方向。

資訊科技風險

資訊科技風險是指由於資訊科技的不足和相關流程的可管理性、完整性、可控性和連續性方面存在缺陷而導致損失的風險。

本集團已建立完善的資訊科技風險管理框架，涵蓋資訊技術風險治理、溝通、監控、評估、緩解和承受等方面，並落實了一系列的資訊技術方面的政策、流程標準和控制措施。

聲譽風險

聲譽風險是指因本集團或其成員開展業務、個人行為或財務狀況導致集團受到負面影響及損害本集團聲譽的風險，可能對本集團的品牌價值及聲譽造成無法挽回的損害。

本集團採用審慎及積極主動的方式進行聲譽風險管理。集團擁有完整的公司治理框架，重視誠信和道德的企業價值觀，各項商業決策和活動均遵守這一原則。同時，集團採取全面綜合方式管理風險，最大限度降低集團的聲譽風險。

內部控制體系

本集團已建立一套健全的內部控制體系，以促進業務活動和營運的治理成效和效率、確保財務報告的可靠性以及遵守適用的法律和法規。

有效的內部控制體系使本集團能夠可持續地實現其目標，適應我們當前快速變化的業務、運營和監管環境，並根據集團的風險偏好積極防控風險，將其降低在合理可接受的範圍。

三道防線模式

本集團的內部控制體系運用三道防線模式，其中所有業務和職能部門為第一道防線，負責和管理各自業務和運營相關的風險。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合規職能共同構成內部控制體系的第二道防線，對集團風險及監管合規進行持續監控與完善。本集團的內部審計職能為第三道防線，對本集團的內部控制體系的有效性提供獨立客觀的審查、評估及合理保證。

內部審計

本集團的內部審計履行其作為內部控制體系第三道防線的職能，就集團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和治理流程的充分性和有效性做出審查及改進。通過客觀分析和獨立評估、以及對改進措施的監督落實，為本集團內部控制的充分性和有效性提供保證。集團內部審計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匯報。

集團內部審計以風險級別為依據制定年度審計計劃，涵蓋本集團所有地區的主要業務活動及其支持職能，包括營運，資訊科技環境等。年度審計計劃提交審核委員會並經其審批後，按照審計計劃，集團內部審計安排和開展對不同業務職能及其有關運營的內部審計活動，並把資源集中在高風險範疇。集團內部審計主管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及高級管理層匯報審計結果及審計事宜。

除內部審計活動外，集團內部審計每年於所有地區的業務及職能部門開展內部控制自我評估，旨在建立本集團內部控制體系評估、反饋及持續改善的長效機制。此外，集團內部審計亦圍繞集團發展戰略與特定範疇進行審查，全方位持續提升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和公司治理水準。

企業管治報告

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持續檢討其有效性和足夠性及最少每年檢討其有效性。該等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本集團已建立以準確和安全的方式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以避免在本集團內可能出現內幕消息的不當處理。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已透過風險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會議以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涵蓋所有重大監控事項，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事宜。董事會亦已檢討本集團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的足夠性。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為有效及充足。

反賄賂政策及舉報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反賄賂政策以管轄僱員在履行職責時索取、提供、接受及處理利益、饋贈及優待，並已採納舉報政策，就員工及外部相關人士舉報關於本集團任何可能或真實不當行為提供指引。

外部核數師

本年度內，本集團委聘其外部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提供下列審核、稅務及相關服務，各項收費如下：

服務類別	已收取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法定核數服務酬金	10,698	5,730
非法定核數服務酬金	1,040	2,154

董事就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以下所載的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聲明，應與本年度報告中審計報告的註冊會計師責任聲明一併閱讀。兩者的責任聲明應分別獨立理解。

全體董事確認其有責任為每一財政年度編製能真實反映本公司經營成果的財務報表。就全體董事所知，並無任何可能對本公司的持續經營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事件或情況。

與股東的溝通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透過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等不同渠道與股東及其他持份者保持溝通。主席、董事會其他成員及外部核數師均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回答股東提出有關本集團表現的問題。本公司在發佈業績公告後或會舉行分析員發佈會，會上執行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會回答有關本集團表現的提問，該等會議每年最少舉行四次。

本公司的公司網站載有公司資料、本集團刊發的中期及年度報告、公告及通函，當中亦載有本集團最近期的發展，讓股東可適時獲取本集團的最新資訊。有關更多詳情，股東可參閱本公司網站刊登的「與股東溝通的政策」。

本公司通過接受採訪和提供文字資料等方式與媒體保持及時溝通，內容廣泛包括但不局限於財務數據、業務發展、公司動態等，以便股東和其他持份者能夠瞭解公司最新的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與股東溝通的政策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檢討了與股東溝通的政策之實施及有效性，並認為其仍為有效可即時、透明、準確及公開地加強本公司與股東彼此之間的溝通。與股東溝通的政策內容如下：

目的

本公司致力向其個人及機構股東（統稱「股東」）及其他權益持有人（包括其有意投資人士）提供全面及有意義的本集團資料，使股東可有效地行使其股東權利、鼓勵股東積極與本公司聯繫，並加強與股東及其他權益持有人的溝通，從而使本公司與他們建立有建設性的關係，及了解他們的需要和顧慮。

董事會應持續與股東及其他權益持有人保持對話，以及董事會主席將領導董事會每年檢討本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及於年報內發表該事實的說明。

與股東溝通

A. 公司通訊

- A.1 「公司通訊」具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包括但不限於(a)董事會報告及年度賬目連核數師報告；(b)中期報告；(c)會議通告；(d)上市文件；(e)通函；及(f)代表委任表格（「公司通訊」）。
- A.2 公司通訊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並及時向股東提供。公司通訊須為淺白語言及中、英文本，讓股東容易理解。
- A.3 股東可選擇接收公司通訊的印刷本或以電子方式接收，同時亦可選擇語言（英文本、中文本或中英雙語本）。
- A.4 已選擇以電子方式接收公司通訊的股東亦有權以書面或電郵方式向本公司要求，或在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免費索取公司通訊的印刷本。

B. 公司網站

- B.1 任何刊載於聯交所網站的本公司資料或文件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htisec.com>) 的「投資者關係」一欄內。
- B.2 本公司所有新聞稿及其他有關本公司業務發展、獎項及成就、企業管治以及與股東及其他權益持有人關係的公司資料，亦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內。
- B.3 本公司網站的資料將會定期更新。

C. 股東大會

- C.1 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是本公司與股東直接溝通的首要平台。
- C.2 本公司鼓勵股東參與股東大會，或如他們未能出席股東大會則委派代表出席並於股東大會上代表他們發言及投票。
- C.3 本公司須根據新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規定向股東發送大會通告、相關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本公司應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適時向股東提供在股東大會上建議的決議案的相關資料。本公司應按合理需要提供該等資料，以便股東能夠在知情的情況下就建議的決議案作出有根據的決定。
- C.4 在合適或有需要的情況下，董事會主席或副主席及其他董事會成員、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主席或其委任代表，以及外聘核數師應出席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並在大會上回答股東的提問（如有）。
- C.5 董事會轄下的獨立委員會（如有）的主席亦應出席任何批准關連交易或任何其他須經獨立股東批准的交易的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回應問題。
- C.6 本公司會監察及定期檢討股東大會的程序，如有需要會作出改動，以確保其切合股東需要。

企業管治報告

D. 股東查詢

D.1 股東可透過以下途徑向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查詢有關持股事宜：其熱線電話(852)2980 1333或電郵地址is-enquiries@hk.tricorglobal.com，亦可親身前往卓佳投資者服務處，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D.2 一般而言，本公司不會處理就企業管治或其他事宜向董事會或本公司提出的口頭或匿名查詢。股東可以書面方式向本公司作出查詢，郵寄致香港德輔道中189號李寶椿大廈22樓或電郵致ir@htisec.com，並註明公司秘書收。

E. 其他投資者關係通訊平台

E.1 每逢業績公佈，本公司或會舉行新聞發佈會，闡述本公司業務、業績表現及未來計劃，以增進公眾對本集團的了解。

E.2 本公司或會安排傳媒午餐會，並邀請傳媒出席企業活動，透過訪問及題材多樣化的文章與傳媒保持定時溝通，並利用其公司網站向公眾發放有關本集團及其業務之新聞稿、財務與其他資料，藉以促進有效之溝通。

股東私隱

本公司明白股東的私隱非常重要，故如未經股東同意，本公司將不會披露股東的資料，但按聯交所、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或適用法律及法規要求而須披露者則除外。

股東權利

股東權利已於多個資料來源中載列，例如新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公司法」）及上市規則。根據上述資料來源，本公司的股東權利詳情載列如下：

1.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方式

根據新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及公司法第74條，任何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入股本（附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權利）十分之一的股東，於任何時候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

有關要求必須由要求者簽署，並送往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註冊辦事處」），註明公司秘書收。

然後，本公司會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核實該項要求，如確認該項要求屬恰當及適當，公司秘書會將該要求轉交董事會，而董事會將須於該要求送達後2個月內召開及舉行有關股東大會。此外，倘董事會於該送達日期後21日內未能召開有關股東大會，要求人（或代表要求人總投票權一半以上的任何要求人）可自行召開會議，惟所召開的任何會議不得於上述日期起計3個月屆滿後舉行。

2. 向董事會查詢的程序

股東及其他持份者可將彼等向董事會提出的書面查詢及關注送往註冊辦事處轉交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在收到該等書面查詢及關注後轉交本公司合適的行政人員或董事會成員作進一步處理。

3. 於股東大會作出建議的程序

為於股東週年大會或股東特別大會作出建議，股東須將該等建議的書面通告連同詳細聯絡資料送往註冊辦事處轉交公司秘書。本公司將會向本公司於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核實該項要求，如確認該項要求屬恰當及適當，公司秘書將會要求董事會在股東大會的議程內加入有關決議案。

企業管治報告

此外，根據新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59(1)條，就考慮有關股東提出的建議而向全體股東發出通告的通知期按下文所列而有所不同：

- (a) 倘為股東週年大會，須以不少於21個整日及不少於20個完整營業日之通告召開；及
- (b) 倘為所有其他股東大會（包括股東特別大會），須以不少於14個整日及不少於10個完整營業日之通告召開。

憲章文件

本公司的憲章文件於本年度內並無重大變動。

董事會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林涌 太平紳士，53歲，於2009年12月2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自2011年4月29日起，彼為本公司的董事會副主席，並為本集團的行政總裁。彼亦為本公司執行委員會的主席，以及戰略發展委員會的成員。此外，林先生為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海通國際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Haitong Bank, S.A.（「海通銀行」）及Haitong Banco de Investimento do Brasil S.A.的董事會成員，並由2017年10月30日起兼任海通銀行的董事長。林先生於西安交通大學畢業，取得經濟學博士學位，並於投資銀行業擁有超過20年經驗。林先生於1996年加入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證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6837；股份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上市，股份代號：600837），自2001年至2007年任海通證券投資銀行部總經理，並自2007年起擔任海通國際控股的董事及總經理，負責海通國際控股的整體營運和本集團業務的發展。於2006年，林先生獲授予「2006年上海首屆十大金融傑出青年」的稱號，並於2014年獲授予「2014滬上金融行業領袖」的稱號。彼自2019年2月至2023年3月擔任香港中資證券業協會會長，並於2023年3月24日獲委任為香港中資證券業協會永遠名譽會長。彼自2019年4月1日起獲委任為香港金融發展局內地機遇小組成員。彼自2019年10月1日起獲委任為財務匯報局（現稱為會計及財務匯報局）的非執行董事，任期至2021年9月30日止。彼亦自2020年1月2日起獲委任為香港金融發展局的董事會成員，自2020年9月16日起獲委任為香港中國企業協會董事，自2020年11月起獲委任為香港中華總商會會董，自2021年8月起擔任香港交易所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內地市場小組創始成員，自2022年1月起獲委任為香港貿易發展局成員，任期至2023年12月止，及自2022年7月起獲委任為一帶一路總商會副會長。林先生亦於2022年6月6日起獲委任為香港珠海學院校董會委員。林先生於2020年10月獲香港特區政府委任為太平紳士。林先生於2023年1月17日獲當選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四屆全國委員會委員。

李建國，60歲，於2010年1月1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並於2010年3月1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副主席。彼亦為本公司戰略發展委員會的成員。李先生於西安交通大學畢業，取得經濟學博士學位。彼於證券業擁有31年經驗。李先生於1992年至1998年於河南省證券有限公司任總經理。彼於1998年加入海通證券，並於1998年至1999年擔任海通證券副總經理。李先生於1999年至2008年於富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副董事長及總經理。李先生於2008年至2023年4月為海通證券的總經理助理，於2008年8月至2010年8月擔任海通（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現稱為海通國際控股）董事長，並於2010年8月至2023年4月擔任海通國際控股副董事長。

董事會

潘慕堯，58歲，於2008年8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09年7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彼於2016年2月16日獲調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前出任本集團的首席營運官，以及本公司執行委員會的成員。潘先生於2018年2月8日獲調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以及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委員會的成員，並於2018年8月15日起獲委任為本集團的首席營運官，並於2020年5月1日起由本集團首席營運官調任為首席財務官。潘先生亦為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之董事。潘先生持有香港中文大學頒發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潘先生於金融管理、資訊系統管理、會計項目以及各方面的併購活動均具有豐富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潘先生為新鴻基有限公司的集團營運總監及集團財務總監。彼亦曾任摩根大通銀行的財務副總裁，以及於怡富集團與摩根大通銀行合併前，任職該集團亞洲區的集團財務總監。

孫劍峰，46歲，於2010年加入本集團，並於2017年6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彼負責發展及管理私人財富管理業務。彼亦為本公司執行委員會的成員。孫先生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為海通國際資本有限公司之負責人員。孫先生持有西安交通大學頒發之應用經濟學碩士學位。彼擁有豐富的企業融資業務經驗，曾參與及完成多項香港及國內之首次公開發售項目。

孫彤，46歲，於2010年5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8年3月2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彼負責發展及管理資產管理業務。彼亦為本公司執行委員會的成員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為海通國際投資經理有限公司及海通國際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之負責人員。孫先生於南京師範大學畢業，取得計算機科學學士學位，並於香港中文大學取得MBA學位。孫先生於2000年加入海通證券，目前為海通國際控股的副總經理。孫先生自2020年3月20日起獲委任為香港中資基金業協會董事。

非執行董事

李軍，53歲，於2021年10月1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彼為董事會主席，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戰略發展委員會的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李先生擁有工商管理碩士及公共行政與管理碩士學歷。彼自1992年7月至2001年2月在中國太平洋保險公司上海分公司工作，先後擔任國外業務部進口科科員、副科長、科長，運輸險部出口科科長，進出口業務一科科長；自2001年3月至2003年1月在中國太平洋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先後擔任辦公室秘書科科長，浦東支公司副經理（主持工作）、黨支部副書記、書記；自2003年1月至2014年5月在上海市金融服務辦公室工作，先後擔任機構處幹部、主任科員，機構二處副處長，金融機構二處處長，地方金融管理處處長，其間於2013年12月至2014年5月在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管委會擔任副秘書長（掛職）；自2014年5月至2014年9月擔任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管委會副秘書長；自2014年9月至2018年11月擔任上海市金融服務辦公室副主任；自2018年11月至2021年8月擔任上海市地方金融監督管理局副局長、上海市金融工作局副局長。李先生自2021年11月起擔任深圳證券交易所會員理事代表及理事會會員自律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創業板股票發行規範委員會委員代表；2022年1月起擔任上海上市公司協會監事長；2022年1月起擔任中國證券業協會國際合作委員會主任委員。李先生自2021年8月起擔任海通證券黨委副書記；分別自2021年9月及10月起擔任海通證券執行董事兼董事會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及總經理，並自2021年10月起擔任海通國際控股的董事長。

鄭志明，40歲，於2009年6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09年7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彼於2010年1月13日獲調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鄭先生亦為本公司戰略發展委員會的成員。鄭先生持有美國馬薩諸塞州巴布森學院理學學士學位。鄭先生現為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59）的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基建業務及合併和收購事務，彼亦為綜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23）的主席及非執行董事、惠記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10）的非執行董事，以及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的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的股份均於聯交所上市。此外，鄭先生亦為Goshawk Aviation Limited主席，以及PBA International Pte. Ltd.的董事。鄭先生現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上海市第十三屆委員會委員。鄭先生曾於里昂證券有限公司的基建及財團部任職研究分析師。

董事會

張信軍，47歲，於2018年3月2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戰略發展委員會的成員。張先生持有南開大學會計學系的管理學碩士學位，是中國高級會計師，於財務會計、財務管理及併購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張先生於2010年3月加入本公司，彼曾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及本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於加入本公司前，張先生曾於海通證券的計劃財務部任職，並自2009年3月起擔任海通國際控股的財務總監。張先生於2018年3月27日起擔任海通證券的首席財務官，兼任資產負債配置委員會委員，同時不再擔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張先生自2018年1月起擔任海通銀行的非執行董事，並自2020年2月起擔任海通投資愛爾蘭公眾有限公司的董事。該等公司為海通國際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彼自2019年2月起擔任海通證券聯屬公司富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尹錦滔 *MH*，70歲，於2018年6月1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的主席及風險委員會的成員。尹先生於1975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學院（現稱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專業，並獲得高級文憑。彼為香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前合夥人，執業三十多年，擁有豐富審計、財務諮詢及管理經驗。尹先生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並自2019年10月1日起獲委任為會計及財務匯報局的非執行董事。尹先生現時為多家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雅生活智慧城市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19）、華潤置地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09）、大快活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2）及KFM金德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16）。該等公司的股份均於聯交所上市。彼曾於2016年11月至2022年11月擔任中國國際貿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交所上市，股份代號：600007）的獨立董事。尹先生亦曾於2014年11月至2021年8月擔任泰加保險（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616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尹先生於2022年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頒授榮譽勳章及獲香港都會大學頒授榮譽社會科學博士學位。

劉瑞隆，62歲，於2021年5月2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風險委員會的成員。劉先生於1983年畢業於倫敦大學倫敦政治經濟學院，並獲授榮譽法學學士學位。彼於1986年在倫敦高偉紳律師行取得事務律師資格，投身於法律行業逾30年，專注就資本市場併購提供法律諮詢。劉先生於2017年退休。此前，劉先生由2009年起任職於瑞生國際律師事務所作為合夥人，在6年間，彼先後擔任該律師行的大中華區業務聯席主席及香港辦公室主管合夥人。劉先生自1994年至2008年任職於安理國際律師事務所作為合夥人，期間先後擔任亞洲公司業務主管並獲委任為其全球董事會成員。自1980年代開展法律事業起，劉先生曾就多項知名法律項目提供意見，其中包括設立香港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就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旗下的證券及期貨交易所以及多家結算所合併而向香港特區政府提供意見，以及港交所、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IPO）項目。劉先生曾獲政府委任為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的董事，亦曾擔任收購及合併委員會成員、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成員、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股份登記機構紀律委員會主席、香港律師會理事會成員及香港金融市場跨行業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張化橋，59歲，於2021年5月2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為本公司風險委員會的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張先生於1986年從中國人民銀行總行研究生部獲得經濟學碩士學位，並於1991年從澳洲國立大學獲得經濟學碩士學位。於1986年至1989年，彼任職於中國人民銀行總行。於1999年至2006年，彼於瑞士銀行有限公司香港分公司證券部先後擔任中國研究團隊主管及中國研究團隊聯席主管。於2006年至2008年，彼擔任深圳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4）的首席營運官及執行董事，該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於2008年至2011年，彼擔任瑞銀證券亞洲有限公司中國投資銀行業務副主管。彼現為牛碼新市擔任顧問。張先生現時為多家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龍光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80）、綠葉製藥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86）、復星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56）、金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993）及眾安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72）。張先生曾於2013年10月6日至2021年5月28日擔任中國匯融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9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李文苑，69歲，於2021年8月2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的成員。李女士於加拿大卡爾加里大學（University of Calgary）畢業並獲授商學學士學位。彼於銀行業積逾30年經驗。自1987年至2015年期間，李女士任職於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主要負責企業銀行業務。自2016年至2022年期間，李女士擔任加拿大豐業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女士自2023年4月11日起擔任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女士現時為一帶一路青少年慈善基金有限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香港家庭計劃指導會榮譽顧問及香港教育大學蕊展計劃管理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與本集團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財富管理、企業融資、資產管理、環球市場和投資業務。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業務回顧

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分別載於本年報第8至第11頁的「主席報告書」、第12至第16頁的「行政總裁回顧」、第17至第44頁的「財務回顧」、第45至第74頁的「企業管治報告」，以及獨立之2022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的財政狀況載於財務報表第113至第277頁。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第二次中期股息（2021：無）。

派送紅股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建議按持有每十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紅股的基準，向於2022年6月14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合資格股東派送603,778,508股紅股（「派送紅股」）。派送紅股已於2022年6月23日完成。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4月27日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28日及2022年6月23日的公告。

供股

於2023年3月28日，本公司公佈建議按於記錄日期（即2023年5月25日）（「記錄日期」）每持有十（10）股現有股份可獲發三（3）股供股股份之基礎進行供股（「供股」）。本公司建議，(i) 發行1,992,469,077股供股股份（假設於記錄日期或之前已發行股份數目概無變動），藉此籌集所得款項總項最多約1,295,104,900港元（扣除開支前）；或(ii) 發行2,005,634,577股供股股份（假設除根據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悉數行使而將予配發及發行之新股份外，於記錄日期或之前已發行股份數目概無變動），藉此籌集所得款項總項最多約1,303,662,475港元。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28日的公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享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

本公司將由2023年5月30日（星期二）至2023年6月2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在不遲於2023年5月29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過往5個財政期間／年度的已公佈業績、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性權益的概要載於本年報第278頁，該概要乃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並已適當地重新分類。該概要並非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慈善捐款及其他公益支出

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慈善捐款及其他公益支出合共1,074,256港元。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9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分派儲備

於2022年12月31日，根據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經修訂）的規定計算，本公司的可分派儲備達9,879,266,000港元。此外，本公司合共19,300,568,000港元的股份溢價賬可按繳足紅股方式分派。

固定資產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固定資產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董事會報告

股本

本公司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股本變動詳情，連同有關變動的原因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5。

已發行債券

銀行貸款及已發行債券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

股份相關協議

除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可換股債券（詳情分別載於本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36）外，本公司本年度內並無訂立或於本年度末存在將導致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股份相關協議，或規定本公司須訂立將導致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股份相關協議。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新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新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百慕達（本公司註冊成立的司法權區）法律並無有關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行新股份的優先購買權規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惟代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客戶以代理人身份而進行買賣者除外。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來自5大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佣金及手續費收入以及利息收入不足30%。

概無本公司董事（「董事」）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士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任何股東持有本集團5大客戶的任何實益權益。

本集團為一所提供金融服務的機構，因此，董事認為披露本集團供應商的資料並無任何價值。

董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詳列如下：

執行董事：

林涌
李建國
潘慕堯
孫劍峰
孫彤

非執行董事：

李軍
鄭志明
張信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尹錦滔
劉瑞隆
張化橋
李文苑

根據新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7(1)及(2)條，林涌先生、李建國先生、潘慕堯先生及孫彤先生須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除李建國先生及潘慕堯先生已決定不會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並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之職務外，上述董事林涌先生及孫彤先生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與任何擬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的董事訂立任何不可於1年內由僱用公司終止而毋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的簡歷資料

董事的簡歷資料載於本年報第75至第79頁。

董事的服務合約

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年期可能超過3年的服務合約，或本公司須給予1年以上的通知期或支付相等於1年以上酬金的賠償或其他付款以終止該合約的服務合約。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簽訂並對本集團業務有重大影響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新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訂明，本公司每名董事或其他高級職員均有權就其因執行職務或其他相關原因而蒙受或招致的一切損失或責任，從本公司資產中獲得彌償。此外，本公司已就董事可能面對的相關法律行動，投保適當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2年12月31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載，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作出的其他呈報顯示，董事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

持有股份數目

董事姓名	股份類別	持有股份數目			根據股本衍生 工具所持有的 相關股份數目	總數	佔本公司全部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李軍	購股權	-	-	-	200,000	200,000	0.00
林涌	普通股/購股權	10,471,986 (附註2)	-	-	5,356,809 (附註1)	15,828,795	0.24
李建國	普通股/購股權	2,630,685 (附註3)	-	-	1,136,134 (附註1)	3,766,819	0.06
潘慕堯	普通股/購股權	3,854,172 (附註4)	-	-	2,382,647 (附註1)	6,236,819	0.09
孫劍峰	普通股/購股權	3,292,313 (附註5)	-	-	3,704,538 (附註1)	6,996,851	0.11
孫彤	普通股/購股權	2,915,655 (附註6)	-	-	3,373,782 (附註1)	6,289,437	0.09
鄭志明	購股權	-	-	-	1,081,134 (附註1)	1,081,134	0.02
張信軍	普通股/購股權	956,762 (附註7)	-	-	2,073,278 (附註1)	3,030,040	0.05
尹錦滔	購股權	-	-	-	1,026,134 (附註1)	1,026,134	0.02
劉瑞隆	購股權	-	-	-	365,000 (附註1)	365,000	0.01
張化橋	購股權	-	-	-	365,000 (附註1)	365,000	0.01
李文苑	購股權	-	-	-	200,000	200,000	0.00

* 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為6,641,563,594股。

董事會報告

附註：

1. 於2022年6月23日，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及行使價在發行紅股當日後按以下方式調整：

董事姓名	購股權授出日期	發行紅股前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	發行紅股前每份購股權行使價	發行紅股後經調整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	發行紅股後經調整每份購股權行使價
林涌	2017年11月10日	805,672	5.002	886,240	4.547
	2018年11月1日	1,804,127	2.898	1,984,539	2.635
	2019年5月31日	902,064	2.554	992,270	2.322
	2020年5月29日	900,000	1.727	990,000	1.570
	2021年7月21日	900,000	2.398	990,000	2.180
李建國	2017年11月10日	302,127	5.002	332,339	4.547
	2018年11月1日	300,689	2.898	330,757	2.635
	2019年5月31日	150,343	2.554	165,377	2.322
	2020年5月29日	200,000	1.727	220,000	1.570
	2021年7月21日	200,000	2.398	220,000	2.180
潘慕堯	2017年11月10日	302,127	5.002	332,339	4.547
	2018年11月1日	701,604	2.898	771,764	2.635
	2019年5月31日	350,802	2.554	385,883	2.322
	2020年5月29日	350,000	1.727	385,000	1.570
	2021年7月21日	400,000	2.398	440,000	2.180
孫劍峰	2017年11月10日	503,545	5.002	553,899	4.547
	2018年11月1日	1,202,751	2.898	1,323,026	2.635
	2019年5月31日	601,375	2.554	661,512	2.322
	2020年5月29日	600,000	1.727	660,000	1.570
	2021年7月21日	600,000	2.398	660,000	2.180
孫彤	2017年11月10日	503,545	5.002	553,899	4.547
	2018年11月1日	1,002,293	2.898	1,102,522	2.635
	2019年5月31日	501,146	2.554	551,260	2.322
	2020年5月29日	600,000	1.727	660,000	1.570
	2021年7月21日	600,000	2.398	660,000	2.180
鄭志明	2017年11月10日	302,127	5.002	332,339	4.547
	2018年11月1日	300,689	2.898	330,757	2.635
	2019年5月31日	150,343	2.554	165,377	2.322
	2020年5月29日	150,000	1.727	165,000	1.570
	2021年7月21日	200,000	2.398	220,000	2.180
張信軍	2017年11月10日	503,545	5.002	553,899	4.547
	2018年11月1日	1,002,293	2.898	1,102,522	2.635
	2019年5月31日	300,688	2.554	330,756	2.322
	2020年5月29日	200,000	1.727	220,000	1.570
	2021年7月21日	200,000	2.398	220,000	2.180
尹錦滔	2018年11月1日	300,689	2.898	330,757	2.635
	2019年5月31日	150,343	2.554	165,377	2.322
	2020年5月29日	150,000	1.727	165,000	1.570
	2021年7月21日	150,000	2.398	165,000	2.180
劉瑞隆	2021年7月21日	150,000	2.398	165,000	2.180
張化橋	2021年7月21日	150,000	2.398	165,000	2.180

2. 該等股份由林涌先生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包括本公司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而未歸屬的718,009股獎勵股份和已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分別在2022年3月23日、2022年3月24日及2022年9月30日分批歸屬合共為1,039,040股獎勵股份。
3. 該等股份由李建國先生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4. 該等股份由潘慕堯先生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包括本公司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而未歸屬的282,717股獎勵股份和已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分別在2022年3月23日、2022年3月24日及2022年9月30日分批歸屬合共為385,692股獎勵股份。
5. 該等股份由孫劍峰先生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包括本公司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而未歸屬的327,593股獎勵股份和已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分別在2022年3月23日、2022年3月24日及2022年9月30日分批歸屬合共為460,004股獎勵股份。
6. 該等股份由孫彤先生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包括本公司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而未歸屬的327,593股獎勵股份和已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分別在2022年3月23日、2022年3月24日、及2022年9月30日分批歸屬合共為435,012股獎勵股份。
7. 該等股份由張信軍先生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以上所披露的所有權益均代表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2年12月31日，董事或彼等的聯繫人士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存置於本公司登記冊的任何其他權益及淡倉，亦無擁有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於上文「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及下文「購股權計劃」兩節所披露者外，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18歲以下的子女獲授可藉購買本公司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的權利，而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中獲得該等權利。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

本公司設立兩項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包括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及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旨在協助招攬、挽留及激勵主要員工。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集團的其他僱員。

購股權計劃

於2015年6月8日（「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本公司股東批准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2015年購股權計劃」）。2015年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的概要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披露如下：

2015年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計劃旨在吸引、挽留及鼓勵具才幹的僱員致力達成本集團所設定的長期表現目標，讓他們有機會獲得本公司的股權，使他們的利益與本集團利益相符一致，從而進一步激勵他們更努力為本集團利益作出貢獻。

2015年購股權計劃參與人士：

董事會全權認為對本公司或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本集團（基於聘用或訂約或義務安排委聘而不論有薪或無薪）任何董事（不論執行或非執行亦不論獨立與否）或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

根據2015年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及於本年報日期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根據2015年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而將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逾212,924,439股（「購股權計劃上限」），佔2014年11月30日（即本公司管理層暫定批准2015年購股權計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10%。在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起計12個月的期間及往後每個自前一個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周年日起計12個月的期間（該等12個月期間在下文各稱為「計劃年度」），每計劃年度授予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逾21,292,444股（「年度上限」）。本公司可不時於各自的股東大會上尋求本公司股東及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證券」）股東（只要本公司為根據上市規則規定為海通證券附屬公司）批准更新購股權計劃上限及／或年度上限，但董事根據2015年購股權計劃而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本公司股份總數，(i) 購股權計劃上限不得超逾批准更新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及(ii) 年度上限不得超逾批准更新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當計算該等經更新上限時，先前根據2015年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包括該等尚未行使、已註銷、已失效或已行使的購股權）將不會計算在內。儘管有本段以上所述規定，根據2015年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若獲悉數行使，因而而可予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的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30%（或上市規則可能容許的較高百分比）。

於本報告書日期，根據2015年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66,788,558股，佔本公司於當日已發行股本約2.51%。

2015年購股權計劃項下各參與人士的最高配額：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各參與者根據2015年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獲授予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如欲進一步授出超越此限額的任何購股權，須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董事會報告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任何聯繫人士授出購股權，須事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如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超過於董事會作出授予購股權建議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1%，及總值（按本公司股份於董事會作出授予購股權建議之日的收市價計算）超過500萬港元，均須事先獲得股東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而所有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應放棄投票表決（除任何可在該股東大會就有關決議案投反對票的關連人士除外，惟其投反對票的意願須已載於致本公司股東的通函當中並已遵守相關上市規則）。

根據購股權須認購股份的期間及購股權可予行使前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間：

購股權的行使期限由董事會釐定，在授出購股權的6個月期限後，該購股權可於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5年內行使。

申請或接納購股權時應付的款項及必須或可能須繳付款項或催繳款項或就此而須償還貸款的期間：

承讓人須於建議授出日期起計28日內繳付1港元代價以接納獲授購股權的建議。

釐定行使價的基準：

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會釐定，不得少於下列各項的最高數值：(i) 相當於本公司股份在要約日期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的收市價的110%的價格；(ii)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5個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的平均收市價；及(iii) 本公司股份的面值。

2015年購股權計劃尚餘年期：

2015年購股權計劃將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本公司決議案有條件地採納計劃當日起計10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並將於2025年6月7日屆滿。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2015年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變動載列如下：

參與者的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本公司股價***					
	於2022年1月1日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調整	於年內行使	於年內取消	於年內失效	於2022年12月31日	購股權行使日期*	購股權行使日期*	購股權行使價**每股港元	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每股港元	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每股港元
董事												
李軍	-	200,000	-	-	-	-	200,000	2022年9月6日	2023年4月3日 – 2027年9月5日	0.935	0.85	不適用
林涌	805,672	-	80,568 (附註1)	-	-	(886,240) (附註3)	-	2017年11月10日	2018年6月7日 – 2022年11月9日	4.547 (附註1)	4.58	不適用
	1,804,127	-	180,412 (附註1)	-	-	-	1,984,539	2018年11月1日	2019年5月28日 – 2023年10月31日	2.635	2.56	不適用
	902,064	-	90,206 (附註1)	-	-	-	992,270	2019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27日 – 2024年5月30日	2.322 (附註1)	2.39	不適用
	900,000	-	90,000 (附註1)	-	-	-	990,000	2020年5月29日	2020年12月25日 – 2025年5月28日	1.570 (附註1)	1.55	不適用
	900,000	-	90,000 (附註1)	-	-	-	990,000	2021年7月21日	2022年2月17日 – 2026年7月20日	2.180 (附註1)	2.16	不適用
	-	400,000	-	-	-	-	400,000	2022年9月6日	2023年4月3日 – 2027年9月5日	0.935	0.85	不適用
李建園	302,127	-	30,212 (附註1)	-	-	(332,339) (附註3)	-	2017年11月10日	2018年6月7日 – 2022年11月9日	4.547 (附註1)	4.58	不適用
	300,689	-	30,068 (附註1)	-	-	-	330,757	2018年11月1日	2019年5月28日 – 2023年10月31日	2.635 (附註1)	2.56	不適用
	150,343	-	15,034 (附註1)	-	-	-	165,377	2019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27日 – 2024年5月30日	2.322 (附註1)	2.39	不適用
	200,000	-	20,000 (附註1)	-	-	-	220,000	2020年5月29日	2020年12月25日 – 2025年5月28日	1.570 (附註1)	1.55	不適用
	200,000	-	20,000 (附註1)	-	-	-	220,000	2021年7月21日	2022年2月17日 – 2026年7月20日	2.180 (附註1)	2.16	不適用
	-	200,000	-	-	-	-	200,000	2022年9月6日	2023年4月3日 – 2027年9月5日	0.935	0.85	不適用
潘慕堯	302,127	-	30,212 (附註1)	-	-	(332,339) (附註3)	-	2017年11月10日	2018年6月7日 – 2022年11月9日	4.547 (附註1)	4.58	不適用
	701,604	-	70,160 (附註1)	-	-	-	771,764	2018年11月1日	2019年5月28日 – 2023年10月31日	2.635 (附註1)	2.56	不適用
	350,802	-	35,081 (附註1)	-	-	-	385,883	2019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27日 – 2024年5月30日	2.322 (附註1)	2.39	不適用
	350,000	-	35,000 (附註1)	-	-	-	385,000	2020年5月29日	2020年12月25日 – 2025年5月28日	1.570 (附註1)	1.55	不適用
	400,000	-	40,000 (附註1)	-	-	-	440,000	2021年7月21日	2022年2月17日 – 2026年7月20日	2.180 (附註1)	2.16	不適用
	-	400,000	-	-	-	-	400,000	2022年9月6日	2023年4月3日 – 2027年9月5日	0.935	0.85	不適用

董事會報告

參與者的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2022年12月31日	購股權授出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限	本公司股價***		
	於2022年1月1日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調整	於年內行使	於年內取消	於年內失效				購股權行使價**每股港元	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每股港元	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每股港元
董事												
孫劍峰	503,545	-	50,354 (附註1)	-	-	(553,899) (附註3)	-	2017年11月10日	2018年6月7日- 2022年11月9日	4.547 (附註1)	4.58	不適用
	1,202,751	-	120,275 (附註1)	-	-	-	1,323,026	2018年11月1日	2019年5月28日- 2023年10月31日	2.635 (附註1)	2.56	不適用
	601,375	-	60,137 (附註1)	-	-	-	661,512	2019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27日- 2024年5月30日	2.322 (附註1)	2.39	不適用
	600,000	-	60,000 (附註1)	-	-	-	660,000	2020年5月29日	2020年12月25日- 2025年5月28日	1.570 (附註1)	1.55	不適用
	600,000	-	60,000 (附註1)	-	-	-	660,000	2021年7月21日	2022年2月17日- 2026年7月20日	2.180 (附註1)	2.16	不適用
	-	400,000	-	-	-	-	400,000	2022年9月6日	2023年4月3日- 2027年9月5日	0.935	0.85	不適用
孫彤	503,545	-	50,354 (附註1)	-	-	(553,899) (附註3)	-	2017年11月10日	2018年6月7日- 2022年11月9日	4.547 (附註1)	4.58	不適用
	1,002,293	-	100,229 (附註1)	-	-	-	1,102,522	2018年11月1日	2019年5月28日- 2023年10月31日	2.635 (附註1)	2.56	不適用
	501,146	-	50,114 (附註1)	-	-	-	551,260	2019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27日- 2024年5月30日	2.322 (附註1)	2.39	不適用
	600,000	-	60,000 (附註1)	-	-	-	660,000	2020年5月29日	2020年12月25日- 2025年5月28日	1.570 (附註1)	1.55	不適用
	600,000	-	60,000 (附註1)	-	-	-	660,000	2021年7月21日	2022年2月17日- 2026年7月20日	2.180 (附註1)	2.16	不適用
	-	400,000	-	-	-	-	400,000	2022年9月6日	2023年4月3日- 2027年9月5日	0.935	0.85	不適用
鄭志明	302,127	-	30,212 (附註1)	-	-	(332,339) (附註3)	-	2017年11月10日	2018年6月7日- 2022年11月9日	4.547 (附註1)	4.58	不適用
	300,689	-	30,068 (附註1)	-	-	-	330,757	2018年11月1日	2019年5月28日- 2023年10月31日	2.635 (附註1)	2.56	不適用
	150,343	-	15,034 (附註1)	-	-	-	165,377	2019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27日- 2024年5月30日	2.322 (附註1)	2.39	不適用
	150,000	-	15,000 (附註1)	-	-	-	165,000	2020年5月29日	2020年12月25日- 2025年5月28日	1.570 (附註1)	1.55	不適用
	200,000	-	20,000 (附註1)	-	-	-	220,000	2021年7月21日	2022年2月17日- 2026年7月20日	2.180 (附註1)	2.16	不適用
	-	200,000	-	-	-	-	200,000	2022年9月6日	2023年4月3日- 2027年9月5日	0.935	0.85	不適用
張信軍	503,545	-	50,354 (附註1)	-	-	(553,899) (附註3)	-	2017年11月10日	2018年6月7日- 2022年11月9日	4.547 (附註1)	4.58	不適用
	1,002,293	-	100,229 (附註1)	-	-	-	1,102,522	2018年11月1日	2019年5月28日- 2023年10月31日	2.635 (附註1)	2.56	不適用
	300,688	-	30,068 (附註1)	-	-	-	330,756	2019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27日- 2024年5月30日	2.322 (附註1)	2.39	不適用
	200,000	-	20,000 (附註1)	-	-	-	220,000	2020年5月29日	2020年12月25日- 2025年5月28日	1.570 (附註1)	1.55	不適用
	200,000	-	20,000 (附註1)	-	-	-	220,000	2021年7月21日	2022年2月17日- 2026年7月20日	2.180 (附註1)	2.16	不適用
	-	200,000	-	-	-	-	200,000	2022年9月6日	2023年4月3日- 2027年9月5日	0.935	0.85	不適用

參與者的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2022年12月31日	購股權授出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限	本公司股價***		
	於2022年1月1日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調整	於年內行使	於年內取消	於年內失效				購股權行使價** 每股港元	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 每股港元	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 每股港元
董事												
尹錦滔	300,689	-	30,068 (附註1)	-	-	-	330,757	2018年11月1日	2019年5月28日 – 2023年10月31日	2.635 (附註1)	2.56	不適用
	150,343	-	15,034 (附註1)	-	-	-	165,377	2019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27日 – 2024年5月30日	2.322 (附註1)	2.39	不適用
	150,000	-	15,000 (附註1)	-	-	-	165,000	2020年5月29日	2020年12月25日 – 2025年5月28日	1.570 (附註1)	1.55	不適用
	150,000	-	15,000 (附註1)	-	-	-	165,000	2021年7月21日	2022年2月17日 – 2026年7月20日	2.180 (附註1)	2.16	不適用
	-	200,000	-	-	-	-	200,000	2022年9月6日	2023年4月3日 – 2027年9月5日	0.935	0.85	不適用
劉瑞隆	150,000	-	15,000 (附註1)	-	-	-	165,000	2021年7月21日	2022年2月17日 – 2026年7月20日	2.180 (附註1)	2.16	不適用
	-	200,000	-	-	-	-	200,000	2022年9月6日	2023年4月3日 – 2027年9月5日	0.935	0.85	不適用
張化橋	150,000	-	15,000 (附註1)	-	-	-	165,000	2021年7月21日	2022年2月17日 – 2026年7月20日	2.180 (附註1)	2.16	不適用
	-	200,000	-	-	-	-	200,000	2022年9月6日	2023年4月3日 – 2027年9月5日	0.935	0.85	不適用
李文苑	-	200,000	-	-	-	-	200,000	2022年9月6日	2023年4月3日 – 2027年9月5日	0.935	0.85	不適用
合計	19,644,927	3,200,000	1,964,483	-	-	(3,544,954)	21,264,456					
持續合約權員	3,323,396	-	307,165 (附註1)	-	-	(3,630,561) (附註2及3)	-	2017年11月10日	2018年6月7日 – 2022年11月9日	4.547 (附註1)	4.58	不適用
	4,510,316	-	442,015 (附註1)	-	-	(630,441) (附註2)	4,321,890	2018年11月1日	2019年5月28日 – 2023年10月31日	2.635 (附註1)	2.56	不適用
	3,232,402	-	315,725 (附註1)	-	-	(527,208) (附註2)	3,020,919	2019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27日 – 2024年5月30日	2.322 (附註1)	2.39	不適用
	4,195,000	-	409,500 (附註1)	-	-	(650,000) (附註2)	3,954,500	2020年5月29日	2020年12月25日 – 2025年5月28日	1.570 (附註1)	1.55	不適用
	5,645,000	-	559,500 (附註1)	-	-	(814,500) (附註2)	5,390,000	2021年7月21日	2022年2月17日 – 2026年7月20日	2.180 (附註1)	2.16	不適用
	-	7,435,000	-	-	(65,000)	(160,000) (附註2)	7,210,000	2022年9月6日	2023年4月3日 – 2027年9月5日	0.935	0.85	不適用
合計	20,906,114	7,435,000	2,033,905	-	(65,000)	(6,412,710)	23,897,309					
	40,551,041	10,635,000	3,998,388	-	(65,000)	(9,957,664)	45,161,765					

* 購股權的歸屬期由授出日期起計，至行使期開始為止。上述所有購股權的歸屬期均為6個月。

董事會報告

** 若本公司股本因供股或發行紅股或其他類似事項而出現變動，購股權行使價可予調整。

*** 上表所披露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的本公司股價，乃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一個交易日的聯交所收市價格。上表披露於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的本公司股價，乃聯交所收市價相對於披露範圍內所有購股權行使的加權平均價。

附註：

1. 於2022年6月23日，由於發行紅股，因此購股權數目及行使價於同日調整。
2. 由於員工辭任，該等購股權已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失效。
3. 由於行使期到期，該等購股權已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失效。
4. 有關2015購股權計劃的更多詳情（包括但不限於有關購股權在授出當日的公平價值和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政策）載於本年報中財務報表附註36。

股份獎勵計劃

於2014年12月19日（「股份獎勵計劃採納日期」），本公司股東批准採納一項新股份獎勵計劃（「2014年股份獎勵計劃」）。2014年股份獎勵計劃主要條款的概要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披露如下：

2014年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

計劃旨在表揚公司若干僱員的貢獻，並以資鼓勵，讓他們繼續為公司的持續營運及發展效力；以及吸引合適的人才入職，進一步推動公司的發展。

2014年股份獎勵計劃參與人士：

本公司任何成員的經甄選參與者（包括但不限於任何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2014年股份獎勵計劃可供授出的股份總數及於本年報日期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於股份獎勵計劃期間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准授出的獎勵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股份獎勵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0%（即217,248,566股）（「股份獎勵計劃上限」）。

於本報告書日期，根據2014年股份獎勵計劃可供授出的股份總數為94,043,421股，佔本公司於當日已發行股本約1.42%。

2014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各參與人士的最高配額：

於截至授出獎勵股份日期（包括該日）止的任何12個月內向經甄選參與者授出的獎勵股份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逾本公司於股份獎勵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即21,724,856股）。

2014年股份獎勵計劃的歸屬期：

獎勵計劃的歸屬期是指緊接在獎勵期內指定期間滿足所有服務和表現條件（如有）後的日期。

申請或接納股份獎勵時應付的款項及必須或可能須繳付款項或催繳款項或就此而須償還貸款的期間：

承讓人可在指定日期前無須繳付任何代價以接納獲授股份獎勵的建議。

釐定購買價的基準：

在收到購買股份的款項後，受託人應在營業日未暫停股份交易的合理期限內或受託人與公司在考慮相關購買情況後同意的更長期限內，通過經紀以聯交所現行市場價格購買獎勵股份，同時應考慮管理委員會就購買定價提出的任何書面建議（如有）。（註：管理委員會是由本公司全體執行董事組成的董事會附屬委員會，獲授權處理股份獎勵計劃的行政事宜。）

2014年股份獎勵計劃尚餘年期：

2014年股份獎勵計劃將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本公司決議案有條件地採納計劃當日起計10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並將於2024年12月18日屆滿。

董事會報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2014年股份獎勵計劃的購股權變動載列如下：

參與者的姓名或類別	獎勵股份 授出日期	獎勵股份 接受日期	獎勵股份數目						本公司股價*		
			截至2022年 1月1日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緊接獎勵股份 授出日期前 每股港元	緊接獎勵股份 歸屬日期前 每股港元	
			未歸屬 獎勵股份	於年內 授出	於年內已 歸屬	於年內 註銷	於年內 已失效	未歸屬 獎勵股份			歸屬日期
林涌	2019年3月25日	2019年4月4日	249,919	-	249,919	-	-	-	2022年3月23日	3.24	1.409
	2020年3月25日	2020年4月24日	796,019	-	398,010	-	-	398,009	2022年3月24日	1.96	1.40
	2021年8月31日	2021年9月7日	711,111	-	391,111	-	-	320,000	2022年9月30日	2.00	0.63
潘慕堯	2019年3月25日	2019年4月4日	74,976	-	74,976	-	-	-	2022年3月23日	3.24	1.409
	2020年3月25日	2020年4月24日	313,433	-	156,716	-	-	156,717	2022年3月24日	1.96	1.40
	2021年8月31日	2021年9月7日	280,000	-	154,000	-	-	126,000	2022年9月30日	2.00	0.63
孫劍峰	2019年3月25日	2019年4月4日	99,968	-	99,968	-	-	-	2022年3月23日	3.24	1.409
	2020年3月25日	2020年4月24日	363,184	-	181,592	-	-	181,592	2022年3月24日	1.96	1.40
	2021年8月31日	2021年9月7日	324,445	-	178,444	-	-	146,001	2022年9月30日	2.00	0.63
孫彤	2019年3月25日	2019年4月4日	74,976	-	74,976	-	-	-	2022年3月23日	3.24	1.409
	2020年3月25日	2020年4月24日	363,184	-	181,592	-	-	181,592	2022年3月24日	1.96	1.40
	2021年8月31日	2021年9月7日	324,445	-	178,444	-	-	146,001	2022年9月30日	2.00	0.63
薪酬最高的5名僱員	2021年8月31日	2021年9月7日	136,992	-	136,992	-	-	-	2022年9月30日	2.00	0.63
	2022年9月8日	2022年9月15日	-	271,416	271,416	-	-	-	2022年9月30日	0.85	0.63
其他參與者	2019年3月25日	2019年4月4日	1,121,015	-	1,121,015	-	-	-	2022年3月23日	3.24	1.409
	2019年10月29日	2019年11月4日	1,635,000	-	1,635,000	-	-	-	2022年1月2日	2.32	1.527
	2020年3月25日	2020年4月24日	5,670,439	-	2,815,313	-	479,106	2,376,020	2022年3月24日	1.96	1.40
	2021年8月31日	2021年9月7日	19,022,850	-	10,467,781	-	1,060,000	7,495,069	2022年9月30日	2.00	0.63
	2022年9月8日	2022年9月15日	-	8,367,465	8,367,465	-	-	-	2022年9月30日	0.85	0.63
	2022年9月8日	2022年9月15日	-	175,316	2,448	-	-	172,868	2022年9月30日	0.85	0.63
	2022年9月8日	2022年9月15日	-	282,114	282,114	-	-	-	2022年11月30日	0.85	0.75
	2022年9月8日	2022年9月15日	-	357,143	178,572	-	-	178,571	2022年12月31日	0.85	0.87

* 上表所披露於緊接獎勵股份授出日期的本公司股價，乃緊接獎勵股份授出日期前一個交易日的聯交所收市價格。上表披露緊接獎勵股份歸屬日期前的本公司股價，乃聯交所收市價相對於披露範圍內所有獎勵股份歸屬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

附註：

- 有關2014年股份獎勵計劃的更多詳情（包括但不限於有關獎勵股份在授出當日的公平價格值和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政策）載於本年報中財務報表附註36。
- 2014年股份獎勵計劃並不涉及發行本公司的新股份。
- 獎勵股份以零購買價授出。

於2022年1月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根據購股權計劃上限及股份獎勵計劃上限可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股份數目分別如下：

計劃	於2022年1月1日	於2022年12月31日
購股權計劃	170,122,518	165,511,794
股份獎勵計劃	102,999,333	94,024,515

年內，根據本公司已授出之購股權（不包括已失效的）可予發行之新股合共45,161,765股，約佔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為0.71%。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2年12月31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載或按董事所知，該等人士（董事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主要股東姓名	持有股份數目及權益性質		根據股本衍生工具 所持有的 相關股份數目	總數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直接	視作擁有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證券」）	-	4,510,666,113	-	4,510,666,113	67.92
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海通國際控股」）	4,510,666,113	-	-	4,510,666,113	67.92

* 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為6,641,563,594股。

附註：海通證券持有海通國際控股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條文，海通證券被視為於海通國際控股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以上所披露的所有權益均代表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2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人士（董事除外，其權益已載於上文「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一節）登記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記錄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李軍先生（本公司主席兼非執行董事）為海通證券的執行董事、總經理及黨委副書記以及海通國際控股的董事長。林涌先生（本公司副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為海通國際控股的董事及總經理、Haitong Bank, S.A.（「海通銀行」）的董事長及Haitong Banco de Investimento do Brasil S.A.的董事會成員。李建國先生（本公司副主席兼執行董事）為海通國際控股的副董事長及海通證券的總經理助理。孫彤先生（執行董事）為海通國際控股的副總經理。張信軍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海通國際控股的財務總監、海通證券的首席財務官、海通銀行的董事會成員、海通國際控股全資附屬公司海通投資愛爾蘭公眾有限公司的董事及海通證券的聯屬公司富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海通證券與本集團的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

董事會經考慮：

- (i) 本集團的業務能夠並事實上獨立於海通證券集團的競爭業務以及按公平基準進行；
- (ii) 本集團與海通證券集團已各自增強其業務，以優化本集團與海通證券集團之間的協同效應，從而在適當的情況下將時間及資源分配上的重疊減至最低，並提升各自業務發展的效益、效率及質素；
- (iii) 本公司已設立企業管治程序，以確保能夠不時獨立評估及檢討商機和表現；

- (iv) 執行董事林涌先生、李建國先生及孫彤先生、非執行董事李軍先生及張信軍先生（統稱「相關董事」）完全知悉彼等對本集團應負的受信責任，並會放棄就有利益衝突或可能有利益衝突的任何事宜投票；及
- (v) 海通證券集團從事的競爭業務主要集中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而本集團的業務則主要集中於香港，
- 等事宜後，認為本集團的利益已得到適當保障。

由於(i)本公司現時及未來的所有主要及重要企業活動均由董事會全面考慮及決定；及(ii)於任何建議交易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任何董事將全面披露其權益，並將根據新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適用規定放棄就相關決議案投票，因此董事會認為各相關董事並未以其自身或個人身份與本公司及／或本集團的業務構成競爭。

基於上文所述，於2022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被視為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持續關連交易

於2021年4月21日，本公司與海通證券訂立總協議（「總協議」），據此，（其中包括）本集團同意與海通證券集團進行各種服務、投資和財務交易，由2021年7月1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止為期三年。總協議所涵蓋的服務包括（其中包括）經紀交易、投資管理及顧問服務、企業融資諮詢及服務、基金投資、財務資助及證券借貸交易；主事人對主事人的交易以及承銷服務（「該等交易」）。

海通證券是海通國際控股的控股公司，而海通國際控股是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海通證券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該等交易構成持續關連交易。該等交易的詳情在本公司於2021年4月21日刊發的公告（「2021年公告」）以及本公司於2021年5月12日刊發的通函中披露。

董事會報告

根據總協議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由2021年7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止財政期間、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以及由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止財政期間的年度上限以及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收取／支付的相關實際交易金額所示如下：

該等交易	年度上限				本集團截至 2022年 12月31日止 財政年度收取／ 支付的 實際交易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 6個月 (百萬港元)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 財政年度 (百萬港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 財政年度 (百萬港元)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個月 (百萬港元)	
(1) 服務交易 (第1類交易)					
(a) 因向海通證券集團成員公司提供服務交易已收取／將收取的收入 (包括本集團就承銷向海通證券集團已收取／將收取的費用及佣金)	315	665	700	365	7.69
(b) 因海通證券集團成員公司所提供的服務交易而產生／將產生的開支 (包括本集團就海通證券集團的承銷而支付／將支付的費用及佣金)	200	330	350	230	18.65
(2) 投資及財務交易 (第2類交易, 但不包括以下第(3)項所載的承銷承諾)					
(a) 因(i)財務資助及證券借出而向海通證券集團已收取及／或將收取的款項及(ii)因基金投資而向海通證券集團及／或海通證券集團的關連人士已收取及／或將收取的款項	20,000	36,000	37,800	20,000	681.91
(b) 因基金投資、財務資助及證券借出而向海通證券集團支付及／或將支付的款項	20,000	36,000	37,800	20,000	570.81
(c) 本集團與海通證券集團之間的主事人對主事人的交易金額	28,500	60,000	63,000	33,000	12,690.47
(3) 承銷承諾					
(a) 本集團將提供承銷承諾的金額	10,000	12,000	12,500	10,000	736.37
(b) 海通證券集團將提供承銷承諾的金額	9,500	10,000	10,000	9,500	-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持續關連交易，並已確認，持續關連交易是在(i)本集團的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ii)按照不遜於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提供或獨立第三方向本集團提供（如適用）的正常商業條款或條款；及(iii)根據管轄該等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的相關協議而訂立。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3000號（經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的鑒證工作」，並參考實務說明740號（經修訂）「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本公司核數師已受聘對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核數師已就本集團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發出無保留意見的函件，並載有其發現和結論。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供核數師函件副本。核數師已在向董事會發出的函件中確認，並不知道任何事情使其相信已發生以下情況：

- (i) 董事會並未批准該等交易；
- (ii) 該等交易在各重大方面並不符合本集團的定價政策；
- (iii) 該等交易在各重大方面並非根據管轄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及
- (iv) 該等交易已超出2021年公告所披露各該等交易的年度上限。

本集團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進行的關聯方交易的概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在該附註說明（除該等交易外）的所有關聯方交易並不屬於上市規則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就本集團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訂立的持續關連交易而言，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規定的披露要求。

董事會報告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須予作出的披露

於2020年3月6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若干金融機構（作為貸款人）訂立一項融資協議（「融資協議I」），據此本公司獲得一筆總額為12,000,000,000港元的循環貸款融資，該筆貸款融資的年期最長為36個月。

於2023年2月24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若干金融機構（作為貸款人）訂立一項融資協議（「融資協議II」），據此本公司獲得一筆最高金額為16,000,000,000港元的循環貸款融資，該筆貸款融資的期限最長為364日。

根據融資協議I的條款，倘若發生（其中包括）下列任何一項違約事件，全部或任何部分融資可能被即時取消，而融資項下的全部或任何部分貸款連同應計利息以及任何其他應計款項或未償還金額可能須即時到期償還或須應要求償還：

- (1) 海通證券不再為本公司的最大股東；或
- (2) 海通證券並未或終止擁有本公司的管理控制權。管理控制權指，在海通證券與本公司之間：(i) 大多數在任董事由海通證券提名；及(ii) 海通證券對本公司管理戰略及政策擁有控制權。

根據融資協議II的條款，倘若發生（其中包括）下列任何一項違約事件，全部或任何部分融資可能被即時取消，而融資項下的全部或任何部分貸款連同應計利息以及任何其他應計款項或未償還金額可能須即時到期償還或須應要求償還：

- (1) 海通證券並非或不再為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或
- (2) 海通證券並未或不再擁有本公司的管理控制權。管理控制權指，在海通證券與本公司之間：(i) 大多數在任董事由海通證券提名；及(ii) 海通證券對本公司管理戰略及政策擁有控制權；或
- (3) 海通證券的股份不再於聯交所或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有關訂立融資協議I及融資協議II的公告分別於2020年3月6日及2023年2月24日刊發。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性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書日期，公眾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最少達其總數的25%。

企業管治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載於本年報第45至第74頁的企業管治報告內。

遵守有關法律及法規

於回顧年內，就董事會及管理層所知悉，本集團概無重大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而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核數師

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已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李軍

香港，2023年3月28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113至277頁的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2022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根據預計信貸虧損(「預計信貸虧損」)模型分為第1及第2階段的給予客戶的融資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證券(「債務投資證券」)的減值計提

我們認為因應用預計信貸虧損模型而產生的給予客戶的融資及債務投資證券的減值計提(獨立討論之於第3階段的給予客戶的融資及債務投資證券的減值計提除外)是關鍵審計事項,是由於釐定報告日期的預計信貸虧損金額時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詳述,預計信貸虧損計量涉及以下管理層與 貴集團風險管理部的內部專家所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i)選擇採納用於預計信貸虧損模型的合適模型、假設及關鍵輸入數據(包括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ii)在預計信貸虧損模型中應用多種經濟情形及分配概率;及(iii)在預計信貸虧損模型中選擇及使用在無須耗費不必要的人力物力情況下合理及可提供合理證據的前瞻性信息,以估計不同經濟推動因素的未來變動以及該等因素如何互相影響及如何與關鍵輸入數據(包括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互相關連。

我們就因應用預計信貸虧損模型而產生給予客戶的融資及債務投資證券(於第3階段的給予客戶的融資及債務投資證券的減值計提除外,其進一步程序於下一項審計事項中單獨概述)的減值計提的程序包括:

- 了解 貴集團既有信貸風險政策及就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預計信貸虧損模型的減值評估程序,包括模型的設立及審批、選擇及應用加入預計信貸虧損模型的假設及關鍵輸入數據;
- 了解持續監察過程的主要監控,包括:
 - (i) 保證金不足時進行的追收保證金程序及管理層因應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而採取的行動;
 - (ii) 就給予客戶的融資及債務投資證券定期審閱確定有否出現任何潛在拖欠本金或利息還款及確定管理層採取的行動;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根據預計信貸虧損(「預計信貸虧損」)模型分為第1及第2階段的給予客戶的融資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證券(「債務投資證券」)的減值計提 – 續

管理層進一步評估於初步確認起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倘信貸風險顯著增加，貴集團將根據生命週期間預計信貸虧損而非12個月預計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於評估一項資產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貴集團亦考慮在無須耗費不必要的人力物力情況下定性及定量的合理及可提供合理證據的前瞻性信息，當中涉及重大判斷。

於2022年12月31日，第1及第2階段的(i)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ii)給予客戶的定期融資；及(iii)債務投資證券的總額分別為76.96億港元、15.79億港元及6.38億港元，扣除減值撥備分別為2,100萬港元、1,300萬港元及200萬港元。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

- 評估管理層對釐定是否出現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第2階段)或金融資產是否已信貸減值(第3階段)的階段準則以及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規定將風險分類為3個階段的基準所作判斷的合理性及恰當性，以及抽樣核實證明資料以評估於報告期末的貸款風險分類的恰當性；
- 與我們的內部估值專家評估選擇及採納用於預計信貸虧損模型的假設及主要輸入數據、預計信貸虧損模型中應用多種經濟情形及指定概率、資料及參數的合理性及恰當性，及評估預計信貸虧損模型內前瞻性因素與關鍵輸入數據(包括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的關係，以釐定第1或第2階段的給予客戶的融資及債務投資證券的減值虧損；及
- 透過核實貴集團相關貸款檔案及外部數據來源(如適用)的證明資料，抽樣測試應用於預計信貸虧損計算的關鍵數據來源的準確性及完整性。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於第3階段的給予客戶的融資及債務投資證券的減值計提

我們認為於第3階段的給予客戶的融資及債務投資證券的減值計提是關鍵審計事項，是由於釐定預計信貸虧損的金額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所載，於2022年12月31日，(i)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ii) 給予客戶的定期融資；及(iii) 債務投資證券的總額分別為133.66億港元、34.03億港元及42.98億港元，當中56.7億港元、18.23億港元及36.59億港元分類為第3階段。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所披露，於2022年12月31日，已就第3階段的(i)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ii) 給予客戶的定期融資；及(iii) 債務投資證券計提減值撥備分別為11.25億港元、5.62億港元及4.23億港元。

我們就於第3階段的給予客戶的融資及債務投資證券的減值的程序包括上文有關給予客戶的融資及債務投資證券的預計信貸虧損模型的關鍵審計事項所涵蓋者以及下列額外程序：

- 就我們透過查閱公告及其他外部可得資料對借款人、擔保人或抵押品的情況及所處行業的瞭解，證實及質疑管理層就收回給予客戶的融資及債務投資證券的合理可能結果及抵押證券估計公平值及未來現金流量的評估及預期；
- 檢查管理層釐定估計未來現金流現值時所用的關鍵估計及輸入數據的相關證明文件，包括過往還款記錄、上市證券之公平值及於任何報告期末後之預期結算（如有），以及其他有關該等借款人信用情況的可得資料；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於第3階段的給予客戶的融資及債務投資證券的減值計提 – 續

於評估分類為第3階段的個別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的生命週期間的預計信貸虧損時，貴集團根據貴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評估，並按照債務人或借款人(例如有無任何擔保人及擔保人的財務實力)的特定因素、報告日當時一般經濟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進行調整，當中涉及重大判斷。貴集團亦於釐定減值時審閱來自客戶的抵押品價值及在收債過程中所收到的增信設施。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金額及時間所用的方法及假設將獲定期審閱，以降低虧損估計與實際虧損經驗的差異。

與管理層及我們的內部估值專家(如適用)討論有關非上市抵押品的估值：

- (i) 取得第三方專業估值師的評估報告並評核彼等之獨立性、能力、實力及客觀性，以及就類似資產進行估值之經驗；
- (ii) 評估就抵押品選取的估值方法是否合適；及
- (iii) 透過獨立核查外部數據及公開可得資料，評估抵押品估值時所用假設、判斷及關鍵輸入數據的合理性。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若干第3級金融工具的估值

我們認為分類為公平值等級第3級的若干金融工具（「第3級金融工具」）的估值是關鍵審計事項，是由於缺乏可取得的市場數據，令管理層須作出重大假設、判斷及估計涉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並需要主觀決定第3級公平值。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3。

於2022年12月31日，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3所披露，分類為第3級的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及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投資證券、為已發行金融產品購入的資產以及按公平值計量的已發行金融產品的總公平值分別為5.87億港元、204.49億港元、52.32億港元及5.12億港元，其中金融工具淨持倉為106.50億港元（包括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資產5.87億港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及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投資證券54.76億港元、為已發行金融產品購入的資產50.99億港元以及按公平值計量的已發行金融產品5.12億港元），乃根據估值方法（包括具有重大管理層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無法觀察輸入數據）得出的公平值估計。

該等第3級金融工具包括於2022年12月31日賬面值分別為80.59億港元、20.47億港元及5.44億港元的債務投資、非上市股權投資及按公平值計量的非上市金融產品淨持倉。

我們就第3級金融工具的估值的程序包括：

- 了解 貴集團就第3級金融工具的估值模型及選擇估值方法及釐定有關工具的估值的主要監控；
- 與管理層連同我們的內部估值專家（如必要）針對第3級金融工具的估值進行討論，及：
 - (i) 運用行業知識評估估值方法及假設是否恰當；及
 - (ii) 通過獨立核查外部數據，評估關鍵輸入數據是否恰當；或評估管理層對關鍵輸入數據的判斷原理；或參照所得的市場資料進行敏感度分析，評估估值的合理性（如適用）。
- 評估 貴集團委聘之第三方專家之獨立性、能力、實力及客觀性以及彼等進行類似估值之經驗。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訊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訊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的規定僅向全體股東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本行並不就本行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及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採用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莊國盛。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3年3月28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收入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6	1,542,901	3,257,464
利息收入	6	1,787,537	1,741,000
交易及投資收入淨額	6	(4,720,892)	253,720
		(1,390,454)	5,252,184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	6	193,487	35,166
		(1,196,967)	5,287,350
員工成本	7	(1,156,425)	(1,316,396)
佣金開支	10	(11,305)	(107,562)
攤銷及折舊	27 & 30	(234,199)	(284,080)
經營開支		(753,651)	(948,809)
財務成本	9	(1,349,102)	(1,106,837)
		(3,504,682)	(3,763,684)
除減值計提及稅前(虧損)／溢利		(4,701,649)	1,523,666
減值計提(扣除撥回)	8	(1,587,839)	(800,521)
除稅前(虧損)／溢利	10	(6,289,488)	723,145
所得稅開支	13	(251,022)	(422,31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6,540,510)	300,82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14		
—基本(每股港仙)		(100.43)	4.64(經重列)
—攤薄(每股港仙)		(100.43)	4.63(經重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6,540,510)	300,826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的投資公平值變動	(315,321)	(41,182)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的投資公平值變動		
一年內公平值變動淨額	-	(780)
- 出售時重新分類調整至損益	-	31,260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4,986)	32,484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320,307)	21,78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6,860,817)	322,60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12月31日

	附註	2022年			2021年		
		流動	非流動	總計	流動	非流動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002,861	-	5,002,861	7,106,485	-	7,106,485
代客戶持有的現金	16	9,059,437	-	9,059,437	12,820,396	-	12,820,396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資產	17	903,855	-	903,855	3,265,941	-	3,265,941
投資證券	18	24,209,788	10,821,498	35,031,286	25,843,187	9,363,316	35,206,503
為已發行金融產品購入的資產	19	10,562,194	2,422	10,564,616	16,888,862	664,783	17,553,645
衍生金融工具	20	185,760	-	185,760	106,239	-	106,239
給予客戶的融資	21	13,944,015	1,104,108	15,048,123	11,461,781	626,016	12,087,797
借入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逆回購協議	22	1,404,392	-	1,404,392	4,799,467	-	4,799,467
應收客戶認購首次公開發售新股	23	1,080	-	1,080	-	-	-
應收賬款	23	4,704,423	-	4,704,423	8,027,400	-	8,027,400
可收回稅項		656,019	-	656,019	525,662	-	525,66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	1,423,609	100,574	1,524,183	1,756,485	39,406	1,795,891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27	-	431,308	431,308	-	451,260	451,260
其他資產	28	-	223,826	223,826	-	199,664	199,664
投資物業	29	-	3,405,900	3,405,900	-	-	-
物業及設備	30	-	875,388	875,388	-	855,159	855,159
遞延稅項資產		-	74,745	74,745	-	190,086	190,086
資產總額		72,057,433	17,039,769	89,097,202	92,601,905	12,389,690	104,991,595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12月31日

	附註	2022年			2021年		
		流動 千港元	非流動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流動 千港元	非流動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負債及權益							
負債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負債	17	125,875	-	125,875	2,385,995	-	2,385,995
按公平值計量的已發行金融產品	19	2,879,886	2,450	2,882,336	7,500,248	269,532	7,769,780
衍生金融工具	20	187,631	-	187,631	320,368	-	320,368
借出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回購協議	31	5,859,415	-	5,859,415	3,077,400	-	3,077,400
應付賬款	32	10,601,632	-	10,601,632	15,725,062	-	15,725,062
銀行貸款及已發行債券	33	36,175,110	10,884,538	47,059,648	30,834,003	13,983,988	44,817,991
合併投資基金產生的負債	26	361,940	-	361,940	975,190	-	975,190
應付稅項		181,206	-	181,206	691,798	-	691,798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	34	956,925	169,597	1,126,522	1,490,565	188,822	1,679,387
遞延稅項負債		-	22,189	22,189	-	22,179	22,179
負債總額		57,329,620	11,078,774	68,408,394	63,000,629	14,464,521	77,465,150
權益							
股本	35			664,156			603,778
儲備				20,024,652			26,922,667
股東權益總額				20,688,808			27,526,445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89,097,202			104,991,595
流動資產淨額				14,727,813			29,601,276

第113至277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3年3月28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為簽署：

林涌
董事

潘慕堯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1,2}	購股權儲備 ¹	就僱員股份 股份獎勵儲備 ¹	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 ¹	股本贖回儲備 ¹	撥入盈餘 ¹	資本儲備 ¹	投資重估儲備 ¹	匯兌儲備 ¹	可換股債券儲備 ¹	擬派股息	保留溢利 ¹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	603,603	19,312,407	50,428	35,431	(389,986)	5,102	21	40,383	(93,937)	(135,806)	6,411	706,216	8,176,896	28,317,169
年內溢利	-	-	-	-	-	-	-	-	-	-	-	-	300,826	300,826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	-	-	-	-	-	-	-	(10,702)	32,484	-	-	-	21,782
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	-	-	-	(10,702)	32,484	-	-	300,826	322,608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附註36)	-	-	2,678	130,655	-	-	-	-	-	-	-	-	-	133,333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股份	-	13,455	-	(133,709)	120,254	-	-	-	-	-	-	-	-	-
購回可換股債券	-	-	-	-	-	-	-	-	-	-	(6,411)	-	6,411	-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附註35及36)	175	3,377	(530)	-	-	-	-	-	-	-	-	-	-	3,022
宣派並以現金支付的2020年度第二次中期股息	-	-	-	-	-	-	-	-	-	-	-	(706,216)	(70)	(706,286)
宣派並以現金支付的2021年度中期股息(附註15)	-	-	-	-	-	-	-	-	-	-	-	-	(543,401)	(543,401)
已失效股份獎勵	-	1,346	-	(1,346)	-	-	-	-	-	-	-	-	-	-
已失效購股權	-	29,448	(29,448)	-	-	-	-	-	-	-	-	-	-	-
於2021年12月31日	603,778	19,360,033	23,128	31,031	(269,732)	5,102	21	40,383	(104,639)	(103,322)	-	-	7,940,662	27,526,445
於2022年1月1日	603,778	19,360,033	23,128	31,031	(269,732)	5,102	21	40,383	(104,639)	(103,322)	-	-	7,940,662	27,526,445
年內虧損	-	-	-	-	-	-	-	-	-	-	-	-	(6,540,510)	(6,540,510)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	-	-	-	(315,321)	(4,986)	-	-	-	(320,307)
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	-	(315,321)	(4,986)	-	-	(6,540,510)	(6,860,817)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附註36)	-	-	1,540	39,310	-	-	-	-	-	-	-	-	-	40,850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股份	-	(6,541)	-	(49,997)	56,538	-	-	-	-	-	-	-	-	-
購買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	-	-	-	(17,670)	-	-	-	-	-	-	-	-	(17,670)
根據紅股發行發行的股份(附註35)	60,378	(60,378)	-	-	-	-	-	-	-	-	-	-	-	-
調整已發放紅股	-	(2,355)	2,355	-	-	-	-	-	-	-	-	-	-	-
已失效股份獎勵	-	497	-	(497)	-	-	-	-	-	-	-	-	-	-
已失效購股權	-	10,512	(10,512)	-	-	-	-	-	-	-	-	-	-	-
於2022年12月31日	664,156	19,301,768	16,511	19,847	(230,864)	5,102	21	40,383	(419,960)	(108,308)	-	-	1,400,152	20,688,808

¹ 該等儲備賬目指綜合財務狀況表內除股本及擬派股息以外的綜合儲備約200.25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約269.23億港元)。

² 於2022年12月31日,股份獎勵計劃之信託人為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2014年12月19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於公開市場持有116,982,123股(2021年12月31日:117,409,723股)本公司普通股。由「就僱員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轉入「股份溢價賬」的金額指於本年度內歸屬的獎勵股份,而自「股份獎勵儲備」轉入「股份溢價賬」的金額指於本年度歸屬/失效的獎勵股份相關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的累計確認金額。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詳情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披露,並應與本公司就股份獎勵計劃刊發的相關公告一併閱讀。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		
除稅前(虧損)溢利	(6,289,488)	723,145
經作出下列調整：		
利息收入	(1,787,537)	(1,741,000)
財務成本	1,349,102	1,106,837
股息收入	(333,671)	(918,345)
出售物業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22)	26
攤銷及折舊	234,199	284,080
減值計提(扣除撥回)	1,587,839	800,521
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	40,850	133,333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營運現金流	(5,198,728)	388,597
其他資產增加	(24,162)	(1,613)
投資物業增加	(3,405,900)	-
給予客戶的融資(增加)減少	(3,735,136)	3,295,639
應收客戶認購首次公開發售新股(增加)減少	(1,080)	562,717
應收賬款減少(增加)	3,195,597	(3,012,24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37,940)	(592,932)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資產減少	2,362,086	7,324,886
投資證券(增加)減少	(556,710)	11,576,874
為已發行金融產品購入的資產減少	6,989,029	14,400,325
代客戶持有的現金減少	3,761,656	6,733,760
應付賬款減少	(5,120,477)	(7,196,477)
借出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回購協議增加(減少)	2,698,515	(7,603,025)
借入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逆回購協議減少	3,392,941	2,939,196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負債減少	(2,260,120)	(1,681,276)
按公平值計量的已發行金融產品減少	(4,887,444)	(8,665,874)
衍生金融工具淨額變動	(212,258)	126,514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減少	(706,462)	(52,342)
合併投資基金產生的負債減少(附註)	(613,250)	(4,096,395)
營運(所用)所得現金	(4,359,843)	14,446,331
已收利息	1,837,106	1,643,241
已收股息	333,671	918,345
已付利息	(1,024,867)	(1,037,333)
已付稅項	(776,620)	(470,249)
經營業務(所用)所得的現金淨額	(3,990,553)	15,500,335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		
出售物業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22	489
購買無形資產	(14,052)	(17,175)
購買物業及設備	(123,762)	(91,462)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137,792)	(108,148)
融資活動		
發行不可換股票據所得款項	4,741,468	13,147,148
發行不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	-	2,329,470
已付不可換股債券的發行成本	-	(10,043)
償還不可換股票據	(8,371,198)	(12,548,329)
贖回可換股債券	-	(127,137)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	-	3,022
償還租賃負債	(129,192)	(153,718)
籌措(償還)銀行借貸款項淨額	5,801,313	(14,011,353)
已付股東股息	-	(1,249,687)
購買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17,670)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淨額	2,024,721	(12,620,6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103,624)	2,771,560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106,485	4,334,925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002,861	7,106,4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存的分析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002,861	7,106,485

附註： 合併投資基金產生的負債指第三方於投資基金中持有的權益，而該等基金則根據附註26中所載的條件下經評估後需合併於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業績中。綜合現金流量表所披露的該等權益變動屬於會計技術性調整，而該等負債增加或減少對本集團的現金流量管理及財務狀況並無影響。

有關融資活動引起的負債變化的披露詳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德輔道中189號李寶椿大廈22樓。本公司是一家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業務分部包括財富管理、企業融資、資產管理、環球市場和投資業務。本集團的業務分部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披露。

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及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證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

除另有指明者外，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本公司功能貨幣）呈列。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3年3月28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本集團2022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相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以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的引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21年6月30日後的新冠肺炎的相關租金寬減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之年度改進

除了以下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本年度或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資料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2.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續）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相關修訂本 （2020年）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常務說明第2號（修訂本）	披露會計政策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定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來自單一交易的資產及負債相關遞延稅項 ¹

¹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尚待釐定的日期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於可見將來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續）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之有關修訂」（「2020年修訂本」）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本」）

2020年修訂本為評估將結算期限延遲至報告日期後最少十二個月之權利提供清楚說明及額外指引，以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當中：

- 清楚說明如果一項負債設有條款可讓對手方選擇轉讓實體本身之權益工具進行結算，在只有當實體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將選擇權個別確認為股本工具時，該等條款才不會對其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造成影響。
- 訂明負債應基於報告期末存在之權利而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具體而言，該等修訂本清楚說明分類不應受管理層有意或預期在12個月內結算負債所影響。

對於以遵守契諾為條件的將結算延遲至自報告日期起至少十二個月的權利，2020年修訂本引入的要求已被2022年修訂本修訂。2022年修訂本訂明，只有實體須於報告期末或之前遵守的契諾才會影響實體將負債結算延遲至報告日期後至少十二個月的權利。僅須於報告期後遵守的契諾並不影響該權利於報告期末是否存在。

此外，2022年修訂本亦訂明有關資料的披露規定，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負債可能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償還的風險，倘實體將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分類為非流動負債，而實體延遲清償該等負債的權利須視乎實體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是否遵守契諾而定。

2022年修訂本亦將應用2020年修訂本的生效日期延遲至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2022年修訂本連同2020年修訂本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倘實體於2022年修訂本頒佈後較早期間應用2020年修訂本，該實體亦應於該期間應用2022年修訂本。

根據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的尚未償還負債（包括銀行借貸及已發行債券）以及本集團與相關貸款人之間訂立的協議所載的條款及條件，採用該等修訂本並不會導致本集團的負債重新分類。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

3.1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合理預期資料會影響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的決策，則有關資料將被視為重要資料。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除了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是按公平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歷史成本通常以換取貨品及服務所支付代價的公平值為基準。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為206.89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275.26億港元），本集團於截至該日止年度產生65.41億港元的虧損淨額（2021年：3.01億港元的溢利淨額）。鑒於上述情況，董事已對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業績及可用資金來源進行評估，以評估在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持續經營基礎的情況。為加強及提高本集團在可見未來的流動資金及現金流以持續經營，本集團已實施或正在實施以下措施：

(i) 獲得控股股東的財務支持

本集團已分別從其最終控股股東海通證券及直接控股股東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海通國際控股」）取得支持函，該支持函明確確認彼等有意向本集團提供足夠財務支持，使本集團於到期時能履行其責任及負債，而董事認為海通證券及海通國際控股將繼續提供財務支持。於2023年3月17日，海通證券通過其被投資實體及海通國際控股認購本集團發行的2億美元次級永續證券，以幫助提高本集團的股本基礎及財務狀況，用於未來營運及發展。此類次級永續證券的發行已於2023年3月21日完成。此外，於2023年3月28日，董事會已決議建議本公司按每持有十股現有股份可獲發三股供股股份之基礎進行供股，以籌集約10億至15億港元的股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1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續）

(ii) 處置可出售的上市股本證券及交易所買賣基金

就本集團在香港持有的13.68億港元的上市股本證券及13.40億港元的交易所買賣基金而言，該等證券及基金於2022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中被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董事認為，本集團將能夠在不久的將來出售此類投資，以緩解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壓力。

(iii) 收回各項目的現金流、控制經營開支及資本支出

本集團將於未來一年積極採取措施，通過重點收回現有項目及投資的現金流來改善現金流入。同時，本集團將繼續積極採取措施，減少經營及資本開支。

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自2022年12月31日起計不少於15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經考慮上述計劃及措施後，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的股本基礎及營運資金，以確保持續的銀行融資及為其業務提供資金，並於2022年12月31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履行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董事信納以持續經營基礎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適當。

公平值

公平值乃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於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可觀察或可使用其他估值技術估計。若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考慮該資產或負債的特點，則本集團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會考慮該等特點。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平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範圍內的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入賬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有部分相似地方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譬如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使用價值除外。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須計及市場參與者能自最大程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或將該資產出售予將最大程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所產生的經濟效益。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1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續）

公平值（續）

就按公平值交易之金融工具及投資物業而言，凡於其後期間應用以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平值之估值方法，估值方法應予校正，以致於初步確認時估值方法之結果相等於交易價格。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1級、第2級或第3級，詳情如下：

- 第1級輸入數據乃實體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2級輸入數據乃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之輸入數據（第1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3級輸入數據乃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3.2 重大會計政策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的實體（包括投資基金）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滿足下列條件時即擁有控制權：

- 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
- 承擔或擁有自其參與投資對象產生之可變回報之風險或權利；及
- 有能力透過行使權力以影響其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之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則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

倘本集團為基金的投資者，且本集團亦擔任該基金的經理時，本集團將確定其是主事人或代理人，以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相關基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綜合基準（續）

代理為主要代表一名或多名另一方（主事人）及為其利益行事的一方，因此當其行使決策權時，對投資對象並無控制權。於釐定其是否基金代理時，本集團將評估：

- 對投資對象行使決策權的範圍；
- 其他方持有的權利；
- 根據薪酬協議其有權獲發的酬金；及
- 決策者面對來自其於投資對象所持有其他權益的回報波動的風險。

本集團須依據特定事實及情況對每項因素權衡輕重，除非單一方持有大部分權利可罷免決策者（罷免權）及可在毋須申述理由的情況下罷免決策者。

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起作併表處理，並於本集團喪失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併表入賬。具體而言，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附屬公司當日，於年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收益及開支均計入綜合損益表。

如有必要，本集團會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集團公司間內的資產與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相關的現金流量已於綜合賬目時全數對銷。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

當本集團失去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及負債會被終止確認。盈虧於損益內確認，並按：(i) 已收代價公平值及任何保留權益公平值總額及(ii) 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附屬公司負債之賬面值之差額計算。所有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有關該附屬公司之款項，將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該附屬公司之相關資產或負債入賬（即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許可者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另一權益類別）。於失去控制權當日在前附屬公司保留之任何投資之公平值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入賬時被列作初步確認之公平值，或列作（如適用）初步確認之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成本。

業務合併

業務為一套綜合的活動及資產，其中包括一項投入及一個實質性過程，兩者結合可明顯有助於創造產出的能力。倘收購過程對持續產生產出的能力至關重要（包括具備執行相關過程所必需的技能、知識或經驗的有組織勞動力），或對持續產生產出的能力有重大貢獻，則收購過程被視為實質性過程，且被認為屬獨特或稀缺或在無付出重大成本、努力或持續生產產出能力出現延遲的情況下不可取代。

業務收購使用收購法列賬（包括收購海通證券的附屬公司）。在業務合併中轉讓的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乃按本集團所轉讓資產、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為交換被收購方控制權所發行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總和計算。收購相關成本一般在產生時於損益確認。

對於收購日期為2022年1月1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承擔之負債必須符合2018年6月頒佈的「2018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中資產及負債的定義，不包括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範圍內的交易及事件，本集團對此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識別其於業務合併中承擔的負債，但並不確認或然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續）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公允價值確認，惟以下各項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之資產或負債，乃分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方之以股份為基礎付款安排或與本集團所訂立取代被收購方之以股份為基礎付款安排的以股份為基礎付款安排相關之負債或權益工具乃於收購日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計量（請參閱下文之會計政策）；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被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或出售組別）乃根據該準則計量；及
- 租賃負債按餘下租賃付款（定義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現值確認及計量，猶如所收購之租賃為收購日期之新租賃。使用權資產按與相關租賃負債相同的金額確認及計量，並作出調整，以反映與市場條款相比有利或不利的租賃條款。

商譽的計量為收購日期轉讓代價的金額超過可識別收購資產及承擔負債淨額的部分。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商譽

收購業務所產生商譽，乃按收購業務當日（見上文會計政策）確定之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為進行減值測試，商譽會被分配至預期因合併之協同效應而得益之本集團各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即就內部管理而言監察商譽的最低層面及不大於經營分部。

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會每年或於單位出現減值跡象時更頻密地進行減值測試。就於報告期內之收購所產生之商譽而言，已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於有關報告期末前進行減值測試。倘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首先會分配減值虧損以抵減任何商譽之賬面值，然後再根據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各資產之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

於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中任何現金產生單位時，於釐定出售之損益金額時應計入應佔商譽金額。當本集團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中的現金產生單位）內的業務時，所出售商譽金額按所出售業務（或現金產生單位）與所保留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部分的相對價值計量。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重大影響力為參與投資對象的財務及營運政策決定的權力，惟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合營企業指一項合營安排，而根據此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之訂約方對合營安排之淨資產擁有權利。共同控制權指按照合約協定對上述安排所共有之控制權，共同控制權僅在當相關活動要求共同享有控制權之各方作出一致同意之決定時存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續）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以權益會計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用作權益會計處理的財務報表乃使用本集團相近情況下應用於類似交易及事件的一致會計政策編製。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初步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並於其後就確認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而作出調整。除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外，於聯營公司／合營企業的淨資產變動不予入賬，除非該變動引致本集團持有的擁有權權益有變則作別論。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乃自投資對象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當日起按權益法入賬。

倘本集團作為基金經理，可釐定其是否以基金代理身份對該基金行使重大影響力（見上文有關釐定代理之會計政策）。在此情況下，本集團會將該投資確認為金融工具（見下文之會計政策）。

當可界定為屬於創投組織（或類似實體）的集團實體持有（或間接持有）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時，本集團可選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方式計量於該等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倘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合）的賬面值將主要透過出售交易而非透過持續使用而收回，則將其分類為持作出售。僅於資產（或出售組合）可按現狀即時出售，且僅受出售有關資產（或出售組合）的一般及慣常條款所限，而且達成出售的機會極高時，方會被視為已符合上述條件。管理層必須對出售作出承擔，而出售預期應可於分類日期起計一年內符合確認為已完成出售之資格。

當本集團承諾進行涉及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的出售計劃時，倘符合上述標準，該附屬公司的所有資產及負債被分類為持作出售，而不論本集團於出售後是否仍會於相關附屬公司保留非控股權益。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續）

當本集團承諾進行涉及出售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投資或部分投資之出售計劃，倘符合上述條件，將予出售之該項投資或部分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而本集團將由投資（或部分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時起，不再就該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部分使用權益法。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按其以往賬面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低者計量。

來自客戶合約收入

本集團在（或隨著）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即當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

履約責任指大致相同的獨特商品或服務或一系列獨特的商品或服務（或捆綁式貨品或服務）。

控制權隨時間轉移，如滿足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收入會按照完全滿足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展情況而隨時間確認：

- 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取得並使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服務；
- 本集團履約產生了或強化了資產，而該資產的控制權在產生或強化時是屬於客戶的；或
- 本集團履約並未產生對本集團有另類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目前為止已完成履約的款項具有可執行的權利。

否則，收入會在客戶獲得獨特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來自客戶合約收入（續）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以商品或服務換取代價的權利，前提是本集團轉讓給客戶的商品或服務仍不是無條件的。合約資產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評估減值。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代價付款到期前僅需等待時間推移。

合約負債指因為本集團已收取了客戶的代價（或已到期可向客戶收取代價）而須轉讓商品或服務給客戶的義務。

與同一合約有關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以淨額列賬並呈列。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主要收入來源的履約責任描述如下：

(1) 經紀

本集團提供證券、期貨及期權經紀及買賣服務以及分銷場外交易產品（如投資基金）。佣金收入於訂立買賣當日按所訂立買賣交易價值的若干百分比確認。本集團提供有關證券、期貨、期權及其他類型產品的代理人及保管服務。費用收入於訂立交易及服務完成時確認，惟代理人服務費隨時間確認。

(2) 企業融資

本集團為客戶提供股票資本市場及債券資本市場融資活動的配售、承銷或分承銷服務以及財務諮詢服務。收入於有關配售、承銷、分承銷或財務諮詢服務完成時確認。因此，收入於某一時間點獲確認。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來自客戶合約收入(續)

(2) 企業融資(續)

本集團亦為客戶提供融資活動保薦服務及為企業客戶提供公司活動的企業顧問服務。本集團認為，於特定保薦或企業諮詢合約的所有已承諾服務均為互相依存及互相關聯，因而應入賬為單一履約責任。由於本集團根據與客戶有關保薦或企業諮詢服務合約就履行迄今已完成服務擁有付款的可執行權利，收入根據迄今完成合約及向客戶轉讓服務的階段隨時間確認。

(3) 資產管理

本集團為客戶提供全面的多元投資產品的資產管理及投資顧問服務。客戶同時收取及使用本集團提供的服務，故收入於履約責任隨時間達成時確認。資產管理費收入按本集團管理的管理賬戶資產淨值的固定百分比每月收取。投資顧問費收入就管理各客戶的投資組合每月按固定金額收取。

於相關表現期取得正面表現時，本集團亦有權收取表現費。當可變代價相關的不確定性已經解決，且已確認累計收入金額將不大可能大幅撥回時，表現費將於相關表現期末確認。

可變代價

就包含可變代價(如表現費及獎勵收入)的合約而言，本集團使用最可能出現價值來估計應收取的代價。

可變代價的估計金額，只有在可變代價的不確定因素已經得以解決時，且不大可能於未來出現大幅收入撥回時，才會計入交易價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來自客戶合約收入(續)

可變代價(續)

在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對估計交易價格(包括對可變代價估值的限制因素所作出的評估進行更新)進行更新，以可靠地呈列報告期末的狀況以及報告期內狀況的變動。

租賃

租賃的定義

如合約可給予在一段時間內使用已識別資產的控制權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屬於或包含租賃。

就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日期或之後已訂立或更改或來自業務合併產生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評估該合約在訂立、修改當日或收購當日(如適用)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有所變動，否則本集團不會對該合約作出重新評估。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將代價分配至合約的部分

對於包含一項租賃部分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的租賃或非租賃部分的合約，本集團會按租賃部分的相應獨立價格及非租賃部分的總獨立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部分中，包括收購含有租賃土地及非租賃樓宇組成部分的物業的所有權權益的合約，惟有關分配無法可靠作出則除外。

非租賃部分與租賃部分分開，並應用其他適用準則入賬。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

本集團對租賃期為開始日期起計12個月或以下及並無購買權的廣告牌的短期租賃採用豁免確認安排。本集團同時亦豁免確認低價值資產的租賃。本集團會使用直線法於租賃期內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確認為開支。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初次計量的金額；
- 在租賃開始日期或以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已收取的租賃優惠；
- 本集團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因按照租賃的條款及條件規定而拆除或移除相關資產、恢復資產所在地的原貌或恢復相關資產至某些狀態所產生的估計成本。

除分類為投資物業並按公平值模型計量的使用權資產外，使用權資產是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會就租賃負債重新計量而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會使用直線法按估計使用年期或租賃期限（以較短者為準）進行折舊。

本集團會在「物業及設備」（即假如本集團擁有相關資產時呈列的同一科目）中呈列不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使用權資產。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使用權資產在「投資物業」中呈列。

可退還租賃按金

已付的可退還租賃按金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步使用公平值計量。於初次確認時對公平值進行的調整，會被視為額外的租賃付款，並會計入使用權資產的成本。金融工具的會計政策於下文詳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

在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會按照當日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在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如仍未能釐定租賃隱含利率，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會使用遞增借款利率計算。已確認的租賃負債會計入「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中。

與本集團相關的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已收取租賃優惠；及
- 終止租賃的罰款（如租賃條款註明本集團可行使終止的權利）。

租賃負債在開始日期後會按利息增加及租賃付款進行調整。

租賃改動

如出現以下狀況，本集團會將租賃改動以獨立租賃入賬：

- 該改動增加了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使用權，從而擴大了租賃的範圍；及
- 租賃代價增加，而該增幅與範圍增加的獨立價格及為反映該特定合約的狀況對獨立價格作出的合理調整相符合。

對於不會按獨立租賃入賬的租賃改動，本集團會在改動的生效日期，使用經修訂貼現率對經修訂租賃付款進行貼現，且根據已改動租賃的租賃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減去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改動(續)

本集團通過對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以對租約負債進行重新計量。當經改動的合約包含租賃部分及一個或多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部分時，本集團根據租賃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部分的總獨立價格，將經改動合約中的代價分配至每個租賃部分。

本集團作為經營租賃項下的出租人

當本集團作為經營租賃項下的出租人，來自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於有關租賃期按直線法在損益表確認。租金收入於綜合損益表內呈列為「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以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資產直接應佔的開支。

物業及設備於其可供使用時折舊。折舊按足以撇銷其扣除預計剩餘價值後之成本以直線法按其預計可使用年限作出。於各呈報期末均會檢討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任何預計變動之影響於未來反映。

主要類別的固定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如下：

自有物業及租賃物業	按租期與2.5%兩者中的較短者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期與20%兩者中的較短者
傢俬、裝置及設備	20%
電腦硬件及設備	30%

租賃土地及樓宇的所有權(包括自有物業)

當本集團作出付款的物業所有權權益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全部代價乃按初次確認時之相對公平價值比例，於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進行分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物業及設備(續)

租賃土地及樓宇的所有權(包括自有物業)(續)

倘相關付款分配能可靠計量時，租賃土地的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使用權資產」呈列，惟於獲分類及按公平值模型以投資物業入賬者除外。當代價不可於相關租賃土地的非租賃樓宇成分及未分割權益間可靠地分配時，整項物業分類為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物業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報廢時產生的任何盈虧，乃按銷售所得款項與該資產的賬面值兩者間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中確認。

投資物業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持有以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的所有物業權益乃分類及入賬列作投資物業並採用公平值模式計量。投資物業包括持作未來用途未定之物業，乃視作持作資本增值用途。

投資物業初步乃按成本(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計量。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乃按其公平值計量，並調整以剔除任何預付或應計的經營租賃收入。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損益計入產生期間之損益。

當擁有人開始佔用投資物業，則其後該投資物業不再符合投資物業之定義，且該投資物業重新分類為物業及設備。至於自按公平值列賬之投資物業轉撥至物業及設備方面，該物業就其後會計處理之視作成本須為其於用途變更當日之公平值。

投資物業乃於出售時或投資物業永不再使用並預期出售投資物業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該物業時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之賬面值之差額計算)乃計入該物業終止確認期間之損益。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

個別收購且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攤銷按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而估計之任何變動影響於日後反映。個別收購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任何後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本集團的電腦軟件及系統開發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介乎3至10年。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開支確認為所產生期間的開支。

僅於以下各項獲達成時，方可確認因開發活動（或內部項目的開發階段）產生的內部產生無形資產：

- 完成無形資產至供使用或出售的技術可行性；
- 完成及運用或銷售無形資產的意向；
- 運用或銷售無形資產的能力；
- 無形資產於日後可能產生經濟利益的方式；
- 足夠的可用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使無形資產能完成開發並運用或銷售；及
- 可靠地計量無形資產於開發時應佔開支的能力。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續)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研發開支(續)

就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初步確認的金額為自無形資產首次符合上述確認標準當日起產生的開支總額。倘未能確認任何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則開發開支於其產生期間內在損益中確認。

完成系統發展後產生的後續費用及合資格發展開支，只有在有關項目於未來可能帶給本集團經濟效益，而項目的費用又能夠可靠計算時，方列作相關資產的賬面值或是確認為另一項資產。所有其他維修保養成本及其後產生的其他開支均於發生時計入綜合損益表。

於初步確認後，內部產生無形資產按與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相同的基準，即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呈報。

業務合併購入之無形資產

業務合併購入之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初始按其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視為其成本)確認。

於初始確認後，業務合併購入具備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扣除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呈報，基準與個別購入之無形資產相同。可使用年期亦每年審閱，並在如有調整時於往後期間應用。

相反，業務合併購入具備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請參閱下文有關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終止確認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於出售時或當預計使用或出售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之損益乃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資產賬面值之間之差額計量，並於資產被終止確認時在損益內確認。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外匯換算

- **功能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旗下每個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包括的項目，均以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算（功能貨幣）。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報，其為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報貨幣。

-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該等交易結算及按年結日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匯兌收益或虧損，均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非貨幣金融資產中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匯兌差額列作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

- **集團公司**

以非港元為功能貨幣的所有本集團實體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以下方式兌換為港元：

- 於各財務狀況表呈列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外國附屬公司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按報告期末之收市匯率換算；
- 各收益表之收入及開支按交易當日適用之外匯匯率之合理約數換算；
- 所有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權益下的外匯儲備內確認；及
- 出售海外業務時，所有就該業務於權益累計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匯兌差額乃重新分類至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合資格參與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的僱員設立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的某百分比計算及於僱員就提供服務而使其享有供款時作為支出確認。

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由獨立管理基金分開持有。本集團一旦就強積金計劃作出僱主供款，除僱主自願供款部分外，其餘僱主供款完全撥歸僱員所有；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則，倘僱員於僱主供款完全撥歸該僱員前離職，則僱主自願供款部分將會退回本集團。獲退回的供款於綜合損益表確認，以用作抵銷本年度提撥的供款。

結轉有薪假期

本集團根據僱員合約按曆年基準向其僱員提供有薪年假。僱員可享有之年假在應計予僱員時確認。已根據僱員截至報告期末因提供服務而估計未享用之年假作出撥備。

花紅及激勵計劃

本集團按照認可計算公式就花紅及激勵確認負債及開支（如適用），且該公式已計及本集團應佔溢利並在需要時作出若干調整。於出現合約責任或過往慣例引致推定責任時，本集團即確認撥備。

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本公司設立購股權計劃，旨在對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按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形式收取報酬，據此，僱員提供服務作為收取購股權的代價。

支付予僱員的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以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僱員福利(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續)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續)

於授出日期釐定(並無考慮所有非市場性質的歸屬條件)的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的公平值,是以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的購股權的估計於歸屬期內以直線法支銷,同時相應增加權益(購股權儲備)。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基於評估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修訂其預計將會歸屬的購股權數目。修訂原先估計的影響(如有)乃於損益中確認,令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並相應調整購股權儲備。

當行使購股權時,過往於購股權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期仍未行使,則過往於購股權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

僱員之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採納10年期的股份獎勵計劃,以獎勵經挑選僱員及董事對本集團的貢獻。

就授出之任何獎勵股份而言,獲取僱員服務的公平值乃參照已授出獎勵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釐定,並以直線法於歸屬期支銷,並相應增加權益(股份獎勵儲備)。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修訂其對預期最終歸屬的獎勵股份數目所作的估計,修訂估計的任何影響(如有)乃於損益中確認,並相應調整股份獎勵儲備。

就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入的本公司任何股份(「計劃股份」)而言,已付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應佔增加成本)將呈列為「為僱員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並自權益扣除。當計劃股份於歸屬時轉讓予承授人時,與計劃股份有關的成本乃與股份獎勵儲備對銷,餘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本公司就計劃購入本身的股份的詳情已於綜合權益變動表中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根據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除稅前溢利／（虧損）不同，因有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之收入或開支及無須課稅或不獲扣稅之項目。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採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確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用以計算應課稅溢利相應稅基之暫時性差異。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會確認所有應課稅臨時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會確認所有可扣減臨時差額，但以可能出現之可動用臨時差額扣稅的應課稅溢利為限。如暫時性差異是因一個交易初次確認（業務合併除外）資產及負債而產生，且不影響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則不予確認此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此外，如暫時性差異由商譽的初次確認而產生，則不予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作出檢討，並就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的部分作出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以清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時之當期預計適用稅率計量，並以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及稅務法例）為基準。

就計量使用公平值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該等物業賬面值假設將透過出售全部收回，惟假設不成立則作別論。當投資物業貶值，及於以隨時間消耗投資物業所嵌入絕大部分經濟效益而非銷售為目標的業務模式中持有，則假設不成立。

計量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反映本集團預計於報告期末收回或清還其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後之稅項結果。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倘有法定可行使權利能將即期／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且彼等為與同一稅務機構徵收的同一應納稅實體之所得稅有關，則其會互相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倘該等稅項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則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評估所得稅處理方法的任何不確定因素時，本集團考慮有關稅務機關是否可能接納個別集團實體於其所得稅申報時所採用或擬採用的不確定稅務處理方法。倘可能，即期及遞延稅項的釐定與所得稅申報時的稅務處理方法一致。倘有關稅務機關不可能接納不確定的稅務處理方法，各種不確定因素的影響以使用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價值的方式予以反映。

非金融資產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賬面價值，以釐定是否存在減值跡象。倘存在任何減值跡象，則會對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就具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而言，每年及每當出現可能減值的跡象時均會進行減值測試。

若某項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的金額(即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則會確認減值虧損。有形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將獨立估計，當無法獨立估計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會以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可收回的金額。

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時，倘可設立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則企業資產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中可設立合理及一致分配基準的最小組別。可收回金額按企業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釐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相比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續）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採用稅前折現率折現為現值，該稅前折現率反映對貨幣時間價值的當前市場評價及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有的風險（未針對該風險調整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倘一項資產（或一個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將少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或一個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削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就未能按合理一致的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本集團會比較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包括已分配至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的賬面值）與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於分配減值虧損時，減值虧損首先分配至削減任何商譽（如適用）的賬面值，然後根據各資產於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一項資產的賬面值不會削減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及零三者間的最高者。否則將另行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按比例分配至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若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將調升至其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金額，而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倘若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在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包括：

- (a) 現金，其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不包括受監管限制而導致有關結餘不再符合現金定義的銀行結餘；及
- (b) 現金等價物，包括短期（通常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更短）、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高流動性投資。現金等價物持作滿足短期現金承擔，而非用於投資或其他目的。

本集團使用的銀行結餘如受第三方合約限制所限，則入賬列作現金的一部分，除非該限制導致銀行結餘不再符合現金的定義。影響銀行結餘使用的合約限制於附註16中披露。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是由過去的事件引起但尚未確認的現有義務，因為不可能將需要包含經濟利益的資源流出結付該義務，或者該義務的金額無法充分可靠地計量。

倘本集團對某項義務負有共同及個別責任，預計將由其他各方履行的該部分義務被視為或然負債，不會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

本集團持續評估，以確定包含經濟利益的資源流出是否已經成為可能。如果以前作為或然負債處理的項目很可能需要未來經濟利益流出，則在可能發生變化的報告期內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撥備，但在極其罕見的情況下無法作出可靠的估計時則作別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的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則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金融資產之所有一般買賣於交易日期確認及終止確認。一般買賣指需要按市場規定或慣例所定時限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平值計量，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的交易應收款項除外。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初始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或從中扣減（如適用）。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在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獲取的利息／股息收入呈列為收入。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其後計量

符合下列條件之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業務模式的目的為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及
- 合約條款規定在指定日期時會產生現金流，而這些現金流只能用作償還本金及償還本金結欠所產生的利息。

符合下列條件之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業務模式的目的為持有金融資產以出售及收取合約現金流；及
- 合約條款規定在指定日期時會產生現金流，而這些現金流只能用作償還本金及償還本金結欠所產生的利息。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其後計量(續)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惟於初始確認權益工具當日，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公平值之其後變動。

倘屬以下情況，金融資產為持作交易用途：

- 其購入主要目的為在短期內出售；或
- 在初始確認時，本集團已識別其為用作短期獲利（且有近期實際操作）並共同管理的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或
- 其為並非指定及有效作對沖的衍生工具。

此外，本集團在不可撤回地將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前提是採取這種計量方法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於相關期間內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預期年期或（如適用）更短期間內將估計日後現金收款及付款（包括所有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精確折現至於初始確認時的賬面淨額的利率。

利息收入乃將實際利率用於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的賬面總值計算，惟其後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見下文）。就其後已變為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透過將實際利率法應用於自下個報告期起計的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攤銷成本指總賬面值減去減值撥備）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降低令金融資產不再維持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在斷定資產不再維持信貸減值後，透過實際利率法應用於自報告期開始起計的金融資產總賬面值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其後計量（續）

(ii)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的賬面值因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產生的其後變動以及匯兌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該等債務工具賬面值的所有其他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且於投資重估儲備項下累積。減值撥備於損益確認，並對其他全面收益作相應調整，而並無減少該等債務工具的賬面值。當取消確認該等債務工具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損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iii)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該等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投資其後會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及虧損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但不會進行減值評估。在處置股本投資時，累計之損益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而是會轉至保留溢利。

除非股息收入清楚表示為收回部分投資成本，否則當本集團確定有權收取來自股本工具投資的股息時，須於損益內確認。股息計入損益中「交易及投資收入淨額」項下。

(iv)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使用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條件計量的金融資產，會採用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方法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在各報告期末會使用公平值計量，如有公平值收益或虧損，則會在損益中確認。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就金融資產所收取的任何股息及利息收入。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及其他項目

本集團依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給予客戶的融資、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證券、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借入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逆回購協議、應收賬款、應收客戶認購首次公開發售新股、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代客戶持有的現金)使用預計信貸虧損模型進行減值評估。預計信貸虧損的金額會在各報告日予以更新,以反映在首次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

所謂生命週期間的預計信貸虧損,是指相關工具在預計生命週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產生的預計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計信貸虧損(「12個月預計信貸虧損」)則是生命週期間的預計信貸虧損的一部分虧損,即是因報告日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產生的虧損。本集團根據集團過往的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了評估,並按照債務人的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狀況、報告日當日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進行調整。

本集團一貫會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交易所產生的應收賬款確認生命週期間的預計信貸虧損,並會針對有大額結欠債務人個別進行評估及/或針對具有類似信貸評級的債務人使用提列矩陣進行集體評估。

對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會採用一般性的方法來計量所有金融資產的預計信貸虧損並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在以此為基礎情況下,本集團會以12個月預計信貸虧損來計量虧損撥備,除非在這些工具首次確認後,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在此情況下,本集團會確認相關資產的生命週期間的預計信貸虧損。

(i)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為評估信貸風險在首次確認後有否大幅增加,本集團會將金融工具在報告日發生的違約風險及金融工具在首次確認日發生的違約風險相比較。本集團進行評估時,會以合理並有充份支持的信息從量性及質性方向考慮(包括參考過往經驗及無須耗費龐大人力物力而取得的前瞻性信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及其他項目（續）

(i)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續）

特別是，本集團在評估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時，會將下列信息納入了考慮範圍：

- 金融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的信貸評級實際上或預計會嚴重下降；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嚴重轉差，例如，信貸息差、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格大幅增加；
- 現時業務、金融或經濟環境受到不利影響或預測會出現不利影響，並預計會嚴重使債務人的債務償還能力下降；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實際上或預計會嚴重惡化；
- 債務人面對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在實際上或預期上會發生重大不利變動，使債務人的債務償還能力嚴重下降。

如不考慮上述的評估結果，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可提供充分證據的信息另作說明，否則如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除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會有較短「逾期」外，因為董事認為這是孖展業務本身的性質，這亦是管控孖展業務信貸風險的慣常做法），本集團會推定信貸風險在首次確認後已大幅攀升。

本集團定期監控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的標準之有效性，且修訂標準（如適當）來確保標準能在金額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及其他項目（續）

(ii) 違約定義

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可提供充分證據的信息另作說明，否則如金融工具逾期超過90日（除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有較短「逾期」外，因為董事認為這是孖展業務本身的性質，這亦是管控孖展業務信貸風險的慣常做法），本集團會將其視為已發生違約。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如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預期會對金融資產未來現金流造成不利的影響，則有關金融資產會被評定為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下列可觀察數據的事件：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面臨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貸款結餘與本集團持有的抵押品之間存在重大差額，且並無降低差額的實質還款計劃；
- (d) 借款人的貸款人因有關借款人關於經濟或合約理由上的財務困難批出在正常情況下不會考慮的讓步；
- (e) 借款人將可能陷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或
- (f) 該金融資產因財務困難而在活躍市場消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及其他項目（續）

(iv)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對手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無實際收回可能（例如當對手方被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時），本集團會撤銷該金融資產。經考慮法律意見（如適當），已撤銷的金融資產可能仍受本集團收回程序下的活動約束。撤銷構成一項終止確認事件。其後收回的任何款項均於損益中確認。

(v) 預計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計信貸虧損乃按違約概率（「違約概率」）、違約下損失（「違約下損失」）（即違約時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計量。違約概率及違約下損失乃根據歷史數據作出評估，並根據前瞻性資料調整。預計信貸虧損的預估反映無偏見的概率加權金額，以發生違約的相關風險為權重確定。

一般而言，預計信貸虧損乃根據合約應付予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回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初始確認時確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倘預計信貸虧損按集體基準計量或個別工具層面的減值計量證據尚未可得的情況，則金融工具按以下基準分組：

- 金融工具性質（即本集團應收賬款、應收客戶認購首次公開發售新股、給予客戶的融資、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證券、借入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逆回購協議、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代客戶持有的現金，各評估為獨立類別）；
- 逾期狀況；及
- 外部信貸評級（倘可獲得）。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及其他項目(續)

(v) 預計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續)

分組由管理層定期檢討，以確保每個組別的構成成份繼續具備類似信貸風險特性。

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則於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除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券工具之投資外，本集團對所有金融工具賬面值進行調整，並在損益中確認其減值計提(扣除撥回)，但給予客戶的墊款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證券則屬例外，而針對這些項目，本集團會在虧損撥備賬中確認相關調整。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之合約權利屆滿時，或當本集團轉讓金融資產及與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全部風險及回報實質上已轉移至另一實體時，本集團才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既無轉移亦無保留所有權之大部份風險及報酬，並繼續控制已轉移之資產，則本集團確認其於該資產之保留權益，並確認其可能須支付之相關負債金額。倘本集團保留已轉移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大部份風險及報酬，本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亦就已收取之所得款項確認有抵押借款。

於終止確認以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間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於終止確認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之投資時，過往於投資重估儲備的累計收益或虧損乃重新分類至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續）

於終止確認本集團於初始確認時選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之投資時，過往於投資重估儲備累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惟轉撥至保留溢利。

金融資產的修訂

倘合約現金流獲重新磋商或以其他方式作出修訂，則出現修訂金融資產的情況。

除了本集團使用實際權宜的方法就利率基準改革導致釐定合約現金流基準變動外，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被修訂時，本集團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定性因素），評估經修訂的條款是否導致對原有條款作出重大修訂。倘定性評估並無定論，則倘根據新條款的現金流（包括任何已付費用扣除任何已收費用，並使用原實際利率貼現）的貼現現值與原金融資產剩餘現金流的貼現現值經扣減已撇銷的賬面總值後相差至少10%，則本集團認為該等條款有重大差異。

重大修改視作取消，因此根據新合約條款取消確認現有金融資產及確認新資產。任何差額作為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已產生成本或費用亦於損益確認為取消時的收益或虧損一部分。

就不會導致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的非重大修訂而言，相關金融資產的賬面值將會按金融資產的原有實際利率貼現的經修訂合約現金流的現值計算。產生的交易成本或費用已調整至經修訂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並於餘下年期內攤銷。金融資產賬面值的任何調整於修訂日期在損益確認。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股本工具乃按合約安排的性質，以及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乃證明實體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集團所發行的股本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購回本公司自身股本工具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為權益減少。本公司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自身的股本工具所得收益或虧損概不會於損益內確認。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方法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在(i)持作買賣或(ii)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時被列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將金融負債分類為持作買賣之條件大致上與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持作買賣之條件類似。

倘屬以下情況，持作買賣金融負債以外的金融負債可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 該等指定消除或顯著減少原應出現之計量或確認不一致性；或
- 金融負債構成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組別或兩者之一部分，以公平值基準作出管理及評估，並根據本集團已制定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及有關組合按該基準向內部提供資料；或
- 其組成包含一項或多項嵌入衍生工具之合約一部分，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准許整份合約可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續）

就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而言，源自金融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之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數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該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之影響將產生或擴大損益之會計錯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乃按公平值計量，而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公平值按附註43所述的方式釐定。

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於合併投資基金之應佔資產淨值

當金融工具的持有人有權將該金融工具交回發行人以換取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可認沽工具」），該金融工具被視為一項金融負債，即使可換取的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的金額有可能增加或減少。該選擇權的存在使持有人有權將該可認沽工具交回發行人以換取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意味著可認沽工具符合金融負債的定義。

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於合併投資基金的應佔資產淨值乃基於應佔該合併投資基金的餘下資產份額或單位（於扣減該合併投資基金的其他負債後）釐定。持有人有權在毋須理由的情況下將其應佔基金股份沽出以換取現金。

於年末，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合併投資基金的資產淨值之金融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作「合併投資基金產生的負債」。

倘收購或出售該等於合併投資基金的非控股權益，該等非控股權益的收購成本或出售價格與該等非控股權益賬面值之間的任何差額將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不可換股票據、不可換股債券及銀行貸款、借出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回購協議、應付賬款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相關期間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初始確認時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付款(包括構成整體實際利率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期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準確貼現至賬面淨值的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法於損益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本集團僅於本集團之責任被解除、註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除了本集團使用實際權宜的方法就利率基準改革導致釐定合約現金流基準變動外，金融負債的合約條款被修訂時，本集團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定性因素)，評估經修訂的條款是否導致對原有條款作出重大修訂。倘定性評估並無定論，則倘根據新條款的現金流(包括任何已付費用扣除任何已收費用，並使用原實際利率貼現)的貼現現值與原金融負債剩餘現金流的貼現現值相差至少10%，則本集團認為該等條款有重大差異。上述費用僅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另一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因此，有關條款修訂列作取消，產生之任何成本或費用確認為取消的部份損益。倘有關差異低於10%，則交換或修訂視為非重大修訂。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續)

就不會導致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非重大修訂而言，相關金融負債的賬面值將會按金融負債的原有實際利率貼現的經修訂合約現金流的現值計算。產生的交易成本或費用已調整至經修訂金融負債的賬面值，並於餘下年期內攤銷。金融負債賬面值的任何調整於修訂日期在損益確認。

當修訂金融負債的合約條款時，經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定性因素)後，經修訂條款導致對原有條款作出重大修訂，該等修訂則入賬列作終止確認原金融負債及確認新金融負債。被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或應付代價之公平值(包括任何所承擔之負債及已確認之衍生工具部份)間之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因利率基準改革導致釐定合約現金流量基準之變動

就因利率基準改革導致釐定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合約現金流量基準之變動，本集團採取實務的權宜方法，以更新實際利率將該等變動入賬，而該等實際利率的變動一般對相關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賬面值並無重大影響。

僅在同時符合以下情況時，利率基準改革方要求改變釐定合約現金流量之基準：

- 因利率基準改革的直接後果而導致必須修改；及
- 釐定合約現金流量的新基準在經濟上等同於過往基準(即緊隨變動前的基準)。

對於除利率基準改革所要求的確定合同現金流的基礎的變化之外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所做的其他變化，本集團首先將實際權宜法應用於利率基準改革所要求的變化，更新實際利率。其後本集團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關於修改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適用要求(見上述會計政策)應用於實際權宜法不適用的其他變化。

3. 編製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因利率基準改革導致釐定合約現金流量基準之變動(續)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衍生工具合約訂立當日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重新計量，因而產生之盈虧則於損益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抵銷

倘(及僅在此情況下)本集團有法律上可強制執行權利以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可予抵銷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淨額。

回購協議

根據協議承諾在未來指定日期回購的已售出的金融資產不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終止確認。根據回購協議出售的金融資產(即不導致金融資產終止確認)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出售該等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確認為金融負債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示為「回購協議」。回購協議初步以公平值計量，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逆回購協議

根據協議承諾將於未來指定日期轉售的已購入的金融資產並非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購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示為「逆回購協議」。逆回購協議初步以公平值計量，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重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其於附註3內闡述）時，本公司董事須就有關未能從其他來源輕易獲得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被認為有關之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不時被檢討。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估計獲修訂之期間，則會計估計之修訂於該期間予以確認，倘若修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則會計估計之修訂於修訂及未來期間內予以確認。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減值計提

本公司董事根據有關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估計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預計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金額。虧損撥備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現值的差額計量，並考慮有關金融工具的預計未來信貸虧損。評估有關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及預期現金流涉及較大程度的估計及不確定因素。若實際未來現金流少於或高於預期，可能會因此產生重大減值計提或重大減值計提撥回。有關預計信貸虧損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資料於財務報表相關附註披露。

因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風險管理部負責制定及維持計量預計信貸虧損的流程，包括監察信貸風險、納入前瞻性信息及計量預計信貸虧損的方法；以及確保本集團設有政策及程序，以恰當地維持並驗證用於評估及計量預計信貸虧損的模型。

納入前瞻性信息

本集團僱用內部專家，採用外部及內部資料產生（包含相關經濟可變因素）的未來預測的情況。所用之外部及內部資料包括本集團的過往數據及政府機關與金融監管機構分別刊發的經濟數據及預測。因此，當計量預計信貸虧損時，本集團選擇及使用在無須耗費不必要的人力物力情況下可獲得（且合理及有證據支持）的前瞻性信息進行評估，而當中的假設及估計將基於不同經濟推動因素的未來變動及該等因素的關連性。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重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減值計提(續)

預計信貸虧損計量

違約概率是預計信貸虧損計量的重要輸入數據。違約概率是對未來一定時期內發生違約事件的可能性的估計，其乃根據管理層判斷所選擇的合理恰當數據評級模型計算。該等數據模型乃基於市場數據(如適用)及由包括過往數據及未來狀況的假設及估計在內的定量及定性因素組成的內部數據。在當前經濟不明朗因素增加的情況下，本公司董事參考公開可得資料，通過調整分配予預計信貸虧損模式內所載多種經濟情況(如正常情況及下行情況)之概率，於若干預計信貸虧損模式內計及經濟前景可能轉差。管理層收集該信息及調整數據以反映無須耗費不必要的人力物力情況下使用合理及可提供合理證據的概率加權前瞻性信息。

違約虧損是對違約產生的虧損的估計，乃基於到期合約現金流與貸款人預期收到的現金流之間的差額，且考慮抵押品產生的現金流及整體信用增信措施，而該等估計涉及重大判斷。有抵押資產的違約虧損模型考慮抵押品未來估值的預測，並計及有抵押資產的銷售折扣、交易量以及償還優先次序。就無抵押貸款而言，違約虧損的計算包括釐定違約後可收回貸款的部分及收回時間的判斷。

於評估分類為第3階段之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之生命週期間的預計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根據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評估，並按照債務人或借款人的特定因素(如有否擔保人及擔保人的財務實力)、整體經濟狀況、報告日當時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進行調整，當中涉及重大判斷。此外，本集團於決定是否減值時亦會審閱從客戶收到的抵押品的價值以及在收債過程中所收到的其他類型的增信設施。於業務過程中，本集團連同本集團所委聘的第三方專業估值師(如必要)將因提供融資而收到不同類別的抵押品，如已上市股份、非上市公司股份或物業等資產，且本集團已就不同類別之抵押品估值制定估值技術及政策。估計未來現金流的金額及時間所用的方法及假設定期予以覆核，以減少估計虧損與實際虧損間的重大差異。

有關信貸風險敞口及預計信貸虧損的相關信息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重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續)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本集團對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披露的本集團重要會計政策分類為第2級及第3級投資的金融工具選用適當的估值技術。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3載有釐定重大金融工具公平值之主要假設之詳細資料。

商譽估計減值

就過往年度之收購中產生的商譽而言，須進行評估以釐定商譽是否已減值。此項評估須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估計。計算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預期產生的未來現金流及合適折現率，以計算現值。倘實際未來現金流少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2022年12月31日，商譽的賬面值為380,099,000港元(2021年：380,099,000港元)。可收回金額計算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披露。

可變現遞延稅項資產之估計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未動用稅損確認及在未來可能產生應課稅利潤以動用未使用的稅項抵免時予以確認。評估未來3年期間(金融資產投資收益除外，有關評估以1年期預測)應課稅溢利之可能性需要管理層之判斷，當中考慮多項因素，包括所持資產(包括金融資產)的潛在現金流量，該等資產的未變現或已變現的收益或虧損，以及宏觀經濟環境(如金融市場的預測前景)。管理層之判斷須經常加以檢討，倘若未來應課稅溢利讓遞延稅項資產獲收回之可能性增加，會確認額外遞延稅項資產。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約為7,500萬港元(2021年12月31日：1.90億港元)。倘產生的未來實際應課稅溢利少於或多於預期，或倘事實及情況發生變動而導致須修訂未來應課稅溢利估計，則遞延稅項資產或會進行重大回撥或進一步確認，並在發生有關回撥或進一步確認的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此外，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來自本集團附屬公司之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約16.01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9.81億港元)，管理層認為該等附屬公司產生未來應課稅溢利，從而可使用遞延稅項利益之可能性很低。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重要來源(續)

應用會計政策之重要判斷

確定於若干投資之綜合範圍

本集團投資於若干投資基金、合夥及私募股權投資(於本附註以及附註25及26統稱為「該等投資」)，其投票權或其他類似權利可能不會成為控制該等投資決定性因素，例如任何投票權僅與行政任務有關，以及該等投資的主要活動以合約安排方式作出指引。

評估本集團作為投資者是否控制該等投資時，須考慮一切事實及情況。控制原則包括以下三個控制權要素：(a) 對該等投資的權力；(b) 因參與該等投資而承擔或享有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及(c) 運用對該等投資的權力影響投資者的回報金額的能力。

投資者控制權之初步評估或其作為主事人或代理人之身份不會僅僅因為市況的改變(例如市況帶動投資對象回報的改變)而出現變動，除非市況變動使上文列示的三項控制權要素中的一項或多項要素發生變化，或使主事人與代理人的整體關係發生變化。

在進行評估確定併表入賬範圍時，本公司董事考慮本集團在事實及情況下是否有權移除或控制有能力指示該等投資相關活動的一方，以及本集團於該等投資有否可變回報。就本集團所持有並由本集團(作為投資經理)直接或間接參與的該等投資，在釐定集團是否為該等投資的代理人時，本集團會評估：

- 對投資對象行使決策權的範圍；
- 其他各方是否持有可免除本集團作為基金經理職務之實質罷免權；及
- 所持投資權益連同服務及管理該等投資基金的酬金是否使該等投資的回報承擔重大變化風險。

有關評估控制的詳細會計政策載於附註3「綜合基準」而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5及附註2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重要來源（續）

應用會計政策之重要判斷（續）

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

就計量採用公平值模式計量之投資物業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而言，本公司董事已審閱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組合，並認為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並非以目的為隨時間消耗投資物業所含絕大部分經濟利益之業務模式持有。因此，於釐定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時，本公司董事已確定，採用公平值模式計量之投資物業賬面值可透過銷售全數收回的假設並未被推翻。由於本集團毋須於出售時就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繳付任何所得稅，故本集團並無就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確認任何遞延稅項。

預計信貸虧損計量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誠如附註3所述，本集團監察所有需作減值測試的金融資產，以評估其於初步確認起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倘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本公司將根據生命週期間而非12個月預計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無界定何謂構成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於評估一項資產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考慮定性及定量的合理及無須耗費龐大人力物力便可取得的可提供合理證據的前瞻性信息，當中涉及重大判斷。有關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所考慮的資料載於附註3「金融資產減值」及附註42。

5. 分部資料

營運分部按照向首席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首席營運決策者是負責分配資源給實體營運分部的人士或群體，並負責評估營運分部業績表現。本集團決定執行委員會為首席營運決策者。

本集團大部分收入與香港業務有關。另外，本集團並無單一客戶收入佔總收入10%以上。

由於各分部從事不同業務，因此各自獨立管理。本集團的營運及呈報分部如下：

- (a) 財富管理分部為高淨值客戶提供滿足其特定理財需求的財務顧問及定制化的投資解決方案。該分部提供廣泛的產品和服務，包括證券、期貨和期權合約、場外產品、基金、全權委託專戶、證券託管服務和證券孖展融資；
- (b) 企業融資分部為企業客戶在股票資本市場和債券資本市場的融資需求提供保薦及承銷服務，同時為企業客戶的其他企業行動（如收購及兼併）提供財務顧問服務、融資解決方案及於二級市場分銷此類資產；
- (c) 資產管理分部為個人、企業及機構客戶提供全面的多元化投資管理服務，投資產品覆蓋公募基金、私募基金及強積金；
- (d) 環球市場分部主要面向全球機構投資者，包括投資基金、主權基金、保險公司及金融機構等，為其提供股票和固定收益產品的銷售和交易、主經紀商業務和風險解決方案、研究顧問等全面金融服務。分部業務由專長亞洲股票市場研究並屢獲殊榮的研究團隊提供支持；及
- (e) 投資分部主要投資於各種工具並持有本集團的大部分投資證券（按攤銷成本及公平值計量）。分部投資包括投資基金、上市及非上市的債券、股票、另類投資（例如通過投資基金及附屬公司投資房地產）及私募股權投資。分部旨在維持集團全面完善風險管理機制下、發掘能夠產生合理回報的投資機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 (續)

下表呈列本集團業務分部的收入及溢利(虧損)：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財富管理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千港元	環球市場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191,515	550,755	292,656	507,975	-	1,542,901
利息收入	908,041	30,049	-	67,171	782,276	1,787,537
交易及投資收入淨額	-	-	-	376,140	(5,097,032)	(4,720,892)
分部收入	1,099,556	580,804	292,656	951,286	(4,314,756)	(1,390,454)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	(41,231)	751	(39)	15,108	218,898 ¹	193,487
	1,058,325	581,555	292,617	966,394	(4,095,858)	(1,196,967)
分部開支	(616,640)	(464,200)	(279,347)	(936,864)	(1,207,631)	(3,504,682)
除減值計提及稅前溢利(虧損)	441,685	117,355	13,270	29,530	(5,303,489)	(4,701,649)
減值計提(扣除撥回)	(434,106)	(98,205)	-	(6,677)	(1,048,851)	(1,587,839)
除稅前溢利(虧損)	7,579	19,150	13,270	22,853	(6,352,340)	(6,289,488)
所得稅開支						(251,022)
年內虧損						(6,540,510)
攤銷及折舊	(84,209)	(29,224)	(9,309)	(95,984)	(15,473)	(234,199)
財務成本	(200,473)	(10,759)	-	(128,651)	(1,009,219)	(1,349,102)

5. 分部資料(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財富管理	企業融資	資產管理	環球市場	投資	綜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入：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500,946	1,781,624	384,380	590,514	-	3,257,464
利息收入	907,974	6,112	-	85,214	741,700	1,741,000
交易及投資收入淨額	-	-	-	896,199	(642,479)	253,720
分部收入	1,408,920	1,787,736	384,380	1,571,927	99,221	5,252,184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	24,673	2,876	70	20,930	(13,383) ¹	35,166
	1,433,593	1,790,612	384,450	1,592,857	85,838	5,287,350
分部開支	(687,337)	(541,939)	(198,774)	(1,182,715)	(1,152,919)	(3,763,684)
除減值計提及稅前溢利(虧損)	746,256	1,248,673	185,676	410,142	(1,067,081)	1,523,666
減值計提(扣除撥回)	(574,607)	(385)	-	1,011	(226,540)	(800,521)
除稅前溢利(虧損)	171,649	1,248,288	185,676	411,153	(1,293,621)	723,145
所得稅開支						(422,319)
年內溢利						300,826
攤銷及折舊	(89,119)	(26,283)	(10,189)	(146,253)	(12,236)	(284,080)
財務成本	(147,867)	(2,009)	-	(108,277)	(848,684)	(1,106,837)

¹ 包括第三方單位持有人/股東應佔合併投資基金的收益(虧損)淨額。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是指各分部所賺取的溢利/(虧損)，但不計入所得稅開支。因主要經營決策人並非定期審視有關資料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故無呈列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之分析。因此，僅呈列分部收入及分部業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收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

收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的分析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收入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附註(i)）：		
經紀佣金（附註(ii)）	470,185	839,162
承銷及配售佣金	355,084	1,461,896
財務顧問及諮詢費收入	195,671	319,728
資產管理費及表現費收入	292,656	384,380
手續費、代理人及服務費收入（附註(ii)）	229,305	252,298
	1,542,901	3,257,464
利息收入：		
給予客戶的融資的利息收入		
— 孖展融資	690,719	810,435
— 定期融資	194,068	242,849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證券的利息收入	667,011	571,224
逆回購協議的利息收入	64,169	48,231
來自銀行存款及其他的利息收入	171,570	68,261
	1,787,537	1,741,000
交易及投資收入淨額（附註(iii)）：		
來自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資產的（虧損）／收益淨額	(87,708)	365,226
金融產品的交易收入淨額	463,848	530,973
投資虧損淨額（附註(v)）	(5,097,032)	(642,479)
	(4,720,892)	253,720
	(1,390,454)	5,252,184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		
其他（附註(iv)）	193,487	35,166

6. 收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續）

附註：

- (i)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計量確認的唯一收入來源，而利息收入和交易及投資收入淨額是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範圍。收入包括了在一個時間確認和在一個期間內攤分確認的客戶合約收入，金額分別為1,169,051,000港元（2021年：2,700,018,000港元）及373,850,000港元（2021年：557,446,000港元）。
- (ii) 經紀佣金355,541,000港元（2021年：464,206,000港元）及手續費、代理人及服務費收入152,434,000港元（2021年：126,308,000港元）已經計入環球市場分部，而該等收入類別的各剩餘金額則計入財富管理分部。
- (iii) 投資虧損淨額5,097,032,000港元（2021年：虧損淨額642,479,000港元）已計入投資分部。來自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資產的虧損淨額87,708,000港元（2021年：收益淨額365,226,000港元）及金融產品的交易收入淨額463,848,000港元（2021年：交易收入淨額530,973,000港元）已計入環球市場分部。
- (iv)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包括重新計量第三方單位／股東應佔合併投資基金所佔的相關負債後的收益淨額2.75億港元（2021年：收益淨額2,200萬港元）。

1.52億港元的匯兌虧損（淨額）（2021年：匯兌虧損（淨額）6,700萬港元）亦已計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中。此款項與換算外幣資產及負債（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至港元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有關，而換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交易及投資收入淨額中確認。

本集團於合併投資基金中的權益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披露。

- (v) 就披露投資虧損淨額目的而言，該等投資包括55.97億港元（2021年：虧損淨額6.42億港元）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證券（附註18）的虧損淨額以及5億港元（2021年：無）的投資物業（附註29）重估收益淨額。於本年度，投資虧損淨額包括一筆有關投資物業的5億港元（2021年：無）的重估收益。該投資的重估收益已計入投資分部。

7. 員工成本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薪金、激勵、花紅及津貼	1,107,421	1,268,397
退休金計劃供款（淨額）	49,004	47,999
	1,156,425	1,316,39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減值計提（扣除撥回）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以下項目的淨減值計提／（減值計提撥回）：		
給予客戶的融資		
－ 孖展融資	427,402	562,271
－ 定期融資	347,408	266,674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證券	416,606	(26,474)
應收賬款及其他	396,423	(1,950)
	1,587,839	800,521

9. 財務成本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及透支	766,133	544,417
已發行的債券：		
－ 可換股債券	–	1,752
－ 不可換股債券	417,529	393,701
－ 不可換股票據	70,893	99,289
租賃負債的利息	11,047	11,329
回購協議及其他	83,500	56,349
	1,349,102	1,106,837

本集團之銀行貸款及已發行債券之詳情於附註33披露。

10.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乃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法定核數酬金	10,698	5,730
非法定核數服務酬金	1,040	2,154
出售物業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22)	26
佣金開支：		
客戶主任佣金	-	76,720
其他佣金開支	11,305	30,842
攤銷及折舊：		
物業及設備（不包括使用權資產）折舊	66,285	75,851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3,910	162,166
無形資產攤銷	34,004	46,063

11.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袍金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列載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魏國強（附註(a)）	-	81
徐慶全（附註(a)）	-	101
劉偉彪（附註(a)）	-	81
尹錦滔	450	356
劉艷（附註(b)）	-	158
劉瑞隆（附註(c)）	450	265
張化橋（附註(c)）	450	265
李文苑（附註(d)）	350	124
	1,700	1,431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包括上表所示的董事袍金，主要涉及其作為本公司董事的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袍金 (續)

附註：

- (a) 於2021年5月28日退任。
- (b) 於2021年8月25日辭任。
- (c) 於2021年5月28日獲委任。
- (d) 於2021年8月25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董事袍金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李軍 (附註(e)及(h))	-	-
瞿秋平 (附註(f)及(h))	-	-
鄭志明 (附註(h))	200	200
曾煒 (附註(g)及(h))	-	81
張信軍 (附註(h))	-	-
	200	281

附註：

- (e) 於2021年10月19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
- (f) 於2021年10月19日辭任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
- (g) 於2021年5月28日辭任。
- (h) 上表所示非執行董事酬金關於彼等擔任本公司董事所提供服務。除李軍先生及張信軍先生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李軍先生、瞿秋平先生及張信軍先生) 放棄董事袍金之外，董事 (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本年度概無訂立安排以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各非執行董事的酬金包括上表所示董事袍金，主要涉及其作為本公司董事的服務。

11.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續）

執行董事－董事袍金、薪金及津貼以及退休金計劃供款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林涌（附註(i)及(j)）	–	4,322	216	4,538
李建國（附註(i)）	300	–	15	315
潘慕堯（附註(i)）	–	3,146	155	3,301
孫劍峰（附註(i)）	–	2,480	124	2,604
孫彤（附註(i)）	–	2,478	124	2,602
	300	12,426	634	13,36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林涌（附註(i)及(j)）	–	4,320	216	4,536
李建國（附註(i)）	300	–	15	315
潘慕堯（附註(i)）	–	3,096	155	3,251
孫劍峰（附註(i)）	–	2,478	124	2,602
孫彤（附註(i)）	–	2,478	124	2,602
	300	12,372	634	13,30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續）

執行董事－董事袍金、薪金及津貼以及退休金計劃供款（續）

附註：

- (i)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的執行董事酬金關於彼等就本公司及本集團管理事務所提供服務。年內，董事概無訂立安排以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 (j) 林涌先生亦為本集團行政總裁，彼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的酬金包括彼作為行政總裁所提供服務的酬金。酬金並無作出分攤，因為董事認為就其向本公司、其控股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提供服務分攤酬金屬不可行。年內，董事或行政總裁概無訂立安排以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本公司執行董事所收取的其他酬金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及38。

12. 五名薪酬最高的僱員

於兩個年度，五名薪酬最高僱員均不包括董事。各董事的酬金詳情於上文附註11載列。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五名非董事人士，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五名非董事人士的薪酬總額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薪金、激勵、花紅及津貼	34,731	78,724
退休金計劃供款（淨額）	620	771
	35,351	79,495

12. 五名薪酬最高的僱員（續）

酬金介乎下列範圍內的薪酬最高非董事僱員人數如下：

	2022年 人數	2021年 人數
5,500,001港元至6,000,000港元	2	–
7,500,001港元至8,000,000港元	2	–
8,000,001港元至8,500,000港元	1	–
10,000,001港元至11,000,000港元	–	1
13,500,001港元至14,000,000港元	–	1
16,000,001港元至16,500,000港元	–	1
17,000,001港元至17,500,000港元	–	1
21,000,001港元至22,000,000港元	–	1
	5	5

附註： 上文所披露的薪酬詳情並不包括由本集團僱員產生的已付或應付佣金。年內，本集團概無已付或應付任何金額，作為董事及五大最高薪酬僱員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作為管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的董事離職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所得稅開支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 香港	56,685	544,063
— 其他司法權區	70,047	45,631
	126,732	589,69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香港	8,939	106
遞延稅項：		
— 本年度及過往年度	115,351	(167,481)
	251,022	422,319

香港利得稅是就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其他司法權區的稅項是根據有關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年度稅項開支與綜合損益表所示「除稅前（虧損）溢利」的對賬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6,289,488)	723,145
按所得稅稅率16.5%計算的稅項	(1,037,766)	119,319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8,939	106
不可扣稅支出的稅務影響	864,631	96,754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367,779)	(111,668)
動用過往並無確認的估計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4,395)	(46,491)
並無確認估計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794,976	351,855
確認過往並無確認的遞延稅項的稅務影響	(79)	687
於其他司法權區營運的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影響	(7,505)	11,757
所得稅開支	251,022	422,319

13. 所得稅開支（續）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估計稅項虧損約97.93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57.29億港元），當中約96.47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55.79億港元）可無限期結轉以抵銷產生虧損的相關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該等估計稅項虧損並無期限，但須得到稅務機關的批准。餘額1.46億港元將於2027年至2038年到期（2021年12月31日：1.50億港元將於2026年至2037年到期）。同時，於2022年12月31日，3.10億港元的稅項虧損已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2021年12月31日：10.80億港元）。

由於短期內產生虧損的附屬公司不可能有足夠的未來應課稅溢利可抵銷未使用的稅項虧損，因此並無就餘下稅項虧損確認為數16.01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9.81億港元）的遞延稅項資產。

14.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是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2022年	2021年 (經重列)
(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千港元)	(6,540,510)	300,826
股份數目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減持作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千股) (附註(b))	6,512,825	6,486,042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每股港仙)	(100.43)	4.6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每股（虧損）／盈利（續）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乃基於假定所有攤薄普通股獲兌換而調整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2022年	2021年 (經重列)
(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千港元)	(6,540,510)	300,826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可換股債券的利息(扣稅後)(千港元)(附註(c))	—	—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的(虧損)／盈利(千港元)	(6,540,510)	300,826
股份數目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減持作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 (千股)(附註(b))	6,512,825	6,486,042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可換股債券(千股)(附註(c))	—	—
—購股權(千份)(附註(d))	—	1,808
—獎勵股份(千股)(附註(d))	—	6,494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6,512,825	6,494,344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每股港仙)	(100.43)	4.63

14. 每股（虧損）／盈利（續）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續）

附註：

- (a) 於2022年6月23日，本公司按本公司股東持有每十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紅股之基準發行603,778,508股紅股。紅股之影響已納入計算本年度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中。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基本及攤薄盈利已經重列，以計入派送紅股的影響。
- (b) 於2022年12月31日，股份獎勵計劃之信託人為董事會於2014年12月19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於公開市場持有116,982,123股（2021年12月31日：117,409,723股）本公司普通股，總成本（包括相關交易成本在內）約為2.31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2.70億港元）。有關本公司之股份獎勵計劃及獎勵股份之變動詳情已於附註36披露，並應與本公司就股份獎勵計劃所作出之相關公告一併閱讀。
- (c) 於2016年10月25日發行尚未兌換但可在緊接贖回前按兌換價5.06港元兌換為本公司普通股的可換股債券，已在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數贖回。當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已假設可換股債券已兌換為普通股。已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有所增加，幅度相當於假設首次發行日期起所有尚未兌換的可換股債券獲兌換成已發行的額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而倘有任何可換股債券於年內兌換為普通股，則會作出調整。純利亦會調整以抵銷相關利息開支減稅項影響。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對每股攤薄虧損作出任何調整。
- (d) 由於假設行使本公司尚未行使購股權及獎勵股份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因此計算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時並不假設本公司尚未行使購股權及獎勵股份獲行使。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本公司的尚未行使購股權及獎勵股份已獲行使，而行使價低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平均市價，並已就年內已失效或已行使的購股權作出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股息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已付中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無（2021年：9港仙）	—	543,401
擬派第二次中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無（2021年：無）	—	—
	—	543,401

於2021年8月25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向在2021年9月13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每股為9港仙的現金中期股息。中期股息已於2021年9月24日向股東支付，總金額約為543,401,000港元。

於2022年3月28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決定不宣派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第二次中期股息。此外，董事會建議向在2022年6月14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合資格股東按其持有每十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紅股的基準派送紅股。擬派紅股已於2022年6月2日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且其後紅股已於2022年6月23日發行。

於2022年8月24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董事會決定不宣派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中期股息。

於2023年3月28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董事會決定不宣派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第二次中期股息。

16. 代客戶持有的現金

本集團於認可機構開設獨立賬戶，以持有客戶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所產生的款項。本集團將客戶款項分類為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流動資產項下的代客戶持有的現金，並基於其須就客戶款項的任何損失或挪用負上責任而確認應付相關客戶的相應賬款（附註32）。代客戶持有的現金受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證券及期貨（客戶款項）規則所限制及規管。

17.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資產／負債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		
上市股本投資	20,081	559,957
交易所買賣基金	–	19,642
上市債務投資	785,669	2,588,564
非上市股本投資	85,059	–
非上市債務投資	13,046	97,778
	903,855	3,265,941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負債－按公平值		
上市股本投資（附註(i)）	2	64,644
上市債務投資（附註(i)）	125,873	2,321,351
	125,875	2,385,995

公平值計量的披露詳情載於附註43。

附註：

(i) 該結餘指沽空業務產生的股本及債券公平值。

18. 投資證券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按以下計量的投資證券：		
－公平值計入損益	30,352,547	28,093,118
－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805,786	59,053
－攤銷成本（附註(v)及(vi)）	3,872,953	7,054,332
	35,031,286	35,206,503
減：非流動部分（附註(iv)）	(10,821,498)	(9,363,316)
流動部分	24,209,788	25,843,187

公平值計量的披露詳情載於附註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投資證券(續)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證券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上市股本投資	1,271,744	2,096,922
交易所買賣基金	1,339,952	49,680
上市債務投資	183,065	–
非上市股本投資	8,295	7,845
非上市債務投資	366,539	421,078
非上市投資基金(附註(ii)及(iii))	12,178,783	9,962,740
合併投資基金(附註(i))	15,004,169	15,554,853
	30,352,547	28,093,118
減: 非流動部分(附註(iv))	(9,704,932)	(7,705,205)
流動部分	20,647,615	20,387,91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投資證券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上市股本投資	76,642	59,053
合併投資基金(附註(i))	729,144	–
	805,786	59,053
減: 非流動部分(附註(iv))	(805,786)	(59,053)
流動部分	–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證券(附註(v)及(vi))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非上市債務投資	4,297,718	7,062,491
減: 減值撥備	(424,765)	(8,159)
	3,872,953	7,054,332
減: 非流動部分(附註(iv))	(310,780)	(1,599,058)
流動部分	3,562,173	5,455,274

18. 投資證券（續）

附註：

- (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證券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投資證券包括若干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併入的投資基金（附註26）。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金額包括合併債券基金、股本基金、私募股權基金及有限合夥基金，主要投資於上市及非上市股本投資、上市及非上市債務投資、非上市合夥投資及非上市投資基金。合併投資基金所持投資的明細及公平值計量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附註43）。

由第三方單位持有人／股東持有的3.62億港元權益（2021年12月31日：9.75億港元）計入157.33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155.55億港元）的合併投資基金中。該等權益由第三方單位持有人／股東持有，且該等第三方權益而產生的損益對本集團的淨資產、淨利潤及槓桿比率概無影響。相反，該等權益乃根據附註26項下的準則及附註3所詳述的會計政策經評估後而進行綜合入賬。

- (ii) 本集團投資於投資基金。該等投資基金主要投資於股票、債券及基金，主要目標為向投資者提供資本增值、投資收入及於短期內出售圖利。

該等投資基金並無未履行資本承諾。綜合財務狀況表內121.79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99.63億港元）的現時賬面值代表本集團就相關資產的最大風險敞口。

- (iii)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非上市投資基金共21.97億港元，其中，本集團持有超過30%的非參與分紅股份及50%的管理股份。管理股東有權參與該等基金的全部主要財務及營運決策（亦要求分享控制權的參與方一致同意有關決定）。由於持有該等投資的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因此其符合附註3所述「創投組織」。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投資基金應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而非採用權益法。

- (iv)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預期將不會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變現的投資證券之非流動部分包括上市股本投資、非上市股本投資、非上市債務投資、非上市投資基金及非上市合併投資基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投資證券 (續)

附註：(續)

(v) 在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證券中包括40.23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70.62億港元)的有抵押投資證券。

大部分該等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證券均有抵押及/或有擔保，訂約到期日由報告日起計一年內屆滿。本集團風險管理部及投資委員會根據該等證券的最新狀況、有關發行人的最新公佈或可得資料及所持相關抵押品，監控該等投資證券。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七筆(2021年12月31日：四筆)逾期投資證券。

一筆總賬面值為6,200萬港元且以物業為抵押品的投資證券(2021年12月31日：6,200萬港元)已於2021年6月到期。發行人繼續尋求對抵押品及其他資產進行再融資及/或撤資，以償還未償還的本金及應計利息。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一筆總賬面值為9.97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12.49億港元)的逾期投資證券，該證券與一間香港上市公司的海外物業發展項目有關，而該相關物業發展項目已抵押予本集團。於評估減值撥備時，本集團對所持抵押品之公平值的評估，是根據一名獨立專業估值師經參考於附近發展項目(地點為主要公平值調整項)中可比較土地的近期交易價格後按市場法進行的估值，有關價值高於未償還之總賬面值。投資證券於2021年11月已到期。本公司董事認為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毋須為該證券作出撥備。

於2022年12月31日，有兩項總賬面值為17.81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25.65億港元)的已逾期投資證券，其擔保人相同，並以兩間香港上市公司的上市股份作抵押。兩項投資證券均於2021年6月到期。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擔保人提供一個位於美國的物業發展項目作增信措施。根據一名獨立專業估值師經參考於附近發展項目(地點為主要公平值調整項)中可比較土地的近期交易價格後按市場法進行的估值，有關價值高於未償還之總賬面值。本公司董事認為將不須於2021年12月31日就該等投資證券計提撥備。於本年度，本集團以26億港元的成本收購一項投資物業後，已從同一借款人以現金收取投資證券總賬面值7.84億港元的還款。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於2022年12月31日就該等投資證券的剩餘總賬面值計提撥備。

於2022年12月31日，有一筆總額及賬面值分別為2.79億港元及1.32億港元的投資證券，其抵押品為上市股本並於2023年3月到期。投資證券的利息及計劃部分本金還款於2022年12月31日延遲逾180日，因此投資證券於本年度被分類為逾期。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於2022年12月31日就該證券計提撥備。於評估減值時，管理層考慮借款人的財務狀況及已質押抵押品的公平值等多項因素。於本年度計提減值撥備1.47億港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年度計提的減值撥備乃屬適當。

於2022年12月31日，有一筆總賬面值為6,500萬港元的逾期投資證券，其抵押品為中國及加拿大的房地產物業。該投資證券於2022年12月31日到期，因此於本年度被分類為逾期。於評估減值時，管理層考慮借款人的財務狀況及已質押抵押品的公平值等多項因素。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於2022年12月31日就該等證券計提撥備。

一項賬面總值為2.00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2.00億港元)的投資證券，其抵押品為上市股本，已於2022年6月到期，因此在本年度被分類為逾期。於評估減值時，管理層考慮借款人的財務狀況及已質押抵押品的公平值等多項因素。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於2022年12月31日就該等證券計提撥備。

18. 投資證券(續)

附註：(續)

(vi)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證券包括由合併投資基金所持的6.87億港元(2021年：11.70億港元)。

19. 為已發行金融產品購入的資產／按公平值計量的已發行金融產品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資產－為已發行金融產品購入的資產		
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平值(附註(ii))	1,479,795	1,038,015
上市債務投資，按公平值(附註(ii))	3,587,266	6,586,246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平值(附註(i)及(ii))	148,420	297,346
非上市合夥投資，按公平值(附註(i)及(ii))	–	47,190
非上市債務投資，按公平值(附註(ii))	4,159,909	3,972,539
非上市投資基金，按公平值(附註(i)及(ii))	133,004	1,624,813
非上市金融產品，按公平值(附註(ii)及(iv))	1,056,222	3,987,496
	10,564,616	17,553,645
減：非流動部分	(2,422)	(664,783)
流動部分	10,562,194	16,888,862
負債－按公平值計量的已發行金融產品		
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平值(附註(iii))	673,215	–
非上市已發行金融產品，按公平值(附註(iii))	2,209,121	7,769,780
	2,882,336	7,769,780
減：非流動部分	(2,450)	(269,532)
流動部分	2,879,886	7,500,248

公平值計量的披露詳情載列於附註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為已發行金融產品購入的資產／按公平值計量的已發行金融產品（續）

附註：

- (i)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為已發行金融產品購入的資產包括非上市股本投資、非上市合夥投資及非上市投資基金。
- 該等非上市股本投資、非上市合夥投資及非上市投資基金並無未履行資本承諾。綜合財務狀況表內2.81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19.69億港元）的現時總賬面值代表本集團就相關資產的最大風險敞口。
- (ii) 該等金融資產主要由本集團購入，乃由按公平值計量的已發行金融產品推動並成為其底層投資及該等已發行金融產品之經濟風險之對沖產品（見下文附註(iii)）。
- 因此，該等資產及相應負債的整體可變回報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 (iii)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按公平值計量的已發行金融產品通常以票據及掉期合約形式發行，而該等金融產品的回報與若干相關投資（包括上市／非上市股本投資、上市／非上市債務投資、非上市投資基金、非上市金融產品及非上市合夥投資）的價值／回報掛鉤。
- 該等金融產品的經濟風險主要由上文附註(ii)所述的金融資產對沖。
- (iv) 非上市金融產品為金融工具，大部分以總回報掉期形式發行，參考資產為本集團為了對沖已發行的金融產品而訂立的上市股權工具、上市債務投資及非上市債務投資。

20. 衍生金融工具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資產		
掉期合約	23	57,302
遠期外匯合約	10,997	19,077
上市期貨／期權／認股權證	150	27,195
非上市期權	174,590	2,665
	185,760	106,239
負債		
掉期合約	117,373	1,875
遠期外匯合約	43,184	15,984
上市期貨／期權／認股權證	30	79,918
可贖回牛熊證	56	216,577
非上市期權	26,988	6,014
	187,631	320,3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給予客戶的融資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給予客戶的融資：		
— 孖展融資	12,219,979	9,160,201
— 定期融資	2,828,144	2,927,596
	15,048,123	12,087,797
減：非流動部分	(1,104,108)	(626,016)
流動部分	13,944,015	11,461,781
孖展融資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孖展融資	13,366,123	9,925,118
減：減值撥備	(1,146,144)	(764,917)
	12,219,979	9,160,201

給予孖展客戶的財務通融經參考本集團接納的證券抵押品的貼現市值決定，而本集團設有一份經認可股份清單，以按特定融資抵押品比率給予孖展融資。如超逾借款比率將觸發按金追繳通知，客戶須追補該差額。在授出信貸時，如財務狀況、信譽及過往的還款數據等因素都是考慮因素。本集團的風險管理部負責監控信貸風險，嚴格把控融資結餘額。

給予孖展客戶的融資由相關抵押證券進行擔保並計息。於2022年12月31日，122.20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91.60億港元）的孖展融資乃由客戶向本集團質押以作為抵押品的證券作抵押，抵押品的市值為388.98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469.97億港元）。在釐定本年度給予孖展客戶的信貸的減值撥備時，本集團管理層會比較孖展客戶作為抵押品的抵押股票公平值和給予孖展客戶的未償還貸款餘額以衡量尚欠結餘，同時會考慮預期現金流、可執行償還計劃及債務重組安排以及其他類型的增信措施，以估算預期信貸虧損。

21. 給予客戶的融資（續）

孖展融資（續）

於本年度，由於於2022年12月31日結欠本集團貸款賬面值為45.45億港元的若干名獨立孖展客戶抵押予本集團的上市股票市值於2022年12月31日有所下降及存在逾期已久的信貸風險，因此本集團額外進行個別減值4.14億港元。

信用風險狀況的披露詳情載列於附註42的「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鑒於董事認為賬齡分析就證券孖展融資業務的循環性質而言並無意義，故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定期融資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定期融資	3,402,650	3,374,834
減：減值撥備	(574,506)	(447,238)
	2,828,144	2,927,596
減：非流動部分	(1,104,108)	(626,016)
流動部分	1,724,036	2,301,580

於2022年12月31日，定期融資34.03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33.75億港元）為有抵押融資。

持有的抵押品包括股權工具（上市或非上市）以及由借款人持有的投資組合等。此外，大部分該等融資由其他方擔保，包括借款人的控股公司或關聯公司、借款人的實益擁有人等。本集團的風險管理部及投資委員會根據該等定期融資的最新狀況、有關借款人的最新公佈或可得資料及所持相關抵押品對定期融資作定期覆核。除監控抵押品外，本集團亦透過審查借款人及／或擔保人的財務狀況，致力對定期融資採取有效監控措施，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6筆出現信貸減值的定期融資（2021年12月31日：4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給予客戶的融資（續）

定期融資（續）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1筆逾期尚未償還的定期融資，其總額及賬面值分別為1.97億港元及3,200萬港元（2021年12月31日：1.97億港元及1.18億港元），該筆貸款是借予一名外部人士用作位於中國內地的物業發展項目，本金需在2021年7月到期時償還。本集團管理層在評估該筆貸款的減值時，考慮到借款人的信譽及狀況、抵押品可收回金額（即強制出售的價值）、信用保障結構以及在國內進行法律程序狀況等多項因素。本年度額外計提減值撥備8,600萬港元。本公司董事認為，在本年度及過往年度進行的減值撥備計提金額合適。

於2022年12月31日，另一筆總額為3,700萬歐元（2021年12月31日：3,700萬歐元）（相當於約3.10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3.30億港元））的逾期還款定期融資已預付予一家於國內及香港上市的公司用作海外收購項目。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並未償還已到期貸款以及本金及累計利息。於2021年12月31日已計提1.32億港元的減值撥備。於評估2022年12月31日的減值撥備時，在管理層認為已質押抵押品的公平值下降以及借款人將須在中國進行法律程序後，額外計提減值1.78億港元，而該貸款於2022年12月31日悉數減值。董事認為，在本年度及過往年度計提減值撥備屬合適。

一筆總賬面值為1.56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1.56億港元）以上市股票及物業為抵押品的貸款已於2020年10月到期（因此分類為逾期貸款），而借款人正在償還本金及累計利息的過程中，但有待借款人將資產（除抵押予本集團的資產外）出售變現。管理層在評估減值時會考慮到經抵押的抵押品的價值，而在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並無作出任何減值。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兩筆與同一借款人作出及抵押品為非上市股份的融資，其總額及賬面值分別為7.80億港元及7.09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7.80億港元及7.80億港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借款人在與本集團的其他信貸風險中出現信貸減值，且該兩筆融資亦因借款人違約而被釐定為信貸減值。在評估減值時，管理層考慮了借款人的財務狀況及已質押抵押品的公平值等多項因素。本年度已計提減值撥備7,100萬港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年度計提的減值撥備屬合適。

21. 給予客戶的融資（續）

定期融資（續）

於2022年12月31日，一筆總額及賬面值分別為2,000萬港元及1,700萬港元（2021年12月31日：2,000萬港元及2,000萬港元）的逾期還款定期融資已預付予一名外部人士用於其投資活動。該筆貸款已逾期，而於2022年12月31日並未償還本金或累計利息。在評估減值時，管理層考慮了借款人的信譽及狀況以及抵押品的可收回金額（即強制出售的價值）等多項因素。本年度已額外計提減值撥備300萬港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年度及過往年度計提的減值撥備屬合適。

於本年度，本集團完成以3.60億港元向三家獨立公司收購三處位於香港的房地產物業，該等物業由本集團的一家孖展貸款客戶擁有，未償還結餘為1.68億港元。收購該等物業的代價部分由本集團以1.92億港元現金結算，而餘下代價則以本年度未償還的1.68億港元的孖展貸款結算。該等物業收購包括購回安排，其中賣方可選擇於2025年3月前按3.60億港元加自收購日期起至購回日期的固定利率購回該三項物業。考慮到本集團須履行按成本加固定利率轉售物業的合約責任，該交易被確認為定期融資。

於2021年12月31日，定期融資包括一筆總額面值為2.20億港元的融資，其抵押品為中國持有物業開發項目實體的非上市股份。在評估於2021年12月31日的減值時，管理層已考慮一系列因素，包括物業開發項目的獨立估值、借款人的信貸及狀況，以及在中國強制執行法律程序情況。於2021年12月31日，未償還結餘已悉數減值。本公司董事認為，經考慮借款人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無實際收回可能（包括借款人的信譽及執行法律程序的狀況）後，前述融資已於2022年6月悉數抵銷。

信用風險狀況的披露詳情載列於附註42的「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借入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逆回購協議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借入證券的現金抵押品	235,104	53,679
逆回購協議	1,169,288	4,745,788
	1,404,392	4,799,467
逆回購協議		
按抵押品類型分析：		
股票	–	7,570
債券	1,169,327	4,738,272
	1,169,327	4,745,842
減：減值撥備	(39)	(54)
	1,169,288	4,745,788
按市場分析：		
銀行同業市場	1,169,288	4,745,788
按申報目的分析：		
流動	1,169,288	4,745,788

根據借入證券協議支付的現金抵押品須於相關借入證券協議屆滿時償還，而相關所借的股票亦會歸還予貸方。逆回購協議為外部投資者向本集團出售抵押品及同時同意按協定日期及價格回購抵押品或大致相同資產之交易。回購價已固定，本集團並無就已購買之該等抵押品承擔絕大部分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及回報。該等抵押品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惟被視為「抵押品」，原因為外部投資者保留該等抵押品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

於2022年12月31日，有關逆回購協議之抵押品之公平值為20.68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76.43億港元）。

23. 應收客戶認購首次公開發售新股及應收賬款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應收客戶認購首次公開發售新股（附註(i)）	1,080	-
應收賬款	4,704,423	8,027,400
	4,705,503	8,027,400
以下各項產生的應收賬款：		
— 客戶	1,534,335	1,834,709
— 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	3,066,063	6,075,851
— 其他（附註(ii)）	104,025	116,840
	4,704,423	8,027,400

附註：

(i) 因首次公開發售認購籌集資金而應向客戶收取的應收款項須根據市場慣例或交易所規則在配發日期對證券交易結餘進行結算。

(ii) 金額指來自企業融資、財富管理及資產管理業務的應收費用。

本年度的減值評估詳情載列於附註42的「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於報告期，根據交易日／發票日期對應收賬款作出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0至3個月內	4,584,987	7,998,983
4至6個月內	96,698	11,884
7至12個月內	5,276	4,035
超過1年	17,462	12,498
	4,704,423	8,027,4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應收客戶認購首次公開發售新股及應收賬款（續）

證券交易業務所產生的來自客戶、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的應收賬款須於交收日期後應要求償還。證券交易業務所產生的應收賬款的一般交收期為交易日後兩天，而期貨、期權交易及滬港通及深港通證券買賣業務所產生的應收賬款的一般交收期則為交易日翌日。

來自財富管理、企業融資與資產管理的應收賬款的正常結算期限是根據合同條款釐定，一般是在提供服務後一年內結算。

對於逾期的應收客戶賬款，管理層會確保託管於本集團而屬於客戶的可動用現金結餘和上市股本投資、上市債券投資及交易所買賣基金足夠抵銷結欠本集團的款項。

2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	1,524,183	1,795,891
減：非流動部分	(100,574)	(39,406)
流動部分	1,423,609	1,756,485

附註：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來自銀行存款、給予客戶的融資及持有之債務證券的應收利息7.86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8.36億港元），將於一年內收回。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作為與一項融資有關的信貸敞口回收程序的一部分，借款人的擔保人以2,000萬美元的代價轉讓在加拿大註冊成立的一家非上市實體（其主要業務為持有投資物業及酒店營運）的股份，作為相關敞口的部分清還。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管理層擬通過直接出售該等非上市股份及／或該非上市實體持有的資產，收回所持非上市股份的賬面值。於2021年12月，一名第三方買方與本公司的一家附屬公司就出售該實體持有的部分資產訂立意向書。

因此，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上述實體的權益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金額為3.20億港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購方延遲收購，令持作出售資產未予以出售。考慮到出售計劃進行時間超過一年，在不再符合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的標準的情況下，於2022年12月31日對資產進行重新分類，包括分別分類為「投資物業」（附註29）及「物業及設備」（附註30）的投資物業7,500萬港元及樓宇1.03億港元。

25. 於未綜合投資的權益

本集團投資於若干投資基金、合夥投資及私募股權投資（就附註4、25及26而言統稱為「該等投資」），以資本增值、投資收益及於短期內出售圖利為主要目標。根據認購協議或同等文件，本集團於該等投資所持實益權益乃以主要為本集團提供來自該等投資的應佔回報的權益形式持有，惟該等權益並無賦予任何有關參與及控制日常營運的決定權或投票權。

該等投資由相關投資經理或一般合夥人成立及管理，且擁有權力及授權管理該等投資，並就其作出決策，或參與相關參投公司的決策過程。

就本集團所持有並由本集團（作為投資經理）直接或間接參與的該等投資，本集團確定本集團是否作為該等投資的代理人時，本集團將評估：

- 對投資對象行使決策權的範圍；
- 其他各方是否持有可免除本集團作為基金經理職務之實質罷免權；及
- 所持投資權益連同服務及管理該等投資基金的酬金是否使本集團對該等投資的可變回報承擔重大變化風險。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於投資的可變回報並不重大，及本集團主要擔當代理人，並受其他方所持有可免除本集團作為投資經理職務的實質罷免權所規限。因此，本集團並無將該等投資作併表處理。

本集團將其於該等投資之權益分類為附註18及19所述的投資證券及為已發行金融產品購入的資產。

26. 於綜合投資的權益

本集團根據附註25所載的條件對若干該等投資作併表處理。尤其是就本集團同時作為投資管理人及投資人的若干投資基金而言，本集團評估(i)本集團於該等投資是否擔任代理人／主事人；(ii)該等投資的任何其他外部持有人是否有權根據事實及情況罷免或控制有能力指示該等投資主要活動的一方；及(iii)本集團有權獲得的薪酬連同本集團於該等投資中持有的其他權益的回報變動風險的重大程度顯示本集團為主事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於綜合投資的權益（續）

於綜合該等投資的第三方權益包括於綜合該等投資的第三方單位持有人／股東權益，由於有關權益可退回本集團以收取現金，故列為負債。本集團不能準確預測歸屬於第三方單位持有人／股東於綜合該等投資之權益之資產淨值變現時間，因為其代表在第三方單位／股東於綜合該等投資權益，而該權益將受第三方單位／股東的行動所影響。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第三方單位持有人／股東於綜合投資所持權益相關的投資回報收益2.75億港元（截至2021年止年度：收益2,200萬港元）計入綜合損益表內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中，而第三方單位持有人／股東所持權益於2022年12月31日為3.62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9.75億港元）。有關金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合併投資基金產生的負債」。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投資於一個投資基金（下稱「基金」），其底層投資為上市債務證券，並根據基金的註冊協議以「持有至到期」策略進行管理。自基金成立以來，本公司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獲委任為基金的基金經理（下稱「基金經理」）。該基金的單位分為初級及高級兩部分。基金的初級基金單位（下稱「初級基金單位」）旨在為高級基金單位（下稱「高級基金單位」）的持有人提供第一損失保護，初級基金單位的持有人有權在向高級基金單位的持有人支付固定回報後獲得基金的任何剩餘回報。因此，高級基金單位的持有人一般處於相當於基金債權人的經濟地位，彼等具有從基金獲得付款的優先權，而初級基金單位的持有人則處於類似於股東的經濟地位，彼等具有較低的付款優先權並分佔基金的剩餘利益。基金經理有權收取管理費，該費用乃根據基金資產淨值的規定百分比釐定。概無其他歸屬於基金經理的回報，不論是表現費或是其他形式的回報。

於2020年，由於大部分初級基金單位由本集團持有及控制，使本集團有權獲得基金的重大可變回報，根據對本集團作為基金的主事人而非代理人的評估，賬面值為155億港元的基金於2020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綜合入賬，而歸屬於第三方單位持有人持有的基金的相關權益為48.67億港元，確認為「合併投資基金產生的負債」。

自2020年起，本集團一直採取積極的措施，縮減其投資資產及投資組合的規模，並降低槓桿率，作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戰略一部分（下稱「業務戰略」）。

26. 於綜合投資的權益（續）

自2021年下半年，本集團通過不同的個別交易，以主事人方式向六名獨立第三方（下稱「買方」）出售其持有的約66%初級基金單位；彼等為本集團的證券經紀及保證金客戶及／或其他投資業務對手，總代價為4.34億美元（相當於33.8億港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每個初級基金單位的交易價格為94–96.6美元，乃本集團與各買方經公平磋商後，且參考獨立基金行政人就基金認購及贖回所報的每個基金單位的每月資產淨值所釐定。

同時，(i) 本集團為其中兩名買方安排總額為1.5億美元（相當於約11.7億港元）的貸款融資，而貸款融資（下稱「貸款」）在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證券；及(ii) 本集團向另一名買方提供3,830萬美元（相當於約2.98億港元）的信貸結付期，在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應收賬款。（上述交易統稱為「出售初級基金單位及融資」）。

管理層已評估買方的背景、投資經驗、財務能力及信譽及買方作為交易的一部分所抵押的資產及抵押品的價值。管理層確定，買方具有為上述交易提供資金的財務能力及資源，且為真誠第三方。在此基礎上，本集團認為，與被出售的初級基金單位有關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移予買方，因此本集團對基金的可變回報的風險顯著降低，導致在重新評估合併基準後，終止基金綜合入賬。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剩餘初級基金單位金額為2,850萬美元及1,700萬美元（相當於約2.22億港元及1.33億港元）（2021年：5,400萬美元及6,120萬美元（相當於約4.21億港元及4.78億港元）），其分別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證券」（附註18）及「為已發行金融產品購入的資產」（附註19）。

本公司董事認為，出售初級基金單位乃按公平交易原則進行且符合本公司的業務戰略，內部政策及程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商譽	380,099	380,099
其他無形資產	51,209	71,161
	431,308	451,260

商譽

(a) 賬面值／變動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成本－於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及2022年12月31日	380,099	380,099

商譽之減值測試詳情於下文附註(b)披露。

(b) 商譽減值測試

就減值測試而言，載列於上文附註(a)的商譽來自如下的過往年度的業務合併收購：

- 2015年在東京證券交易所的上市公司（「實體A」）；
- 於2016年收購印度註冊成立的實體（「實體B」）；
- 於2018年收購美國註冊成立的實體（「實體C」）；
- 於2018年收購英國註冊成立的實體（「實體D」）；
- 2006年的其他不重大業務合併（「實體E」）；
- 2007年的其他不重大業務合併（「實體F」）；及
- 2017年的其他不重大業務合併（「實體G」）。

27.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續)

商譽(續)

(b) 商譽減值測試(續)

因實體A至G的業務合併而產生的商譽的賬面值已就減值測試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財富管理—實體E	854	854
資產管理—實體F	9,000	9,000
環球市場		
— 實體A	147,843	147,843
— 實體B	60,763	60,763
— 實體D	26,849	26,849
	235,455	235,455
企業融資—實體C	129,265	129,265
新加坡外匯業務—實體G	5,525	5,525
	380,099	380,099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確定各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高於其各自的賬面值，所以並無作出任何減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收購實體E、F及G及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並不重大。獲分配重大商譽金額的環球市場現金產生單位及企業融資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基準及其主要相關假設概述如下:

(i) 環球市場—實體A、B及D

實體A

於2015年，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收購該實體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該實體從事為機構及投資客戶提供泛亞洲股票研究、分析及銷售建議業務)，藉以加強及支援本集團環球市場業務。本公司董事確定，預期環球市場分部將受益於合併的協同效益。透過此業務合併收購的商譽已就減值測試而言分配至「環球市場」(為一呈報分部)現金產生單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續)

商譽(續)

(b) 商譽減值測試(續)

(i) 環球市場－實體A、B及D(續)

實體B

於2016年，本集團向海通銀行收購該實體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該實體從事股本業務及投資銀行業務)，藉以加強及支援本集團環球市場業務。本公司董事確定，預期環球市場分部將受益於合併的協同效益。透過此業務合併收購的商譽已就減值測試而言分配至「環球市場」(為一呈報分部)現金產生單位。

實體D

於2018年，本集團向海通銀行收購該實體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該實體於獲本集團收購前主要支援海通銀行的股票銷售和固定收入市場的銷售、買賣及交易。

本集團相信，該收購將豐富本集團環球市場分部及其主要組成部分包括股票銷售覆蓋、固定收益產品、銷售及交易、產品種類以及為全球機構客戶提供全面的金融產品及服務，從而為本集團帶來協同效益。

本公司董事預期環球市場分部將受益於收購實體A、B及D產生的協同效益。透過此等業務合併收購的商譽已就減值測試而言分配至「環球市場」(為一呈報分部)現金產生單位。

環球市場分部的可收回金額乃以使用價值計算為基準，根據管理層所批准涵蓋五年期間的現金流預測計算釐定。

應用於實體A、B及D的現金流預測的稅前貼現率為19.5%(2021年：19%)，此乃根據過往表現、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及未來業務計劃而釐定。所用稅前貼現率乃反映與全球市場有關的特定風險，並已計及可見將來的業務不確定性的風險。應用於現金流預測的平均增長率約為7.4%。該增長率乃基於相關行業增長預測，並不超過相關行業的平均長期增長率。

27.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續）

商譽（續）

(b) 商譽減值測試（續）

(ii) 企業融資－實體C 實體C

於2018年，本集團向海通銀行收購該實體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該實體於獲本集團收購前主要支援海通銀行的企業融資及資本市場業務。

本集團相信，收購將豐富本集團企業融資分部及其主要組成部分下的股票資本市場及跨境併購業務，為全球客戶提供更全面的金融服務網絡，並覆蓋全球主要資本市場。本公司董事預期企業融資分部將受益於收購產生的協同效益。透過此等業務合併收購的商譽已就減值測試而言分配至「企業融資」（為一呈報分部）現金產生單位。

實體C的可收回金額乃以使用價值計算為基準，根據管理層所批准涵蓋五年期間的現金流預測計算釐定。應用於現金流預測的稅前貼現率為19.5%（2021年：19%），此乃根據過往表現、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及未來業務計劃而釐定。所用稅前貼現率乃反映與實體C有關的特定風險，並已計及可見將來的業務不確定性的風險。應用於現金流預測的平均增長率約為6.1%。該增長率乃基於相關行業增長預測，並不超過相關行業的平均長期增長率。

管理層相信，即使該等假設出現任何合理可能變動，亦不會分別導致財富管理、資產管理、全球市場以及企業融資及新加坡外匯業務的賬面值超過其各自可收回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續)

其他無形資產

賬面值／變動

	交易席位 及牌照 千港元	系統及基建 千港元	客戶關係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2021年1月1日	11,133	136,144	45,584	192,861
添置	–	17,175	–	17,175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11,133	153,319	45,584	210,036
添置	–	14,052	–	14,052
撇銷	–	(11,121)	–	(11,121)
於2022年12月31日	11,133	156,250	45,584	212,967
攤銷				
於2021年1月1日	3,522	59,118	30,172	92,812
年內開支	–	40,351	5,712	46,063
於2021年12月31日	3,522	99,469	35,884	138,875
年內開支	–	28,292	5,712	34,004
撇銷	–	(11,121)	–	(11,121)
於2022年12月31日	3,522	116,640	41,596	161,758
賬面值				
於2022年12月31日	7,611	39,610	3,988	51,209
於2021年12月31日	7,611	53,850	9,700	71,161

除交易席位及牌照及系統及基建外(分別為無限可使用年期及3至10年可使用年期),客戶關係無形資產按預期可使用年期15年攤銷。

28. 其他資產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按成本：		
於聯交所的按金：		
— 賠償基金	350	650
— 互保基金	1,040	1,036
— 內地證券及結算按金	127,936	80,848
印花稅按金	500	500
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保證基金供款	75,822	92,804
支付予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的入會費	350	300
香港聯合交易所期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儲備金	3,614	6,641
於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儲備金的按金	2,519	5,187
其他	11,695	11,698
	223,826	199,66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投資物業

本集團就賺取租金收入或以資本增值為目的持有之物業權益採用公平值模型計量，並分類及入賬列作投資物業。

於本年度，本集團持有的一個綜合投資基金以26億港元的成本從一個有財務困難的賣家手中收購了一項投資物業。收購該物業的代價部分以現金代價17.81億港元結算，餘額8.52億港元通過轉讓綜合財務狀況表附註18的「投資證券」中的非上市債務投資7.84億港元及其應計應收利息6,800萬港元進行結算。該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化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計入損益。

於本年度，本集團以2.00億港元完成向一名逾期孳展貸款借款人收購一項位於香港的投資物業。收購代價包括部分結算逾期孳展融資7,000萬港元，餘下1.30億港元以現金代價結算。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如附註24「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所披露，另一項7,500萬港元的投資物業因資產延遲出售而由持作出售資產重新分類為投資物業。

該等投資物業於2022年12月31日之公平值乃基於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於該日期所進行之估值。於估計物業的公平值時，物業的最高及最佳用途為目前用途。5億港元的重估收益已在綜合損益表附註6所披露的投資虧損淨額中確認。

所有分類為第三級公平值等級之物業之公平值乃基於市場法，通過比較鄰近地區近期進行有關類似物業權益的公平銷售釐定。

	投資物業
	千港元
公平值	
於2022年1月1日	-
因收購一間附屬公司而購入	2,830,516
於損益確認的公平值增加淨額	500,000
自持作出售資產重新分類	75,384
於2022年12月31日	3,405,900
計入損益的未變現物業重估收益	500,000

29. 投資物業（續）

下表提供之資料有關如何釐定該等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之方法（尤指所使用之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以及按照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劃分公平值計量之公平值等級（第一至三級）。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物業	於附註3界定 之公平值等級	估值方法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無法觀察 輸入數據	無法觀察輸入數據 與公平值之關係
於2022年12月31日				
香港住宅物業單位	第三級	直接比較法，以類似地點之市場可觀察交易為基礎並作調整以反映標的物業之狀況	物業個別樓層的調整	樓層愈高，公平值愈高
香港住宅物業	第三級	直接比較法，以類似地點之市場可觀察交易為基礎並作調整以反映標的物業之狀況	市場單價，計及類似物業的近期交易價格並就該物業的性質、位置及狀況作調整	市場單價愈高，公平值愈高
加拿大商用物業	第三級	現金流貼現法，以持有期間的年度現金流量為基礎	月度市場租金，計及可比較物業與該物業之間的位置差異，以及樓面闊度及規模等個體因素	月度市場租金愈高，公平值愈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物業及設備

	自有物業 千港元	租賃物業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電腦硬件 及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2022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月1日						
成本	505,127	648,713	196,877	98,804	610,451	2,059,972
累積折舊	(50,546)	(383,341)	(141,923)	(75,667)	(553,336)	(1,204,813)
賬面淨值	454,581	265,372	54,954	23,137	57,115	855,159
於2022年1月1日·扣除累積折舊	454,581	265,372	54,954	23,137	57,115	855,159
添置(附註(ii))	103,439	104,262	2,387	7,434	10,502	228,024
折舊	(17,994)	(133,910)	(15,069)	(6,056)	(27,166)	(200,195)
減值	-	-	(2,163)	(482)	(4,955)	(7,600)
於2022年12月31日·扣除累積折舊	540,026	235,724	40,109	24,033	35,496	875,388
於2022年12月31日						
成本	608,566	752,975	199,264	106,238	620,953	2,287,996
累積折舊及減值	(68,540)	(517,251)	(159,155)	(82,205)	(585,457)	(1,412,608)
賬面淨值	540,026	235,724	40,109	24,033	35,496	875,388
2021年12月31日						
於2021年1月1日						
成本	435,081	528,770	146,113	92,067	576,973	1,779,004
累積折舊	(32,970)	(221,175)	(116,859)	(69,533)	(526,259)	(966,796)
賬面淨值	402,111	307,595	29,254	22,534	50,714	812,208
於2021年1月1日·扣除累積折舊	402,111	307,595	29,254	22,534	50,714	812,208
轉自投資物業	70,078	-	-	-	-	70,078
添置	-	121,249	50,804	7,179	33,479	212,711
出售/終止	(32)	(1,306)	(40)	(442)	(1)	(1,821)
折舊	(17,576)	(162,166)	(25,064)	(6,134)	(27,077)	(238,017)
於2021年12月31日·扣除累積折舊	454,581	265,372	54,954	23,137	57,115	855,159
於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505,127	648,713	196,877	98,804	610,451	2,059,972
累積折舊	(50,546)	(383,341)	(141,923)	(75,667)	(553,336)	(1,204,813)
賬面淨值	454,581	265,372	54,954	23,137	57,115	855,159

30. 物業及設備（續）

附註：

- (i)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為129,192,000港元（2021年：153,718,000港元）及折舊開支金額。
- (ii)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如附註24「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所披露，一幢價值1.03億港元的樓宇因資產延遲出售而由持作出售資產重新分類為自有物業。

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就其營運租賃多個辦公室。租賃合約以2年至15年的固定年期訂立，惟可能存在延續及終止選擇權。租賃條款乃個別磋商及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賃期及評估不可撤回期間的長度時，本集團採用合同的定義並釐定合同可強制執行的期間。

31. 借出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回購協議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借出證券的現金抵押品	1,933,998	1,083,437
回購協議	3,925,417	1,993,963
	5,859,415	3,077,400
回購協議		
按抵押品類型分析：		
股票	3,372,808	1,070,947
債券	552,609	923,016
	3,925,417	1,993,963
按市場分析：		
銀行同業市場	3,925,417	1,993,963
按申報目的分析：		
流動	3,925,417	1,993,96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借出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回購協議（續）

根據借出證券協議獲得的現金抵押品須於相關借出證券協議屆滿，以及借方已退還借出的相關股票時償還。回購協議為本集團出售抵押品及同時同意按協定日期及價格回購抵押品或大致相同資產之交易。回購價已固定，本集團仍就已售出該等抵押品承擔絕大部分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及回報。該等抵押品不會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終止確認，惟被視為負債之「抵押品」，原因為本集團保留該等抵押品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不同財務機構訂立回購協議，以出售確認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而賬面值為45.15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26.10億港元）之股票及債券，惟須受按協定日期及價格回購此等投資之同步協議規限。

32. 應付賬款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以下各項產生的應付賬款：		
— 客戶	9,803,365	13,410,306
— 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	530,253	2,029,906
— 其他	268,014	284,850
	10,601,632	15,725,062

大部分應付賬款結餘須於要求時償還，惟若干應付予客戶的賬款除外，該等賬款乃就客戶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買賣活動而向客戶收取的孖展按金。只有超出規定孖展按金的金額可因應要求退還客戶。

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業務的性質對賬齡分析不具任何附加價值，因此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本集團慣常於信貸期內清償所有付款要求。

於2022年12月31日，除應付予客戶的賬款按0.001%（2021年12月31日：0.001%）計息外，所有應付賬款均不計息。

應付予客戶的賬款包括存放於認可機構獨立賬戶的應付款項，為數9,059,437,000港元（2021年12月31日：12,820,396,000港元），以及存放於香港期貨結算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其他期貨交易商信託賬戶的應付款項合共133,327,000港元（2021年12月31日：226,187,000港元）。

33. 銀行貸款及已發行債券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已發行債券		
非流動		
不可換股債券(附註(a))	10,884,538	13,983,988
流動		
不可換股債券(附註(a))	3,116,062	-
不可換股票據(附註(b))	3,220,405	6,829,750
總流動已發行債券	6,336,467	6,829,750
總已發行債券	17,221,005	20,813,738
銀行貸款		
有抵押借貸		
— 銀行貸款(附註(c)、(d)及(e))	184,630	78,290
無抵押借貸		
— 銀行貸款(附註(d)、(e)及(f))	29,654,013	23,925,963
總銀行借貸	29,838,643	24,004,253
總銀行貸款及已發行債券	47,059,648	44,817,991

附註：

(a) 於2019年7月19日，本公司按99.808%的折讓發行本金額為7億美元的無抵押及無擔保債券，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此等債券按固定利率3.375%計息，為期5年。本金將於到期日2024年7月19日悉數償還。請參閱本公司於2019年7月10日及2019年7月19日刊發之公告，以瞭解債券之詳情。

於2019年11月18日，本公司按99.415%的折讓發行本金額為4億美元的無抵押及無擔保債券，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此等債券按固定利率3.125%計息，為期5.5年。本金將於到期日2025年5月18日悉數償還。請參閱本公司於2019年11月7日及2019年11月18日刊發之公告，以瞭解債券之詳情。

於2020年7月2日，本公司按99.873%的折讓發行本金額為4億美元的無抵押及無擔保債券，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此等債券按固定利率2.125%計息，為期3年。本金將於到期日2023年7月2日悉數償還。請參閱本公司於2021年6月19日及2021年7月2日刊發之公告，以瞭解債券之詳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銀行貸款及已發行債券（續）

附註：（續）

(a) （續）

於2021年5月20日，本公司按99.934%的折讓發行本金額為3億美元的無抵押及無擔保債券，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此等債券按固定利率2.125%計息，為期5年。本金將於到期日2026年5月20日悉數償還。請參閱本公司於2021年5月12日、2021年5月20日及2021年5月21日刊發之公告，以瞭解債券之詳情。

(b)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本公司的中期票據計劃（「中期票據計劃」）發行中期票據，本金總額為47.49億港元，屆滿期限為1年，以及已償還本金額合共為81.94億港元的若干中期票據。於2022年12月31日，未償還結餘32.20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68.30億港元）為無抵押及無擔保不可換股票據。

(c) 於2022年12月31日，金額為1.85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7,800萬港元）的銀行貸款由本集團持有，以公平值為19.79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24.37億港元）的上市股份（由本集團在客戶同意的情況下作為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之抵押而持有）作抵押。

(d) 大部分按浮動利率計息的本集團銀行借貸均按香港銀行同業拆借利率計息。

(e) 銀行貸款須按要求及根據還款時間表於1年內償還。

(f) 銀行貸款就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歸類為流動負債，原因為該等銀行貸款乃以循環信貸融資（包括銀團貸款融資）方式提取，還款期由2022年12月31日起計少於12個月，惟據各融資協議訂明本集團可決定延長還款期。

大部分循環信貸融資的期限為各融資協議日期起計12個月以上，尤其是本集團的銀團貸款融資共120億港元，而該等融資的期限為36個月。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額外訂立一份60億港元的循環信貸融資協議，期限為12個月，附帶於到期日前一個月的延期選擇權。

於2022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152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108億港元）已以循環信貸融資方式提取且預計到期日將為2023年3月。因此，該等銀行貸款於綜合財務報表歸類為流動負債。

33. 銀行貸款及已發行債券（續）

下表為本集團因融資活動所產生的銀行貸款及已發行債券的變動詳情，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指過往現金流或未來現金流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的負債。有關下列負債的利息付款計入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並於營運現金流中呈列。

	應付股息	可換股 債券	不可換股 債券	不可換股 票據	銀行貸款 及其他借貸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2022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月1日	-	-	13,983,988	6,829,750	24,004,253	44,817,991
融資現金流	-	-	-	(3,629,730)	5,801,313	2,171,583
外匯兌換	-	-	(2,506)	10,372	-	7,866
其他變動	-	-	19,118	10,013	33,077	62,208
於2022年12月31日	-	-	14,000,600	3,220,405	29,838,643	47,059,648
2021年12月31日						
於2021年1月1日	-	125,385	11,568,173	6,175,976	38,015,606	55,885,140
融資現金流	(1,249,687)	(127,137)	2,319,427	598,819	(14,011,353)	(12,469,931)
已宣派的股息	1,249,687	-	-	-	-	1,249,687
外匯兌換	-	-	78,713	36,320	-	115,033
其他變動	-	1,752	17,675	18,635	-	38,062
於2021年12月31日	-	-	13,983,988	6,829,750	24,004,253	44,817,9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附註(iii))	1,126,522	1,679,387
減：非流動部分	(169,597)	(188,822)
流動部分	956,925	1,490,565

附註：

- (i) 其他應付款項為不計息。
- (ii) 於2022年12月31日，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包括租賃負債262,678,000港元(2021年12月31日：287,608,000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93,081	98,786
一年後但兩年內	62,673	71,232
兩年後但五年內	34,212	38,273
五年後	72,712	79,317
	262,678	287,608

- (iii) 於2021年12月31日，計入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及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負債1.17億港元，涉及本集團於一間在加拿大註冊成立的實體的非上市股份權益。相應的權益分類為附註24所詳述的持作出售資產。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購方延遲收購，令持作出售資產未予以出售。考慮到出售計劃進行時間超過一年，在不再符合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的標準的情況下，如附註24所披露，於2022年12月31日對資產進行重新分類。一筆3,300萬港元的按揭貸款亦重新分類為「銀行貸款及已發行債券」(附註33)，而其他相關負債仍保留於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

34.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續）

下表為本集團因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租賃負債變動詳情，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指過往現金流或未來現金流將於本集團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的負債。有關租賃負債的利息付款於營運現金流中呈列。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	320,077
融資現金流	(153,718)
訂立新租賃合約／其他變動	121,249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287,608
融資現金流	(129,192)
訂立新租賃合約／其他變動	104,262
於2022年12月31日	262,67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股本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法定股本：		
20,000,000,000股（2021年12月31日：20,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2,000,000	2,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6,641,563,594股（2021年12月31日：6,037,785,086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664,156	603,778

已發行股本變動如下：

	已發行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	6,036,035,086	603,603
根據行使購股權發行的新股份	1,750,000	175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6,037,785,086	603,778
派送紅股所發行的新股份（附註14(a)）	603,778,508	60,378
於2022年12月31日	6,641,563,594	664,156

36. 購股權／股份獎勵計劃

2015年購股權計劃

於2015年6月8日（「採納日期」），本公司股東批准採納新購股權計劃（「2015年購股權計劃」）。2015年購股權計劃亦分別於2015年6月8日及2015年6月12日獲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股東）之控股公司）之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上市規則披露之2015年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概要列載如下：

採納2015年購股權計劃旨在吸納、留聘及鼓勵有才幹的僱員努力達成本集團訂立的長遠表現目標，並鼓勵彼等為本集團的利益更努力工作。根據2015年購股權計劃，購股權可授予董事會全權認為對本公司或本集團有貢獻的本集團全職或兼職僱員、執行及非執行（不論是否獨立）董事。

36. 購股權／股份獎勵計劃（續）

2015年購股權計劃（續）

根據2015年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後可予發行的本公司股份（「股份」）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212,924,439股股份，佔本公司於2014年11月30日（即本公司管理層暫定批准2015年購股權計劃之日）已發行股份的約10%。

在採納日期起計12個月的期間及往後每個自前一個採納日期週年日起計12個月的期間（該等12個月期間在下文各稱為「計劃年度」），每計劃年度授予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21,292,444股股份（「年度上限」）。本公司可不時於各自的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及海通證券股東（只要本公司為根據上市規則規定的海通證券附屬公司）批准重續計劃上限及／或年度上限，但本公司董事根據2015年購股權計劃而可能授予的購股權所涉及的本公司股份總數，(i)就計劃上限而言，不得超過批准更新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及(ii)就年度上限而言，不得超過批准更新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就計算各項經更新上限而言，先前根據2015年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予的購股權（包括該等尚未行使、已註銷、已失效或已行使的購股權）將不會計算在內。

儘管有前段所述規定，根據2015年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若獲悉數行使，因此而可予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0%（或上市規則可能容許的較高百分比）。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各參與者根據2015年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獲授予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如欲進一步授出超越此限額的任何購股權，須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任何聯繫人士授出購股權，須事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如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超過於董事作出授予購股權建議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1%，或總值（按本公司股份於董事作出授予購股權建議之日的收市價計算）超過500萬港元，均須事先獲得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購股權／股份獎勵計劃（續）

2015年購股權計劃（續）

承授人須於建議授出日期起計28日內繳付1港元代價以接納獲授購股權的建議。所授出購股權之行使期可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並由本公司董事告知各參與者購股權可行使之期間，惟於任何情況下，有關期間不得超過要約日期起計5年及於有關期間最後一日屆滿。2015年購股權計劃並無列明接納購股權要約的參與者（「承授人」）在可行使購股權前須達成任何表現目標。為了讓本公司與承授人維持長期僱傭關係，承授人必須在其接納要約當日起計最少6個月內持有購股權，其後方能行使購股權。

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釐定，不得少於下列各項的最高數值：(i) 等於本公司股份於要約日期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的收市價110%之價格；(ii)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5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的平均收市價；及(iii) 本公司股份的面值。購股權持有人無權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

於2021年7月21日，本公司根據2015年購股權計劃向其董事及僱員授出10,645,000份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2.398港元，合共9,845,000份購股權獲接納。購股權行使期為2022年2月17日至2026年7月20日。所有授出購股權的歸屬期為接納日期起計6個月。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為每股2.18港元。

根據2015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於2021年7月21日授出日期估計公平值為約360萬港元，此乃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該模式的主要輸入數據於下文披露。

	2021年
於授出日期加權平均股價	2.18港元
初步行使價	2.398港元
預期波幅	37.533%
預期購股權年期	5年
無風險利率	0.495%
預期孳息率	7.514%
提前行使倍數	
— 董事	1.68
— 僱員	1.91

預期波幅乃使用本公司股價於授出日期前5年的過往波幅釐定。

36. 購股權／股份獎勵計劃（續）

2015年購股權計劃（續）

於2022年9月6日，本公司根據2015年購股權計劃向其董事及僱員授出10,635,000份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0.935港元，合共10,570,000份購股權獲接納。購股權行使期為2023年4月3日至2027年9月5日。所有授出購股權的歸屬期為接納日期起計6個月。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為每股0.85港元。

根據2015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於2022年9月6日授出日期估計公平值為約130萬港元，此乃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該模式的主要輸入數據於下文披露。

	2022年
於授出日期加權平均股價	0.85港元
初步行使價	0.935港元
預期波幅	38.168%
預期購股權年期	5年
無風險利率	3.05%
預期孳息率	10.481%
提前行使倍數	
— 董事	1.68
— 僱員	1.91

預期波幅乃使用本公司股價於授出日期前5年的過往波幅釐定。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綜合損益表就2015年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1,540,000港元（2021年：2,678,000港元）。

下表披露向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授出的購股權的變動。

	2022年		2021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 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 數目 千份
於年初	2.86	40,551	3.369	62,102
於年內授出及接納	0.935	10,570	2.398	9,845
於年內調整（附註）	2.59	3,998	—	—
於年內行使	—	—	1.727	(1,750)
於年內沒收	3.88	(9,957)	3.84	(29,646)
於年末	1.93	45,162	2.86	40,55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購股權／股份獎勵計劃（續）

2015年購股權計劃（續）

於各有關報告日期末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列載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購股權數目 千份	行使價 每股港元 (附註)	行使期
11,599	2.635	2019年5月28日－2023年10月31日
6,439	2.322	2019年12月27日－2024年5月30日
7,419	1.570	2020年12月25日－2025年5月28日
9,295	2.180	2022年2月17日－2026年7月20日
10,410	0.935	2023年4月3日－2027年9月5日
45,162		

2021年12月31日 購股權數目 千份	行使價 每股港元 (附註)	行使期
6,546	5.002	2018年6月7日－2022年11月9日
11,125	2.898	2019年5月28日－2023年10月31日
6,340	2.554	2019年12月27日－2024年5月30日
7,345	1.727	2020年12月25日－2025年5月28日
9,195	2.398	2022年2月17日－2026年7月20日
40,551		

附註： 若本公司股本因供股或發行紅股、以股代息、或紅股或其他類似事項而出現變動，購股權行使價可予調整。

36. 購股權／股份獎勵計劃（續）

2015年購股權計劃（續）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若干董事就彼等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獲授購股權。有關購股權之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釐定，並於歸屬期在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為開支，而概無向董事作出任何實際現金付款。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之購股權公平值攤銷金額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林涌	98	244
李建國	30	54
潘慕堯	59	109
孫劍峰	75	163
孫彤	75	163
非執行董事：		
李軍	14	—
瞿秋平	—	—
鄭志明	30	54
王美娟	—	—
曾煒	—	—
張信軍	30	54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慶全	—	—
劉偉彪	—	—
魏國強	—	—
尹錦滔	26	41
劉艷	—	—
劉瑞隆	26	41
張化橋	26	41
李文苑	14	—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根據2015年購股權計劃有45,161,765份（2021年：40,551,041份）尚未獲行使的購股權，佔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約0.68%（2021年：0.67%）。

若餘下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在本公司目前資本結構之下，將須額外發行45,161,765股（2021年：40,551,041股）本公司普通股，而本公司的股本將增加4,516,000港元（2021年：4,055,000港元），股份溢價為82,642,000港元（2021年：111,855,000港元）（未扣除發行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購股權／股份獎勵計劃（續）

股份獎勵計劃

於2014年12月19日，董事會已採納一項十年期的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以獎勵經挑選僱員或董事（「經甄選參與者」）對本集團的貢獻及吸引合適人員以助本集團日後的發展。

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將由信託人購入，費用由本公司支付，並於歸屬前以信託方式代經甄選參與者持有。根據該計劃授出的股份總數將限於本公司於2014年12月19日（「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總數之10%或董事會不時釐定的其他百分比。

倘若根據該計劃，於截至授出獎勵股份日期（包括該日）止12個月內授予任何個別經甄選參與者之獎勵股份之最大數目，合共佔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逾1%，則不得向該經甄選參與者授出獎勵股份。

董事會已將權力及權限轉授予管理委員會，以處理該計劃之行政事宜，但所有關於該計劃之重大決定，應由董事會作出，惟除非該計劃明確規定者或董事會議決將該權力轉授予管理委員會則作別論。

根據計劃規則，管理委員會可不時全權酌情及根據其認為適合之有關條款及條件（包括各參與者之合資格準則）遴選任何參與者（不包括計劃規則所定義的任何除外參與者）作為經甄選參與者參與該計劃及釐定獎勵股份數目，惟遴選本公司董事作為經甄選參與者，向該董事授予的條款及條件以及其中的獎勵股份數目將由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的推薦建議予以批准。

董事會或管理委員會（視情況而定）遴選經甄選參與者及釐定獎勵股份數目後，管理委員會應據此通知信託人。管理委員會亦將發出獎勵通知，知會經甄選參與者。倘各經甄選參與者已簽立相關接納表格並將表格連同獎勵通知之複本在獎勵通知指定之期限內經本公司交回信託人，本公司應在獎勵期間支付或促使支付購買獎勵股份之款項（「參照款項」）予信託人。

根據計劃規則，於收取參照款項後，信託人應透過經紀，將參照款項用於在市場上購買獎勵股份，價格為聯交所之當前市價，而本公司將於綜合權益變動表確認為庫存股份。

36. 購股權／股份獎勵計劃（續）

股份獎勵計劃（續）

管理委員會應檢討有關各經甄選參與者之表現條件（如有），倘獎勵期間超過12個月，則最少於獎勵期間內各財政年度檢討一次；倘獎勵期間少於12個月，則於獎勵期間僅檢討一次。獎勵股份在經甄選參與者於有關期間達成有關服務條件後將會歸屬，或倘經甄選參與者未能於有關期間達成有關服務條件則告失效。

經甄選參與者不得行使或指示信託人行使及信託人不得行使根據信託持有之任何獎勵股份之投票權。

於2022年12月31日所授出及未歸屬的獎勵股份詳情載列如下。

授出獎勵股份日期	已授出獎勵 股份數目	已歸屬獎勵 股份數目	已失效獎勵		歸屬日期	於授出日期的 公平值
			股份數目 (附註(g))	未歸屬獎勵 股份數目		
2019年3月25日	6,848,366	5,678,547	1,169,819	-	附註(a)	21,024,000
2019年10月29日	8,175,000	6,635,000	1,540,000	-	附註(b)	18,557,000
2020年3月25日	14,294,205	8,092,251	2,908,024	3,293,930	附註(c)	28,731,000
2021年3月25日	29,000,000	29,000,000	-	-	附註(d)	69,890,000
2021年8月31日	36,788,082	27,307,411	1,247,600	8,233,071	附註(e)	82,773,000
2022年9月8日	9,453,454	9,102,015	-	351,439	附註(f)	8,413,000

就已授出股份而言，股份的公平值乃按本公司股份市價計量。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於綜合損益表內就該計劃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39,310,000港元（2021年12月31日：130,655,000港元）。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根據該計劃於2019年3月25日授出而尚未歸屬的獎勵股份（2021年：1,620,854股獎勵股份）。於本年度，於2019年3月25日授出的獎勵股份概未失效（2021年：433,949股獎勵股份）及1,620,854股（2021年：1,933,971股）獎勵股份已歸屬。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根據該計劃於2019年10月29日授出而尚未歸屬的獎勵股份（2021年：1,635,000股獎勵股份）。於本年度，於2019年10月29日授出的獎勵股份概未失效（2021年：740,000股獎勵股份）及1,635,000股（2021年：2,385,000股）獎勵股份已歸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購股權／股份獎勵計劃（續）

股份獎勵計劃（續）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根據該計劃於2020年3月25日授出3,293,930股（2021年：7,506,259股）獎勵股份尚未歸屬。於本年度，於2020年3月25日授出的479,106股（2021年：1,597,936股）及3,733,223股（2021年：4,359,028股）獎勵股份分別已失效及已歸屬。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根據該計劃於2021年3月25日授出而尚未歸屬的獎勵股份。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根據該計劃於2022年8月31日授出8,233,071股（2021年：20,799,843股）獎勵股份尚未歸屬。於本年度，於2022年8月31日授出的1,060,000股（2021年：187,600股）及11,506,772股（2021年：15,800,639股）獎勵股份分別已失效及已歸屬。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根據該計劃於2022年9月8日授出351,439股獎勵股份尚未歸屬。於本年度，於2022年9月8日授出的獎勵股份概未失效及9,102,015股獎勵股份已歸屬。

附註：

- (a) 根據協定條款，於2019年3月25日授出的獎勵股份中，三分之一的歸屬日期為2020年3月23日；於2019年3月25日授出的獎勵股份中，另外三分之一的歸屬日期為2021年3月23日；其餘的歸屬日期為2022年3月23日。
- (b) 根據協定條款，於2019年10月29日授出的獎勵股份中，三分之一的歸屬日期為2020年1月2日；於2019年10月29日授出的獎勵股份中，另外三分之一的歸屬日期為2021年1月2日；其餘的歸屬日期為2022年1月2日。
- (c) 根據協定條款，於2020年3月25日授出的獎勵股份中，三分之一的歸屬日期為2021年3月24日；於2020年3月25日授出的獎勵股份中，另外三分之一的歸屬日期為2022年3月24日；其餘的歸屬日期為2023年3月24日。
- (d) 根據協定條款，於2021年3月25日授出的所有獎勵股份的歸屬日期為2021年4月30日。

36. 購股權／股份獎勵計劃（續）

股份獎勵計劃（續）

附註：（續）

- (e) 根據協定條款，於2021年8月31日授出的獎勵股份中，三分之一的歸屬日期為2021年9月30日；於2021年8月31日授出的獎勵股份中，另外三分之一的歸屬日期為2022年9月30日；其餘的歸屬日期為2023年9月30日。
- (f) 根據協定條款，於2022年9月8日授出的8,641,329股獎勵股份的歸屬日期為2022年9月30日，而於2022年9月8日授出的另外282,114股及178,572股獎勵股份的歸屬日期分別為2022年11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餘下351,439股獎勵股份將於2023年至2026年按協定計劃歸屬。
- (g) 於歸屬日前失效的獎勵股份乃因員工離職。根據該協議，已失效股份將由信託人持有，須待管理委員會批准重選經甄選參與者。誠如綜合權益變動表所披露，已失效的獎勵股份由股份獎勵儲備轉出至股份溢價賬。

年內根據該計劃所持股份之變動如下：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港元	股份數目
於1月1日	269,732	117,409,723	389,986	172,705,979
年內已購買	17,670	14,662,000	—	—
派送紅股所發行的股份	—	12,508,264	—	—
年內已歸屬及轉出	(56,538)	(27,597,864)	(120,254)	(55,296,256)
於12月31日	230,864	116,982,123	269,732	117,409,7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承擔及或然負債

(a)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年末有以下承擔。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電腦設備	147	8,962
其他	-	319
	147	9,281

(b) 或然負債

本集團可能或已成為有關其日常業務所產生之訴訟或仲裁之對象，而任何訴訟或仲裁均將與本集團之法律顧問進行審閱。本集團認為，最終可能流失的經濟利益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38. 關聯方交易

除已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詳述的交易及結餘金額外，年內本集團曾與關聯方進行以下交易：

(a) 於2021年4月21日，本公司重續與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證券」）的服務總協議，自2021年7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止為期3年。根據服務總協議，本公司與海通證券各自同意向本集團旗下公司或海通證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服務。服務協議涵蓋的服務包括經紀交易；投資管理及顧問服務；業務及／或營運支持、中介、全球研究及／或其他服務交易；企業融資諮詢及服務、基金投資、財務資助及證券借出交易；直接交易以及承銷服務。

(i) 根據服務總協議條款，本年度經紀及相關服務之收入及開支分別為1,543,000港元（2021年：7,507,000港元）及841,000港元（2021年：1,313,000港元）。

38. 關聯方交易（續）

(a) （續）

- (ii) 向海通證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投資管理服務及投資顧問服務所得投資管理及顧問服務收入為3,888,000港元（2021年：7,318,000港元），向海通證券支付有關中介費用的開支121,000港元（2021年：33,000港元）。該費用按相關投資管理協議或投資顧問協議或相關協議收取。
- (iii)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與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海通國際控股」）的附屬公司Haitong Bank, S.A.（「海通銀行」）訂立框架合作協議（「該協議」），據此，海通銀行及該附屬公司將根據客戶於歐盟國家內或外的居住地點，向彼此的外部客戶提供股權交易服務及研究服務。於本年度，來自海通銀行有關該等服務的所得收入為52,000歐元（相當於433,000港元）（2021年：747,000歐元（相當於6,783,000港元）），而該附屬公司就有關該等服務的已付開支為359,000歐元（相當於3,037,000港元）（2021年：4,891,000歐元（相當於44,097,000港元））。相關收入及開支乃基於該協議所載的條款。
- (iv) 於過往年度，海通銀行就本集團融資活動提供財務顧問服務，本集團向海通銀行支付財務顧問費用2,500,000美元（相當於19,400,000港元），該金額構成本集團根據適用會計準則項下的實際利息開支的一部分。於本年度，已支付財務顧問費用的攤銷為14,018,000港元（2021年：19,749,000港元），並已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為利息開支的一部分。
- (v) 於本年度，本集團就向海通證券的若干附屬公司提供企業融資活動承銷服務。於本年度確認的有關承銷佣金達1,830,000港元（2021年：2,109,000港元）。佣金收入乃根據本集團與海通證券的附屬公司之間訂立的有關協議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關聯方交易（續）

(a) （續）

- (vi)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與海通國際控股訂立公司間無抵押貸款安排（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25%計息）。於2022年12月31日，海通國際控股並無未償還無抵押貸款（2021年：51,408,000美元，相當於約398,518,000港元）且該貸款已於本年度償還。於本年度，利息收入3,209,000港元（2021年：777,000美元，相當於6,029,000港元）已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 (vii) 於本年度，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與海通證券及海通國際控股一間附屬公司訂立總回報掉期合約，參考資產為上市股本證券。根據所訂立的總回報掉期合約，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有權就購買參考資產所執行的買賣收取佣金。上述附屬公司亦有權或有義務根據相關掉期合約所載的名義金額，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另加息差收取或支付利息。經紀及相關服務之收入1,098,000港元，與該等掉期合約有關的淨交易及投資虧損12,785,000港元均已於綜合報表確認。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薪金、激勵、花紅及津貼	28,542	64,082
退休金計劃供款（淨額）	1,226	1,255
已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	29,768	65,337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本公司董事（如適用）及本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的袍金、薪金及津貼、花紅及退休金計劃供款。

薪金、激勵、花紅及津貼包括若干董事按表現而發放的花紅，該等董事有權獲得按本集團除稅後溢利的某個百分比釐定的花紅。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付林涌先生、潘慕堯先生、孫劍峰先生及孫彤先生的花紅分別為4,816,000港元、2,167,000港元、2,528,000港元及2,528,000港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付或應付林涌先生、潘慕堯先生、孫劍峰先生及孫彤先生的薪酬總額（包括附註11所詳述者）分別為4,538,000港元、3,301,000港元、2,604,000港元及2,602,000港元（2021年：9,352,000港元、5,418,000港元、5,130,000港元及5,130,000港元）。

3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a)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2022年			2021年		
	流動 千港元	非流動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流動 千港元	非流動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5,599	-	135,599	1,067,006	-	1,067,006
投資證券	1,217,944	-	1,217,944	-	-	-
可收回稅項	20,664	-	20,664	20,664	-	20,66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8,766	6,898	155,664	242,609	36,656	279,265
應收附屬公司的款項	62,129,831	-	62,129,831	49,311,198	15,952,759	65,263,957
應收賬款	896,204	-	896,204	851,214	-	851,214
物業及設備	-	33,459	33,459	-	89,311	89,311
遞延稅項資產	-	3,457	3,457	-	2,586	2,586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23,152,543	23,152,543	-	23,152,543	23,152,543
資產總額	64,549,008	23,196,357	87,745,365	51,492,691	39,233,855	90,726,546
負債及權益						
負債						
銀行借款及已發行債券	37,696,089	10,884,538	48,580,627	32,042,408	13,983,988	46,026,396
應付稅項	11,900	-	11,900	10,421	-	10,421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	768,914	-	768,914	745,325	17,984	763,309
應付關聯公司的款項	738	-	738	-	-	-
應付附屬公司的款項	8,728,600	-	8,728,600	14,299,516	-	14,299,516
負債總額	47,206,241	10,884,538	58,090,779	47,097,670	14,001,972	61,099,642
權益						
股本(附註35)			664,156			603,778
儲備(附註39(b))			28,990,430			29,023,126
權益總額			29,654,586			29,626,904
負債及權益總額			87,745,365			90,726,546
流動資產淨值			17,342,767			4,395,0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b) 本公司儲備變動

本集團儲備內的金額及其於本年度及上一年度的變動，已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本公司儲備內的金額及其變動如下：

	股份 溢價賬	購股權 儲備	就僱員股份		股本贖回 儲備	可換股債券		保留溢利	總計
			股份獎勵 儲備	獎勵計劃 持有之股份		繳入盈餘	儲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	19,311,207	50,428	35,431	(389,986)	5,102	2,697	6,411	1,631,399	20,652,689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8,781,700	8,781,700
匯兌儲備	-	-	-	-	-	-	-	(3,972)	(3,972)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	-	2,678	130,655	-	-	-	-	-	133,333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股份	13,455	-	(133,709)	120,254	-	-	-	-	-
贖回可換股債券	-	-	-	-	-	-	(6,411)	6,411	-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附註35及36）	3,377	(530)	-	-	-	-	-	-	2,847
已失效股份獎勵	1,346	-	(1,346)	-	-	-	-	-	-
已失效購股權	29,448	(29,448)	-	-	-	-	-	-	-
宣派並以現金及以股代息支付的2020年度 第二次中期股息	-	-	-	-	-	-	-	(70)	(70)
宣派並以現金支付的2021年度中期股息 （附註15）	-	-	-	-	-	-	-	(543,401)	(543,401)
於2021年12月31日	19,358,833	23,128	31,031	(269,732)	5,102	2,697	-	9,872,067	29,023,126
於2022年1月1日	19,358,833	23,128	31,031	(269,732)	5,102	2,697	-	9,872,067	29,023,126
年度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	(11,744)	(11,744)
匯兌儲備	-	-	-	-	-	-	-	16,246	16,246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	-	1,540	39,310	-	-	-	-	-	40,850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股份	(6,541)	-	(49,997)	56,538	-	-	-	-	-
購買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	-	-	(17,670)	-	-	-	-	(17,670)
根據紅股發行的股份（附註35）	(60,378)	-	-	-	-	-	-	-	(60,378)
調整已發放紅股	(2,355)	2,355	-	-	-	-	-	-	-
已失效購股權	497	-	(497)	-	-	-	-	-	-
已失效股份獎勵	10,512	(10,512)	-	-	-	-	-	-	-
於2022年12月31日	19,300,568	16,511	19,847	(230,864)	5,102	2,697	-	9,876,569	28,990,430

3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b) 本公司儲備變動（續）

本集團於1996年為籌備本公司上市而進行集團重組後產生之繳入盈餘，指本公司已發行的股本面值與收購的附屬公司於收購日期資產淨值總額之差額。根據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可從繳入盈餘中向其股東作出分派，惟此必須符合若干條件。

本集團購股權儲備包括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公平值，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有關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之交易之會計政策內。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8,781,700,000港元主要包括來自收取附屬公司股息，並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入賬。

40.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20,908,222	20,908,222
視作供款	2,244,321	2,244,321
	23,152,543	23,152,543

視作供款指過往年度向附屬公司提供的若干非即期免息貸款之估算利息，乃參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本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的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經營地點	已繳足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本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Haitong International (UK) Limited	英格蘭及威爾斯	8,334,563英鎊	100 (2021年：100)	-	經紀、股票研究及研究銷售
海通國際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20,000,000港元	100 (2021年：100)	-	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海通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13,000,000港元	100 (2021年：100)	-	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海通國際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0港元	100 (2021年：100)	-	企業融資
海通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20,000,000港元	100 (2021年：100)	-	提供企業金融諮詢服務
海通國際期貨有限公司	香港	400,000,000港元	100 (2021年：100)	-	期貨及期權經紀及買賣
海通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	香港	50,000,000港元	100 (2021年：100)	-	金融工具做市
海通國際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港元	100 (2021年：100)	-	提供金融解決方案
海通國際投資經理有限公司	香港	47,000,000港元	100 (2021年：100)	-	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Haitong International (Japan) K.K.	日本	10,000,000日圓	100 (2021年：100)	-	亞洲股票研究及企業融資

40.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經營地點	已繳足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本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海通國際研究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港元	100 (2021年: 100)	-	提供研究服務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Australia) Pty Ltd	澳洲	1,380,435澳元	100 (2021年: 100)	-	經紀服務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USA) Inc.	美國	12,654,319美元	100 (2021年: 100)	-	股票研究、銷售及交易及投資銀行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UK) Limited	英國及威爾斯	560英鎊	100 (2021年: 100)	-	提供企業金融諮詢服務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11,500,000,000港元	100 (2021年: 100)	-	證券經紀及孖展融資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Group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730,550,721新加坡元	100 (2021年: 100)	-	投資控股
海通國際證券代理人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2021年: 100)	-	提供保管服務
Haitong Securities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260,732,520印度盧比	100 (2021年: 100)	-	機構證券經紀及投資銀行
濱天資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附註)	中華人民共和國	10,000,000港元	-	100 (2021年: 100)	提供軟件開發服務

附註：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的實體。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此外，以下合併投資基金亦為就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而言的附屬公司。該等合併投資基金並非實體企業，因此並無任何繳足註冊資本。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經營地點	本公司應佔股本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	%	
Fountain 4 Limited Partnership Fund	香港	— (2021年：100)	100	私募股本基金投資
Golden Leap Limited Partnership Fund	香港	— (2021年：100)	100	私募股本基金投資
Blue Sailing II Limited Partnership Fund	香港	— (2021年：100)	100	私募股本基金投資

附註：

-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Haitong Select China Offshore Real Estate Bond Fund S.P.（「該基金」，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基金，主要業務為債券投資）持有的權益減少。於2021年12月31日，該基金已終止綜合入賬。

有關綜合基準的詳細會計政策載於附註3，有關於綜合及未綜合投資的權益（定義見附註26及附註25）的更多詳情載於附註26及附註25。

上表列出本公司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或資產之本集團附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章的定義內）。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有其他對本集團並不重要的附屬公司。本公司董事認為，倘列出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將令篇幅過於冗長。

40.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附屬公司發行債券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均無發行任何債券。

重大限制

附屬公司於中國內地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須遵守外匯管制限制。於2022年12月31日，該等受限制資產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約為1.32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1.81億港元）。

41.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是保障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及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所需及盡其所能提升股東價值。

本集團會因應經濟環境變化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對其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調整派予股東的股息款額或在股票資本市場或債務資本市場上籌集資金。於年內，並無就目標、政策或程序作出任何變動。

本集團毋須受外部實施的任何資本規定限制，惟若干從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界定之受規管活動的附屬公司除外。此外，若干海外附屬公司亦須遵守由海外監管機構（如新加坡金融管理局、英國金融行為監管局、美國金融業監管局及澳洲證券及投資委員會）施加之資本規定。

於本年度及上年度，上述所有附屬公司均遵守各監管機構實施的所有外部施加之資本規定。

本集團採用槓桿比率監管其資本，而該比率乃以扣除應付予客戶的賬款及應收客戶認購首次公開發售新股後的總資產除以總股東權益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資本管理（續）

於報告期末的槓桿比率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總資產	89,097,202	104,991,595
減：應付予客戶的賬款（附註32）	(9,803,365)	(13,410,306)
減：應收客戶認購首次公開發售新股（附註23）	(1,080)	–
	79,292,757	91,581,289
股東權益	20,688,808	27,526,445
槓桿比率（倍）	3.83	3.33

42.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投資證券、給予客戶的融資、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資產／負債、為已發行金融產品購入的資產、衍生金融工具、應收賬款、借入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逆回購協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借出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回購協議、按公平值計量的已發行金融產品、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付賬款、合併投資基金產生的負債、其他應付款項和銀行貸款及已發行債券。

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價格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減輕該等風險的政策載列如下。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適時有效採取合適措施。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乃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因經濟環境的改變而波動的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價格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三種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市場風險包括價格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

42. 財務風險管理（續）

市場風險（續）

價格風險

價格風險為因股票指數及個別投資價值變動導致股本投資、債務工具、交易所買賣基金、非上市投資基金及合夥投資和衍生工具公平值下降的風險。

本集團面對的價格風險主要來自分類為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資產／負債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證券的股本投資、基金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本集團大部分股本投資及交易所買賣基金乃於聯交所及各海外證券交易所上市，而非上市投資基金則於場外交易市場買賣。

本集團已成立風險管理機制，由董事會及執行委員會透過轄下兩個附屬委員會（資產與負債管理委員會以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牽頭管理。

此外，本集團的風險亦由其他有關內部監控單位緊密監察，包括風險管理部、合規部以及法律部。

上市股本投資（包括交易所買賣基金）

下表概述香港恒生指數及其他相關指數變動對本集團年內除稅後虧損（2021年：除稅後溢利）及投資重估儲備的影響。分析乃以假設股票指數變動10%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以及所有上市股本工具根據指數的歷史關連變動為依據。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面對就呈列於為已發行金融產品購入的資產之上市股本投資產生的價格風險可藉由本集團呈列於按公平值計量的已發行金融產品之已發行金融產品所產生的價格風險抵銷，故已在以下分析中剔除。

香港恒生指數及其他相關指數

	2022年	
	對除稅後 虧損的淨影響 千港元	對權益內投資 重估儲備的影響 千港元
增加10%	(322,529)	7,664
減少10%	322,529	(7,66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財務風險管理（續）

市場風險（續）

價格風險（續）

上市股本投資（包括交易所買賣基金）（續）

香港恒生指數及其他相關指數（續）

	2021年	
	對除稅後溢利的 淨影響 千港元	對權益內投資 重估儲備的影響 千港元
增加10%	427,042	5,905
減少10%	(427,042)	(5,905)

非上市基金、非上市股本、合夥投資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面對就呈列於為已發行金融產品購入的資產之非上市基金、非上市股本及合夥投資及非上市金融產品而產生的價格風險可藉由本集團呈列於按公平值計量的已發行金融產品之已發行金融產品所產生的價格風險抵銷。

非上市基金、非上市股本及合夥投資以及非上市金融產品的公平值根據各投資或底層投資的估值計量。若單位價格增加／減少5%，年內除稅後虧損將估計減少／增加838,735,000港元（2021年：除稅後溢利將估計增加／減少614,765,000港元），以及對投資重估儲備的影響將估計增加／減少36,457,000港元（2021年：增加／減少零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持作交易用途

持作交易用途的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取決於底層投資組合或掛鈎指數。倘底層投資組合或掛鈎指數公平值增加／減少5%，持作交易用途的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及除稅後虧損將估計增加／減少78,000港元（2021年：除稅後溢利將估計減少／增加8,940,000港元）。

債券－按公平值計量

就債券的敏感度分析而言，倘債券（按公平值計量）的價格增加／減少2%，則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後虧損將減少／增加約109,312,000港元（2021年：除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約132,248,000港元）。

管理層認為，敏感度分析對價格風險而言並不具代表性，因年終風險敞口並不反映年內風險敞口。

42. 財務風險管理（續）

市場風險（續）

貨幣風險

貨幣風險是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由於外幣匯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

本集團外匯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以港元（「港元」）以外貨幣計值的交易及借貸。

本集團的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以港元、英鎊（「英鎊」）、新加坡元（「新加坡元」）、美元（「美元」）及人民幣（「人民幣」）計值。鑒於港元與美元掛鈎的制度，董事預計美元計值貨幣項目將不會產生重大外匯風險。

於2022年12月31日，倘英鎊兌港元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數（包括稅率）維持不變，年內除稅後虧損將減少／增加3,054,000港元（2021年：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1,547,000港元）。

於2022年12月31日，倘新加坡元兌港元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數（包括稅率）維持不變，年內除稅後虧損將減少／增加6,962,000港元（2021年：除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10,203,000港元）。

於2022年12月31日，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數（包括稅率）維持不變，年內除稅後虧損將減少／增加120,295,000港元（2021年：除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81,552,000港元）。

管理層認為，敏感度分析對固有外幣風險而言並不具代表性，因年終風險敞口並不反映年內風險敞口。

利率風險

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以及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並按固定利率計息之金融資產／負債的優先股、債券及非上市金融產品有關。然而，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面對就呈列於為已發行金融產品購入的資產之上市及非上市債務投資而產生的利率風險可藉由本集團呈列於按公平值計量的已發行金融產品之已發行金融產品所產生的利率風險抵銷。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實際利率法下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總利息收入為1,787,537,000港元（2021年：1,741,000,000港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為1,349,102,000港元（2021年：1,106,837,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財務風險管理（續）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續）

公平值利率風險（續）

本集團的公平值利率風險概述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資產	798,715	2,686,34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證券	5,872,810	8,585,608
為已發行金融產品購入的資產	-	2,591,650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負債	(125,872)	(2,321,351)
按公平值計量的已發行金融產品	-	(1,031,556)
	6,545,653	10,510,693

於2022年12月31日，倘市場利率增加／減少25個基點（2021年：25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年內除稅後虧損將增加／減少13,438,000港元（2021年：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120,951,000港元）。

管理層認為，敏感度分析對公平值利率風險而言並不具代表性，因年終風險敞口並不反映年內風險敞口。

現金流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現金流利率風險主要與銀行存款、給予客戶融資、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證券、已發行債券以及銀行貸款有關。

本集團的現金流利率風險主要集中在本集團以港元計值的借款所產生的香港銀行同業拆借利率的波動，因為其計息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計值。

本集團因收息類資產而面對的利率風險可由本集團的有息負債抵銷。管理層透過就利率重訂與久期缺口之錯配水平設定限制，積極監控本集團的利率淨額風險，目標乃維持息差，使本集團可經常處於淨收息類資產狀況並產生淨利息收入。本公司董事認為，不存在集中的利率風險。

42. 財務風險管理（續）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續）

現金流利率風險（續）

本集團因下列賬面值的持倉而產生的現金流利率風險概述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	12,219,979	9,160,201
給予客戶的定期融資	381,737	663,967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證券	1,780,540	1,395,922
代客戶持有的現金	3,457,151	4,428,75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66,858	7,003,777
銀行貸款	(29,465,000)	(23,770,000)
	(7,458,735)	(1,117,382)

於2022年12月31日，倘市場利率增加／減少25個基點（2021年：25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年內除稅後虧損將增加／減少15,570,000港元（2021年：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2,333,000港元）。管理層認為，敏感度分析對現金流利率風險而言並不具代表性，因年終風險敞口並不反映年內風險敞口。

利率基準改革

本集團的若干香港銀行同業拆借利率／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掛鈎的金融資產／負債可能受到利率基準改革的影響。本集團正密切關注市場並管理向新基準利率的過渡。

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

於2022年12月31日，所有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報價已不再由任何管理者提供或不再具有代表性，但美元報價（1週及2個月報價除外）將在緊隨2023年6月30日後停用。

香港銀行同業拆借利率

雖然港元隔夜平均指數（「港元隔夜平均指數」）已被確定為香港銀行同業拆借利率的替代品，但並無計劃停止使用香港銀行同業拆借利率。香港已經採用多利率方法，即香港銀行同業拆借利率及港元隔夜平均指數將同時存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財務風險管理（續）

市場風險（續）

利率基準改革（續）

(i) 利率基準改革帶來的風險

以下為本集團因過渡而產生的主要風險：

利率相關風險

銀行同業拆借利率及各種替代基準利率之間存在著根本的區別。銀行同業拆借利率是在某一時期（如3個月）開始時公佈的前瞻性定期利率，並包括銀行間信用利差，而替代基準利率通常是在隔夜期結束時公佈的無風險隔夜利率，無內嵌的信用利差。該等差異將導致浮動利率支付的額外不確定性。

利率基準風險

倘非衍生工具及為管理非衍生工具的利息風險而持有的衍生工具在不同時間過渡至其他基準利率，就可能產生利率基準風險。倘背對背的衍生工具在不同時間過渡，亦可能產生這種風險。本集團將根據其風險管理政策監測該風險，該政策已被更新，以允許長達12個月的臨時錯配，並在需要時進行額外的基準利率掉期交易。

(ii) 實施替代基準利率的進展

年內，本集團已與相關交易方確認，所有與香港銀行同業拆借利率掛鈎的合約，香港銀行同業拆借利率將續用至到期日。

42. 財務風險管理（續）

市場風險（續）

利率基準改革（續）

(ii) 實施替代基準利率的進展（續）

下表列示於2022年12月31日的未完成合約的總金額及完成向替代基準利率過渡的進展。金融資產及負債的金額以其賬面值列示，但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資產則以其名義金額顯示。

過渡前的金融工具	到期年份	賬面值／ 名義金額 千港元	金融工具的過渡進度
非衍生金融資產			
與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掛鈎的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 金融資產	2023年	8,292	繼續按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 直至到期，管理層無計劃 過渡至擔保隔夜融資利率 （「擔保隔夜融資利率」）
與香港銀行同業拆借利率掛鈎的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證券	2023年	1,395,922	繼續按香港銀行同業拆借利率， 直至到期，管理層無計劃 過渡至港元隔夜平均指數
與香港銀行同業拆借利率掛鈎的 給予客戶融資	2023年	1,137	繼續按香港銀行同業拆借利率， 直至到期，管理層無計劃 過渡至港元隔夜平均指數
與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掛鈎的 給予客戶融資	2025年	127,744	預期於2023年上半年結束前 過渡
非衍生金融負債			
與香港銀行同業拆借利率掛鈎的 銀行貸款及已發行債券	2023年	29,465,000	繼續按香港銀行同業拆借利率， 直至到期，管理層無計劃 過渡至港元隔夜平均指數
與香港銀行同業拆借利率掛鈎的 借出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回購協議	2023年	950,000	繼續按香港銀行同業拆借利率， 直至到期，管理層無計劃 過渡至港元隔夜平均指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財務風險管理（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面對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導致本集團蒙受財務虧損的最高信貸風險乃為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述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賬面值。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敞口主要為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證券、按公平值計量的已發行金融產品、給予客戶的融資、應收賬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借入證券的現金抵押品以及逆回購協議。本集團因交易對手方違約而面對的最高信貸風險相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該等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為管理信貸風險，本集團的信用委員會已委任一組授權人士，負責批核每位客戶的融資信貸限額及監察給予客戶的融資的信貸風險。投資委員會亦負責批核投資證券認購及監察投資證券的信貸風險。

就孖展借貸而言，本集團已採用經信用委員會審批的自主開發信用評分框架，以計算可接受抵押品之個別股票的適用按金比例。可接受股份清單將每季及／或於必要時，由風險管理部、相關業務部門及後台部門組成的執行小組更新並審批。信用委員會亦不時規定單一客戶（或一組關連孖展客戶），及／或單一股票於集團及個別賬目的孖展借貸之最高金額，避免風險過分集中。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部負責全面監察客戶的信貸風險。其密切監察債務人及擔保人，以及有質押抵押品予本集團的借貸之財務狀況。每日監察保證金不足報告及客戶的戶口組合，以確保已收取足夠的抵押品且維持可接受的貸款與抵押品價值比率。保證金不足的賬目可能需要追加保證金，無法追加保證金可能導致部分或全部賬戶頭寸強制平倉。

就給予客戶的融資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證券而言，於借出貸款及認購債務證券之前，信用委員會或投資委員會將審閱借貸人或發行人的財務實力、借貸或發行目的及還款能力，以確保借貸人或發行人具有穩健的財務還款能力。本集團通過分析眾多影響違約可能性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交易對手的財務狀況、業務前景及管理、宏觀經濟發展、行業及主權風險以及歷史表現）而評估各個別債務人或發行人的信貸狀況。當相關委員會主席認為適當時，信用委員會及投資委員會不時舉行會議，並不時審閱借貸人、擔保人或發行人的財務狀況。

42. 財務風險管理（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就本集團已發行金融產品及債券的投資而言，本集團的投資委員會、信用委員會、風險管理部及各自的業務部門評估持有人及發行人的財務表現以確保持有人及發行人在債務到期時可償還到期本金及利息。無法還款可能導致抵押品變現及／或向持有人及發行人展開法律行動。

本集團已設定組合規模及單一發行人限額以控制本集團所面對的信貸風險。

本集團亦監察股權、債務、衍生工具及非上市金融產品發行人以及本集團就相關股權、債務及衍生工具發行的非上市金融產品的持有人之信貸評級及市場資訊，以及任何潛在信貸惡化的跡象。對於本集團發行的金融產品，管理層亦將與持有人保持定期溝通，並評估相關投資表現以衡量是否有潛在信貸惡化跡象。

就其他信貸風險（例如衍生金融工具、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而言，本集團確保風險限於知名交易對手（例如由監管機構包括香港金融管理局、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其他海外監管機構監管的金融機構、經紀、交易商或結算所）。拖欠還款風險被董事視為輕微。

除存放於數家高信貸評級銀行之流動資金涉及集中信貸風險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信貸風險高度集中之情況。

管理層對其繼續控制及維持最低信貸風險（產生自下列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的主要已確認金融資產）抱有信心。

- 就應收賬款而言，約1,534,794,000港元（2021年：1,836,059,000港元）產生自證券交易的應收客戶款項，一般有2日之收款交付結算期。

由於本集團客戶眾多，分佈全球各地，因此概無有關應收賬項的信貸集中風險。大部分逾期30日以上的客戶應收賬款乃全數由市值遠高於賬面值的上市證券所抵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財務風險管理（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 分類為給予客戶的融資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證券為有抵押或已擔保的貸款及債券。貸款及債券的集中風險根據個別借款人及發行人進行管理。於2022年12月31日，十大尚未償還貸款借款人及債券發行人的信貸風險合共為82.92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85.30億港元）。本集團近年並無就該等十大借款人及發行人確認個別減值撥備。
- 就股票抵押回購及已收購股票轉售業務，管理層進行嚴謹盡職審查及項目審閱程序，並透過留意市場、追蹤項目、平倉及其他方法監控信貸風險。本公司董事對信用類固定收益證券投資注重分散投資，並密切跟進交易對手的經營狀況及其信貸評級變動。上述業務大部分與評級介乎穆迪Baa2級或以上或標準普爾BBB級或以上的交易對手方訂立。
- 大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存放於信貸評級達穆迪Baa2級或以上或標準普爾BBB級或以上的知名大型商業銀行。

本集團內部信貸風險評級包括以下類別：

內部信貸評級	說明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低風險	交易對手的違約風險較低且並無逾期款項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無追收保證金)	12個月預計信貸虧損
觀察名單	交易對手有逾期款項但付款逾期5天內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追收保證金逾期少於3天)	12個月預計信貸虧損
可疑	透過內部資料或外部資源，信貸風險自初始 確認以來大幅增加，或付款已逾期30天以上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追收保證金逾期3至10天)	生命週期間的預計信貸虧損 — 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顯示資產出現信貸減值或付款已逾期90天以上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追收保證金逾期超過10天)	生命週期間的預計信貸虧損 — 出現信貸減值
撇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 不大可能收回相關款項	撇銷相關款項

42. 財務風險管理 (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下表詳列本集團受限於預計信貸虧損評估的金融資產面臨的信貸風險：

	附註	外部信貸評級	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或生命週期間的 預計信貸虧損	2022年總賬面值		2021年總賬面值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	21	不適用	低風險 觀察名單 可疑 虧損	12個月預計信貸虧損 12個月預計信貸虧損 生命週期間的預計信貸虧損 (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信貸減值	6,441,648 1,080,331 174,016 5,670,128	13,366,123	7,308,928 765,594 542,594 1,308,002	9,925,118
給予客戶的定期融資	21	不適用	低風險 觀察名單 可疑 虧損	12個月預計信貸虧損 12個月預計信貸虧損 生命週期間的預計信貸虧損 (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信貸減值	1,579,344 - - 1,823,306	3,402,650	2,471,301 - - 903,533	3,374,834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證券	18	不適用	低風險 觀察名單 可疑 虧損	12個月預計信貸虧損 12個月預計信貸虧損 生命週期間的預計信貸虧損 (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信貸減值	638,255 - - 3,659,463	4,297,718	3,185,693 - - 3,876,798	7,062,491
借入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逆回購協議 (附註)	22	穆迪Baa2/標準 普爾BBB級以上	不適用	12個月預計信貸虧損	-	1,406,652	-	4,799,5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附註)		穆迪Baa2/標準 普爾BBB級以上	不適用	12個月預計信貸虧損	-	5,002,893	-	7,106,590
代客戶持有的現金 (附註)	16	穆迪Baa2/標準 普爾BBB級以上	不適用	12個月預計信貸虧損	-	9,059,589	-	12,821,247
應收賬款	23	不適用	低風險 觀察名單 可疑 虧損	12個月預計信貸虧損 12個月預計信貸虧損 生命週期間的預計信貸虧損 (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信貸減值	4,705,158 - - 84,479	4,789,637	8,030,650 - - -	8,030,65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	不適用	低風險 觀察名單 可疑 虧損	12個月預計信貸虧損 12個月預計信貸虧損 生命週期間的預計信貸虧損 (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信貸減值	1,214,605 - - 414,353	1,628,958	1,632,071 - - -	1,632,071

附註：本公司認為預計信貸虧損的影響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故並無編製總賬面值與減值撥備的對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財務風險管理（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各類別金融資產的預期虧損率按照各類別金融資產預計年期內的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估計，並就無須耗費不必要的人力物力情況下可得前瞻性信息（包括國內生產總值增長、失業率、基準利率及樓價等宏觀經濟數據）進行調整。管理層就確認個別金融資產的內部信貸評級進行定期審閱，以確保有關特定金融資產的相關信息得以更新。

第1階段、第2階段及第3階段的定義如下：

- | | |
|-------|---|
| 第1階段： | 自初次確認後之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且於產生時並無信貸減值之情況，並確認在未來12個月出現違約事件之可能性部份有關的生命週期間的預計信貸虧損。 |
| 第2階段： | 自初始確認後之信貸風險顯著增加，並無出現信貸減值，但確認生命週期間（即反映金融資產的剩餘存續期）的預計信貸虧損。 |
| 第3階段： | 當發生會對該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造成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件，則有關情況會被評定為出現信貸減值。就已信貸減值的風險而言，則確認生命週期間的預計信貸虧損，並透過於其後的報告期初應用實際利率於攤銷成本（扣除撥備）而非賬面總值計算利息收入。 |

42. 財務風險管理（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已就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確認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第1階段 12個月預計 信貸虧損 千港元	第2階段 生命週期間的 預計信貸虧損 千港元	第3階段 生命週期間的 預計信貸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2年1月1日	22,185	13,165	729,567	764,917
因於2022年1月1日確認金融工具 而出現變動：				
— 並無階段轉移下的預計信貸 虧損重新計量淨額	(4,934)	—	112,215	107,281
— 還款（附註(iv)）	(99)	—	(1)	(100)
— 12個月的預計信貸虧損轉撥 自／至生命週期間的預計 信貸虧損（附註(i)）	(14,811)	(12,897)	27,708	—
— 階段轉移所產生的預計信貸 虧損重新計量淨額（附註(i)）	(27)	454	301,331	301,758
— 終止確認（附註(v)）	—	—	(46,175)	(46,175)
新造借貸（附註(ii)）	18,187	275	1	18,463
於2022年12月31日（附註(iii)）	20,501	997	1,124,646	1,146,14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財務風險管理（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2021年12月31日

	第1階段 12個月預計 信貸虧損 千港元	第2階段 生命週期間的 預計信貸虧損 千港元	第3階段 生命週期間的 預計信貸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	29,922	7	1,176,882	1,206,811
因於2021年1月1日確認金融工具 而出現變動：				
— 並無階段轉移下的預計信貸 虧損重新計量淨額	(149)	—	496,284	496,135
— 還款（附註(iv)）	(151)	—	(5,245)	(5,396)
— 12個月的預計信貸虧損轉撥 自／至生命週期間的預計 信貸虧損（附註(i)）	(7,916)	8,136	(220)	—
— 階段轉移所產生的預計信貸 虧損重新計量淨額（附註(i)）	(246)	5,017	66,031	70,802
— 終止確認（附註(v)）	—	—	(1,004,165)	(1,004,165)
新造借貸（附註(ii)）	725	5	—	730
於2021年12月31日（附註(iii)）	22,185	13,165	729,567	764,917

42. 財務風險管理（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附註：

- (i) 總賬面值為38.29億港元（2021年：8,100萬港元）的金融資產於本年度被評估為出現信貸減值。根據生命週期間的預計信貸虧損對該等資產作出3.01億港元（2021年：6,600萬港元）的額外減值撥備。
- (ii) 根據12個月預計信貸虧損已作出1,800萬港元（2021年：100萬港元）的減值撥備，與總金額為45.04億港元（2021年：11.48億港元）的新金融資產有關。於本年度，該等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之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及並無被評估為已信貸減值。
- (iii) 於釐定已信貸減值的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之撥備時，本集團管理層會比較個別孖展客戶的抵押股票公平值、其他形式的增信措施、追收法律程序的進展及未償還貸款餘額以衡量尚欠款項，同時會考慮期後的還款或可執行償還計劃及債務重組安排。本公司董事認為，兩個年度的減值撥備合適。
- (iv) 於本年度，總賬面值8.30億港元（2021年：1.90億港元）的貸款已予償還（已相應撥回減值）。
- (v) 於本年度，撇銷總金額為4,600萬港元（2021年：10.04億港元）的貸款。

已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證券確認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第1階段 12個月預計 信貸虧損 千港元	第2階段 生命週期間的 預計信貸虧損 千港元	第3階段 生命週期間的 預計信貸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2年1月1日	8,159	—	—	8,159
因於2022年1月1日確認金融工具 而出現變動：				
—12個月的預計信貸虧損轉 撥自／至生命週期間的 預計信貸虧損（附註(iii)）	(2,404)	—	2,404	—
—階段轉移所產生的預計信 貸虧損重新計量淨額（附註(iii)）	—	—	145,806	145,806
—並無階段轉移下的預計信 貸虧損重新計量淨額	73	—	—	73
—還款（附註(i)）	(2,369)	—	—	(2,369)
新造借貸（附註(ii)）	532	—	275,000	275,532
重新分類（附註(iv)）	(2,436)	—	—	(2,436)
於2022年12月31日	1,555	—	423,210	424,7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財務風險管理（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2021年12月31日

	第1階段 12個月預計 信貸虧損 千港元	第2階段 生命週期間的 預計信貸虧損 千港元	第3階段 生命週期間的 預計信貸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	25,121	9,512	–	34,633
因於2021年1月1日確認金融工具 而出現變動：				
– 12個月的預計信貸虧損轉撥自／ 至生命週期間的預計 信貸虧損（附註(iii)）	(7,346)	(9,512)	16,858	–
– 階段轉移所產生的預計信貸 虧損重新計量淨額	(7,581)	–	(16,858)	(24,439)
– 並無階段轉移下的預計信貸 虧損重新計量淨額	(1,353)	–	–	(1,353)
– 還款（附註(i)）	(4,782)	–	–	(4,782)
新造借貸（附註(ii)）	4,100	–	–	4,100
於2021年12月31日	8,159	–	–	8,159

附註：

(i) 於本年度，由於總賬面值為12.59億港元（2021年：40.38億港元）的金融資產已償還，200萬港元（2021年：500萬港元）的減值撥備已予撥回。

(ii) 根據12個月預計信貸虧損已作出100萬港元（2021年：400萬港元）的減值撥備，與總金額為1.56億港元（2021年：13.26億港元）的新金融資產有關。

於本年度，一項總賬面值為2.75億港元的新金融資產自首次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並於已逾期的本年度被評估為已信貸減值。於評估減值時，管理層考慮了借款人的財務狀況，其中投資證券於2022年12月31日已悉數減值。

(iii) 於本年度，總賬面值為5.47億港元（2021年：26.27億港元）的投資證券從第1階段轉撥至第3階段。

於2022年12月31日，該等投資證券由兩間上市公司的上市股份及於中國及加拿大的房地產物業作抵押，作為增信措施。在評估於2022年12月31日的減值撥備時，本集團對所持抵押品之公平值的評估，是根據一名獨立第三方進行的估值，其中一筆該等投資證券的抵押品價值低於未償還之總賬面值。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應於2022年12月31日為該證券作出額外撥備1.46億港元。

(iv) 於本年度，總賬面值為7.80億港元的投資證券轉撥至「給予客戶的定期融資」。

42. 財務風險管理（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已就給予客戶的定期融資確認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第1階段 12個月預計 信貸虧損 千港元	第2階段 生命週期間的 預計信貸虧損 千港元	第3階段 生命週期間的 預計信貸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2年1月1日	16,126	–	431,112	447,238
因於2022年1月1日確認金融工具 而出現變動：				
– 12個月的預計信貸虧損轉撥自 ／至生命週期間的預計 信貸虧損（附註(iii)）	(28)	–	28	–
– 並無階段轉移下的預計信貸 虧損重新計量淨額	5,879	–	264,804	270,683
– 階段轉移所產生的預計信貸 虧損重新計量淨額（附註(iii)）	–	–	2,772	2,772
– 還款（附註(i)）	(12,621)	–	–	(12,621)
新造借貸（附註(ii)）	3,552	–	12,000	15,552
終止確認（附註(iv)）	–	–	(220,140)	(220,140)
重新分類（附註(v)）	–	–	71,022	71,022
於2022年12月31日	12,908	–	561,598	574,50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財務風險管理（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2021年12月31日

	第1階段 12個月預計 信貸虧損 千港元	第2階段 生命週期間的 預計信貸虧損 千港元	第3階段 生命週期間的 預計信貸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	7,497	–	236,619	244,116
因於2021年1月1日確認金融工具 而出現變動：				
– 12個月的預計信貸虧損轉撥 自／至生命週期間的預計 信貸虧損（附註(iii)）	(584)	–	584	–
– 並無階段轉移下的預計信貸 虧損重新計量淨額	8,631	–	37,905	46,536
– 階段轉移所產生的預計信貸 虧損重新計量淨額（附註(iii)）	–	–	219,556	219,556
– 還款（附註(i)）	(2,982)	–	–	(2,982)
新造借貸（附註(ii)）	3,564	–	–	3,564
終止確認（附註(iv)）	–	–	(63,552)	(63,552)
於2021年12月31日	16,126	–	431,112	447,238

附註：

- (i) 於本年度，由於總賬面值為8.68億港元（2021年：12.93億港元）的金融資產已償還，故1,300萬港元（2021年：300萬港元）的減值撥備已於第1階段撥回。
- (ii) 根據12個月預計信貸虧損已作出400萬港元（2021年：400萬港元）的減值撥備，與總金額為4.78億港元（2021年：6.80億港元）的新確認金融資產有關。於本年度，該等給予客戶的定期融資活動之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及並無被評估為已信貸減值。
- 於本年度，一項總賬面值為3.60億港元的新金融資產自首次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並於本年度被評估為已信貸減值。根據生命週期間預計信貸虧損就該等資產額外計提減值撥備1,200萬港元。
- (iii) 總賬面值為2,000萬港元（2021年：3.75億港元）的金融資產被評估為出現信貸減值。因此，第1階段的預計信貸虧損28,000港元（2021年：100萬港元）已於本年度轉入第3階段。在生命週期間的預計信貸虧損項下，已就該等資產作出280萬港元（2021年：2.20億港元）的額外減值撥備（扣除撥回）。
- (iv) 於本年度，一筆總賬面值為2.20億港元（2021年：6,400萬港元）的貸款已全數減值且予以撇銷。
- (v) 於本年度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證券」轉入總賬面值為7.80億港元的金融資產。

42. 財務風險管理（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已就應收賬款確認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於2022年12月31日

	第1階段 12個月預計 信貸虧損 千港元	第2階段 生命週期間的 預計信貸虧損 千港元	第3階段 生命週期間的 預計信貸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2年1月1日	3,250	-	-	3,250
因於2022年1月1日確認金融工具 而出現變動				
— 並無階段轉移下的預計信貸虧損 重新計量淨額	(2,516)	-	-	(2,516)
新造金融資產（附註(i)）	-	-	94,552	94,552
終止確認（附註(ii)）	-	-	(10,073)	(10,073)
於2022年12月31日	734	-	84,479	85,213

於2021年12月31日

	第1階段 12個月預計 信貸虧損 千港元	第2階段 生命週期間的 預計信貸虧損 千港元	第3階段 生命週期間的 預計信貸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	4,491	-	21,859	26,350
因於2021年1月1日確認金融工具而 出現變動：				
— 並無階段轉移下的預計信貸虧損 重新計量淨額	(1,241)	-	175	(1,066)
終止確認（附註(ii)）	-	-	(22,034)	(22,034)
於2021年12月31日	3,250	-	-	3,250

附註：

- (i) 於本年度，總賬面值為9,500萬港元的新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以來顯著增加，於本年度被評估為已信貸減值並已逾期。於評估減值時，管理層考慮債務人的財務狀況，於2022年12月31日，應收賬款已悉數減值。
- (ii) 於本年度，已悉數減值的總賬面值為1,000萬港元（2021年：2,200萬港元）的金融資產已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財務風險管理（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已就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確認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於2022年12月31日

	第1階段 12個月預計 信貸虧損 千港元	第2階段 生命週期間的 預計信貸虧損 千港元	第3階段 生命週期間的 預計信貸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2年1月1日	1,252	—	—	1,252
因於2022年1月1日確認金融工具 而出現變動				
— 12個月的預計信貸虧損轉撥自/ 至生命週期間的預計信貸虧損 （附註(i)）	(1,252)	—	1,252	—
— 階段轉移所產生的預計信貸虧損 重新計量淨額（附註(i)）	—	—	66,786	66,786
新造金融資產（附註(ii)）	—	—	228,627	228,627
於2022年12月31日	—	—	296,665	296,665

於2021年12月31日

	第1階段 12個月預計 信貸虧損 千港元	第2階段 生命週期間的 預計信貸虧損 千港元	第3階段 生命週期間的 預計信貸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	—	—	—	—
新造金融資產	1,252	—	—	1,252
於2021年12月31日	1,252	—	—	1,252

附註：

- (i) 於本年度，總賬面值為1.86億港元的金融資產被評估為出現信貸減值。因此，第1階段的預計信貸虧損100萬港元已轉入第3階段。在生命週期間的預計信貸虧損項下，已就該等資產作出6,700萬港元的額外減值撥備。
- (ii) 於本年度，總賬面值為2.29億港元的新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以來顯著增加，於本年度被評估為已信貸減值並已逾期。於評估減值時，管理層考慮債務人的財務狀況，於2022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項已悉數減值。

42. 財務風險管理（續）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為本集團難以履行與其金融負債有關之責任之風險。作為保障流動資金措施的一部分，本集團備有充裕的長期及其他備用銀行融資，以分散資金來源及分隔到期日。

本集團在香港及海外的若干活動須符合各監管機構的各項法定流動資金規定。

本集團已設立監管系統，以確保維持充裕的流動資金，以為其業務所需提供資金，以及遵守各監管機構實行有關的流動資金規定。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約163.99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271.34億港元）的備用但未動用透支及中短期銀行貸款融資。

下表呈列本集團根據透過餘下合同到期日持有以管理流動性風險的非衍生金融負債於報告日應付的現金流。表格披露的金額為已訂約未經折讓現金流。表格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此外，下表詳列本集團對其衍生金融工具的流動資金分析。表格已按以淨值基準結算的衍生工具的未經折讓合約淨現金（流入）流出編製。當應付金額尚未釐定時，所披露金額乃參考報告期末的收益率曲線所示的預測利率釐定。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的流動資金分析並非按照合約結算日期編製，原因為管理層認為結算日期對瞭解持作交易用途衍生工具的現金流時間並非必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財務風險管理（續）

流動性風險（續）

流動資金表

	按要求償還或 3個月以下 千港元	3個月以上 至1年 千港元	1年以上 至5年 千港元	5年以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2022年12月31日					
已發行不可換股債券	125,236	3,342,391	11,418,630	–	14,886,257
已發行不可換股票據	2,857,737	414,076	–	–	3,271,813
銀行貸款（附註）	30,085,380	–	–	–	30,085,380
借出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回購協議	5,645,868	213,547	–	–	5,859,415
應付賬款	10,601,632	–	–	–	10,601,632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負債	125,875	–	–	–	125,875
按公平值計量的已發行金融產品	2,879,886	–	2,450	–	2,882,33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63,844	–	–	–	863,844
合併投資基金產生的負債	361,940	–	–	–	361,940
衍生金融工具－淨額結算	187,631	–	–	–	187,631
租賃負債	27,012	71,271	112,236	86,909	297,428
	53,762,041	4,041,285	11,533,316	86,909	69,423,551

42. 財務風險管理 (續)

流動性風險 (續)

流動資金表 (續)

	按要求償還或 3個月以下 千港元	3個月以上 至1年 千港元	1年以上 至5年 千港元	5年以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2021年12月31日					
已發行不可換股債券	125,258	272,448	14,889,105	–	15,286,811
已發行不可換股票據	3,060,848	3,805,477	–	–	6,866,325
銀行貸款 (附註)	24,026,979	–	–	–	24,026,979
借出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回購協議	3,077,400	–	–	–	3,077,400
應付賬款	15,725,062	–	–	–	15,725,062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負債	2,385,995	–	–	–	2,385,995
按公平值計量的已發行金融產品	7,500,248	–	269,532	–	7,769,78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391,779	–	–	–	1,391,779
合併投資基金產生的負債	975,190	–	–	–	975,190
衍生金融工具－淨額結算	320,368	–	–	–	320,368
租賃負債	35,926	72,419	131,869	96,514	336,728
	58,625,053	4,150,344	15,290,506	96,514	78,162,417

附註：具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貸款包括於到期日分析之「按要求償還或3個月以下」時間範圍內。於2022年12月31日，該等銀行貸款的總未貼現金額為146.06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132.04億港元）。經考慮本集團的財政狀況後，董事認為該等銀行不可能行使其酌情權要求立即還款。董事認為，該等銀行貸款將於報告期末後3個月內（2021年：3個月內）償還。屆時，總本金及利息現金流出將為147.96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132.13億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財務風險管理（續）

股份借貸安排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可與其他財務機構及其客戶訂立股份借貸安排。本集團或會向其他財務機構借入股本證券並貸予其客戶或供本集團之自營沽空業務之用。

於過程中，本集團向客戶收取現金抵押品，亦將現金抵押品存放於其他財務機構作為抵押品。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借自外部財務機構的股本證券	224,028	45,721
貸予交易對手及客戶的股本證券	1,796,297	1,031,659
來自交易對手及客戶的現金抵押品	1,926,238	1,083,021
財務機構持有的現金抵押品	228,725	47,880

43.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

並非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非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大額差異，惟下表詳述者例外：

	2022年		2021年	
	賬面值 千港元	公平值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公平值 千港元
不可換股債券（附註(ii)）	14,000,600	13,188,178	13,983,988	14,281,306
不可換股票據（附註(i)）	3,220,405	3,209,938	6,829,750	6,827,502

附註：

- (i) 公平值按折現現金流計算。未來現金流透過應用不同類別債券之利息收益率曲線為主要參數而估算得出。最重大輸入數據為工具之折讓率。
- (ii) 公平值按香港聯交所及其他海外證券交易所（如適用）之報價計算。

此等資產及負債分類為公平值等級中第2級（定義見上文附註3）。

43.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續）

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估值控制框架

公平值須符合本集團風險管理部及財務部制訂的控制框架，以確保公平值乃在獨立於收購／產生該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前線業務部門的情況下釐定及／或驗證。

就參考外界報價或輸入模型的可觀察定價數據而釐定公平值的所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言，則採用獨立定價及／或驗證。於不可能直接觀察交易價格的情況下，本集團將尋求其他市場資料以驗證相關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的公平值，並特別著重被認為較有關連及較為可靠的資料。

就以估值模型釐定的公平值而言，控制框架可能包括（如適用）獨立對(i) 估值模型所用邏輯；(ii) 該等模型所用數據；(iii) 估值模型以外任何必要調整；及(iv)（過獨立評估，並將定期重新評估。如情況可行）模型推算結果的推論或驗證。估值模式於採納前須經

風險管理部負責個別釐定及／或驗證所採用的公平值以及個別評估估值模型，而財務部負責制訂監管估值的會計政策及負責確保遵照相關會計準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 (續)

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續)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與發行金融產品有關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 的公平值層級及估值技術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資產/負債、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入) 計量的投資證券及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估值技術分析如下:

資產 – 於2022年12月31日

	第1級 千港元 (附註1)	第2級 千港元 (附註2)	第3級 千港元 (附註3)	總計 千港元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資產				
– 上市股本投資	20,081	–	–	20,081
– 非上市股本投資	–	–	85,059	85,059
– 上市債務投資	–	293,136	492,533	785,669
– 非上市債務投資	–	3,898	9,148	13,046
	20,081	297,034	586,740	903,855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及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 計量的投資證券				
– 上市股本投資	1,348,386	–	–	1,348,386
– 非上市債務投資	–	183,065	–	183,065
– 交易所買賣基金	1,339,952	–	–	1,339,952
– 非上市股本投資	–	8,295	–	8,295
– 非上市債務投資	–	197,662	168,877	366,539
– 非上市投資基金	–	1,851,378	10,327,405	12,178,783
– 合併投資基金 (附註4)	1,863,638	3,917,078	9,952,597	15,733,313
	4,551,976	6,157,478	20,448,879	31,158,333
衍生金融資產				
– 掉期合約	–	23	–	23
– 遠期外匯合約	–	10,997	–	10,997
– 上市期貨/期權/認股權證	150	–	–	150
– 非上市期權	–	174,590	–	174,590
	150	185,610	–	185,760
總計	4,572,207	6,640,122	21,035,619	32,247,948

43.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 (續)

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續)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與發行金融產品有關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 的公平值層級及估值技術 (續)
資產 - 於2021年12月31日

	第1級 千港元 (附註1)	第2級 千港元 (附註2)	第3級 千港元 (附註3)	總計 千港元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資產				
— 上市股本投資	559,957	—	—	559,957
— 交易所買賣基金	19,642	—	—	19,642
— 上市債務投資	—	1,686,781	901,783	2,588,564
— 非上市債務投資	—	80,467	17,311	97,778
	579,599	1,767,248	919,094	3,265,941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及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 計量的投資證券				
— 上市股本投資	2,155,975	—	—	2,155,975
— 交易所買賣基金	49,680	—	—	49,680
— 非上市股本投資	—	7,845	—	7,845
— 非上市債務投資	—	403,280	17,798	421,078
— 非上市投資基金	—	9,962,740	—	9,962,740
— 合併投資基金 (附註4)	2,636,000	9,168,894	3,749,959	15,554,853
	4,841,655	19,542,759	3,767,757	28,152,171
衍生金融資產				
— 掉期合約	—	57,302	—	57,302
— 遠期外匯合約	—	19,077	—	19,077
— 上市期貨/期權/認股權證	—	27,195	—	27,195
— 非上市期權	—	2,665	—	2,665
	—	106,239	—	106,239
總計	5,421,254	21,416,246	4,686,851	31,524,35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續)

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與發行金融產品有關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的公平值層級及估值技術(續)
負債—於2022年12月31日

	第1級 千港元 (附註1)	第2級 千港元 (附註2)	第3級 千港元 (附註3)	總計 千港元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負債				
—上市股本投資	2	—	—	2
—上市債務投資	—	125,873	—	125,873
	2	125,873	—	125,875
衍生金融負債				
—掉期合約	—	117,373	—	117,373
—遠期外匯合約	—	43,184	—	43,184
—上市期貨/期權/認股權證	—	30	—	30
—可贖回牛熊證	—	56	—	56
—非上市期權	—	26,988	—	26,988
	—	187,631	—	187,631
總計	2	313,504	—	313,506

43.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續)

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與發行金融產品有關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的公平值層級及估值技術(續)
負債—於2021年12月31日

	第1級 千港元 (附註1)	第2級 千港元 (附註2)	第3級 千港元 (附註3)	總計 千港元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負債				
—上市股本投資	64,644	—	—	64,644
—上市債務投資	—	2,321,351	—	2,321,351
	64,644	2,321,351	—	2,385,995
衍生金融負債				
—掉期合約	—	1,875	—	1,875
—遠期外匯合約	—	15,984	—	15,984
—上市期貨/期權/認股權證	—	79,918	—	79,918
—可贖回牛熊證	—	216,577	—	216,577
—非上市期權	—	6,014	—	6,014
	—	320,368	—	320,368
總計	64,644	2,641,719	—	2,706,36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 (續)

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續)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與發行金融產品有關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 的公平值層級及估值技術 (續)

附註：

- (1) 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之公平值乃基於報告期末的報價。
- (2) 上市優先股、上市債務投資及非上市債務投資之公平值乃參考市場可觀察經紀／金融機構報價而釐定。非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平值乃參考有關投資的近期交易價而釐定。非上市合夥投資及非上市投資基金之公平值乃基於相關投資組合的公平值而釐定，包括(i) 上市股本投資 (其報價於活躍市場可得) 及／或(ii) 上市／非上市債務投資 (其公平值按經紀／金融機構提供的報價而釐定)。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乃基於貼現現金流模型而釐定，當中應用多項市場可觀察金融參數，包括利率、匯率、信貸息差及收益率差等。

倘估值的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金融工具乃計入第3級。
- (3) 公平值乃使用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釐定。第3級公平值計量的資料進一步詳述如下。
- (4) 於2022年12月31日，於附註18(i) 披露之合併投資基金所持投資金額為157億港元 (2021年：156億港元)，當中包括(i) 上市股本投資18.64億港元 (2021年：26.36億港元)，分類為第1級；(ii) 上市及非上市債務投資18.32億港元 (2021年：74.48億港元)、非上市股本5.55億港元 (2021年：4.01億港元)、非上市基金投資4.26億港元 (2021年：7.80億港元) 及非上市合夥投資11.04億港元 (2021年：5.40億港元)，共同分類為第2級；(iii) 非上市股本投資18.16億港元 (2021年：3.69億港元)、非上市基金投資9.05億港元 (2021年：9,900萬港元)、非上市合夥37.40億港元 (2021年：25.65億港元) 及非上市債務投資34.91億港元 (2021年：7.17億港元)，共同分類為第3級，第1、2及3級投資總額分別為18.64億港元、39.17億港元及99.52億港元 (2021年：26.36億港元、91.69億港元及37.50億港元)。

與發行金融產品有關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層級及估值技術

除如上文詳述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本集團容許其客戶透過發行結構性票據或與客戶訂立國際掉期及衍生工具協會 (「國際掉期及衍生工具協會」) 之主淨額協議或類似協議進入多個資產類別或市場，包括私募股權、受限制市場的上市股本或債券或基金投資，以滿足彼等不同的投資需要，並提供定製的融資解決方案 (統稱「客戶及相關對沖持倉」)。

未償還結餘28.82億港元 (2021年：77.70億港元) 指已向客戶發行的非上市金融產品，其相關投資與多項股本投資、債務投資及基金投資掛鈎。本集團藉購入同等相關投資或與交易對手訂立類似交易進行對沖。長倉對沖持倉的未償還結餘分別為105.65億港元 (2021年：175.54億港元)。

43.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 (續)

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續)

與發行金融產品有關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層級及估值技術 (續)

該等金融資產及負債的淨持倉所產生的可變回報並不重大。管理層認為，由於已發行票據／產品的賬面值乃參考對沖工具的估值而定，故總體市場風險敞口並不重大。因此，估值及方法的詳細基準對集團而言並不重要。

於報告期末，客戶及相關對沖持倉之公平值之詳細分析如下：

於2022年12月31日

	第1級 千港元 (附註1)	第2級 千港元 (附註2)	第3級 千港元 (附註3)	總計 千港元
為按公平值計量的已發行金融產品 購入的資產				
— 上市股本投資	1,479,795	—	—	1,479,795
— 上市債務投資	—	59,783	3,527,483	3,587,266
— 非上市股本投資	—	2,458	145,962	148,420
— 非上市合夥投資	—	—	—	—
— 非上市債務投資	—	3,790,101	369,808	4,159,909
— 非上市投資基金	—	—	133,004	133,004
— 非上市金融產品	—	—	1,056,222	1,056,222
	1,479,795	3,852,342	5,232,479	10,564,616
按公平值計量的已發行金融產品				
— 非上市已發行金融產品	—	1,697,575	511,546	2,209,121
— 上市股本投資	673,215	—	—	673,215
	673,215	1,697,575	511,546	2,882,336
於2022年12月31日的淨持倉	806,580	2,154,767	4,720,933	7,682,2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 (續)

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續)

與發行金融產品有關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層級及估值技術 (續)

於2021年12月31日

	第1級 千港元 (附註1)	第2級 千港元 (附註2)	第3級 千港元 (附註3)	總計 千港元
為按公平值計量的已發行金融產品				
購入的資產				
— 上市股本投資	1,038,015	—	—	1,038,015
— 上市債務投資	—	2,879,991	3,706,255	6,586,246
— 非上市股本投資	—	128,725	168,621	297,346
— 非上市合夥投資	—	47,190	—	47,190
— 非上市債務投資	—	3,972,539	—	3,972,539
— 非上市投資基金	—	1,622,324	2,489	1,624,813
— 非上市金融產品	—	3,444,316	543,180	3,987,496
	1,038,015	12,095,085	4,420,545	17,553,645
按公平值計量的已發行金融產品				
— 非上市已發行金融產品	—	7,224,646	545,134	7,769,780
於2021年12月31日的淨持倉	1,038,015	4,870,439	3,875,411	9,783,865

附註：

- (1) 於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值乃基於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而釐定。
- (2) 主要於場外買賣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值乃採用市場可觀察經紀報價或以可觀察市場數據為主要參數且並無涉及管理層判斷的估值技術而釐定。
- (3) 公平值乃採用包含一項或多項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重大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而釐定。第3級公平值計量的資料進一步詳述如下。

本集團之政策為於發生引致轉撥之事件或情況有變當日，確認於公平值等級中之轉入及轉出項目。

43.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續）

有關第3級公平值計量的資料

下表列示公平值等級中第3級公平值計量的年初結餘與年末結餘之對賬：

2022年12月31日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計量的 金融負債
	持作交易用途及 做市業務的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量的 投資證券 千港元	為已發行金融 產品購入的資產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量的 已發行金融產品 千港元
年初結餘	4,686,851	4,420,545	(545,134)
新增（附註(i)）	3,048,214	-	(96,153)
轉入第3級（附註(ii)）	17,187,895	2,363,827	(507,957)
轉入第2級	-	-	-
出售	(249,411)	(875,867)	110,013
損益內的收益（虧損）總額（附註(iv)）	(3,637,930)	(676,026)	527,685
年末結餘	21,035,619	5,232,479	(511,54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 (續)

有關第3級公平值計量的資料 (續)

2021年12月31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計量的 金融負債
持作交易用途及 做市業務的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量的 投資證券	為已發行金融 產品購入的資產	按公平值計量的 已發行金融產品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年初結餘	2,217,201	3,149,108	(751,924)
新增 (附註(i))	1,148,661	77,592	(38,795)
轉入第3級 (附註(ii))	775,919	2,517,156	(811,837)
轉入第2級 (附註(iii))	(225,232)	(396,464)	396,464
出售	(1,379)	(67,113)	-
損益內的收益 (虧損) 總額 (附註(iv))	771,681	(859,734)	660,958
年末結餘	4,686,851	4,420,545	(545,134)

43.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 (續)

有關第3級公平值計量的資料 (續)

附註：

- (i)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新增指私募股權基金的9.41億港元(2021年：2.06億港元)額外資本募集、購買19.23億港元(2021年：零)的非上市股本投資、認購1.84億港元(2021年：零港元)的非上市投資基金及發行9,600萬港元(2021年：3,900萬港元)的非上市金融產品。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新增亦包括購買10.20億港元的債務投資，而公平值乃基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而釐定，尤其是債務投資發行人特定的貼現率。
- (ii)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123.99億港元的非上市投資基金、5.67億港元(2021年：2.29億港元)的私募股權投資及10.73億港元的非上市金融產品由第2級轉至第3級。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55.13億港元的非上市及上市債務投資(2021年：30.27億港元)由第2級轉至第3級。轉移的理由為公平值過往乃參考近期交易價或市場上的可觀察經紀/金融機構報價而釐定，因此分類為第2級投資，而截至報告日期的公平值乃基於評估該等投資所用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包括發行人的信貸評估)得出。增加5.08億港元(2021年：8.12億港元)之已發行金融產品因應底層投資轉移至第3級。
- (iii)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項7,000萬港元的股本投資的公平值乃參照市場價格而定，由於該投資在本年度上市，所以從第3級轉至第2級類別。這項上市股本投資有禁售期，其公平值乃參照股份的市場報價，並對缺乏市場流通性進行調整後而定。另一項1.55億港元的債務投資，其公平值乃根據可觀察到的經紀/金融機構的報價釐定，因此從第3級轉到至第2級類別。於過往年度，該等投資之公平值乃參考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包括用於釐定估計價值之市場可比較公司之價格倍數)而釐定。
- 關於為已發行金融產品購入的資產，3.63億港元的股本投資及3,300萬港元的合夥投資的公平值乃參照市場價格釐定，由於該等投資在本年度上市，所以從第3級轉至第2級類別。上市股本投資有禁售期，其公平值乃參照股份的市場報價，並對缺乏市場流通性進行調整後而定。同樣，以公平值發行的相同的相應金融產品亦從第3級轉至第2級。於過往年度，該等投資之公平值乃參考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包括用於釐定估計價值之市場可比較公司之價格倍數)而釐定。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筆1.33億港元之股本投資之公平值因該股本投資其後於2022年2月被出售因而參考可觀察輸入數據(包括近期交易價格)而釐定。因此，該投資由第3級轉至第2級。另一筆經參考包含流動性調整之所報市價而釐定的2,900萬港元股本投資，及一筆參考經紀報價而釐定的5,800萬港元非上市債務投資亦由第3級轉至第2級。於過往年度，該等投資之公平值乃參考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包括用於釐定估計價值之市場可比較公司之價格倍數)而釐定。
- (iv) 損益內的年內收益或虧損總額中，虧損24.28億港元(2021年：虧損7.44億港元)與本報告期末的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證券、為已發行金融產品購入的資產及按公平值計量的已發行金融產品有關。公平值收益或虧損計入綜合損益表中的「交易及投資收入淨額」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 (續)

有關第3級公平值計量的資料 (續)

至於屬第3級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公平值乃採用貼現現金流模式等估值方法，並一般按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參數釐定。下表列出屬第3級公平值計量的主要金融資產（或屬於該等金融資產的底層投資的已發行金融產品）的相關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

	於12月31日之公平值		估值方法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無法觀察 輸入數據	無法觀察輸入數據 與公平值之關係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除與發行金融 產品有關的金融資產外)					
債務投資	4,161,959	1,653,318	貼現現金流模式	經計及發行人的信貸 風險後的貼現率	貼現率愈高， 公平值愈低
非上市股本投資	1,900,621	369,042	市場法	用於釐定項目公司的 估計股本價值之市場 可比較公司之價格倍數： —價格對銷售倍數	價格倍數愈高， 公平值愈高
非上市合夥投資/ 非上市投資基金	14,973,039	2,664,491	相關非上市投資的資產 淨值，該資產淨值被 視為由外部對手方提供 該項投資的轉售價格	缺乏市場流動性之折讓率 資產淨值	折讓率愈高， 公平值愈低 資產淨值愈高， 公平值愈高
	21,035,619	4,686,851			

43.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 (續)

有關第3級公平值計量的資料 (續)

	於12月31日之公平值		估值方法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無法觀察 輸入數據	無法觀察輸入數據 與公平值之關係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與發行產品有關的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為已發行金融產品購入的 資產					
債務投資／非上市金融產品	4,953,513	4,249,435	貼現現金流模式	經計及發行人的信貸 風險後的貼現率	貼現率愈高， 公平值越低
非上市股本投資	145,962	168,621	非上市股本投資的資產 淨值，該資產淨值被 視為由外部對手方提供 該項投資的轉售價格	資產淨值	資產淨值愈高， 公平值愈高
非上市合夥投資／ 非上市投資基金	133,004	2,489	相關非上市投資的資產 淨值，該資產淨值被視為 由外部對手方提供該項 投資的轉售價格	資產淨值	資產淨值愈高， 公平值愈高
	5,232,479	4,420,545			
按公平值計量的已發行 金融產品					
非上市金融產品	511,546	545,134	已發行金融產品的回報 與股本投資、債務投資 或合夥投資有關， 乃直接參考其對沖資產 計值	對沖資產的資產淨值	資產淨值愈高， 公平值愈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下表所載披露包括屬於以下各項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抵銷；或
- 受可強制執行之互相抵銷總協議或包含類同金融工具之類似協議規限，不論是否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抵銷。

根據本集團與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中國結算」）結算參與者及經紀訂立之持續抵銷結算協議，本集團具有可合法強制執行權利，可於相同結算日抵銷應收及應付予香港結算、中國結算及經紀之款項責任，而本集團有意按淨額基準進行抵銷。

此外，本集團具有可合法強制執行權利，可抵銷於同日到期結算之應收及應付予經紀客戶之賬款，而本集團有意按淨額基準抵銷此等結餘。

除於同日到期結算並正抵銷之結餘、應收／應付香港結算、中國結算、經紀及經紀客戶且不會於同日結算之款項以及本集團所收取包括現金及證券之財務抵押品外，存放於香港結算、中國結算及經紀之存款並不符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抵銷之準則，原因為已確認金額之抵銷權只可在違約情況下方可強制執行。

44.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於2022年12月31日

	於綜合財務 狀況表抵銷後		於綜合財務 狀況表呈列之 金融（負債） 資產淨額	並無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抵銷之 相關金額		淨額
	減值後已確認 金融資產 （負債）總額	已確認金融 （負債）資產 總額		金融工具	已收/ 質押抵押品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應收客戶、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之款項	7,297,519	(2,593,096)	4,704,423	(478,285)	(979,308)	3,246,830
存放於結算所之按金	223,826	-	223,826	-	-	223,826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	12,460,738	(240,759)	12,219,979	(83,376)	(12,136,603)	-
借入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逆回購協議	1,404,392	-	1,404,392	(112,620)	(1,291,772)	-
金融負債						
應付客戶、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之款項	(13,435,487)	2,833,855	(10,601,632)	561,661	-	(10,039,971)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負債	(125,875)	-	(125,875)	-	-	(125,875)
借出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回購協議	(5,859,415)	-	(5,859,415)	112,620	5,746,79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於2021年12月31日

	於綜合財務 狀況表抵銷後		於綜合財務 狀況表呈列之 金融（負債） 資產淨額	並無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抵銷之 相關金額		淨額
	減值後已確認 金融資產 （負債）總額	已確認金融 （負債）資產 總額		金融工具	已收/ 質押抵押品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應收客戶、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之款項	12,424,901	(4,397,501)	8,027,400	(165,205)	(1,708,520)	6,153,675
存放於結算所之按金	199,664	-	199,664	-	-	199,664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	9,160,201	-	9,160,201	(159,685)	(8,230,685)	769,831
借入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逆回購協議	4,799,467	-	4,799,467	(404,476)	(4,394,991)	-
金融負債						
應付客戶、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之款項	(20,122,563)	4,397,501	(15,725,062)	324,891	-	(15,400,171)
持作交易用途及做市業務之金融負債	(2,385,995)	-	(2,385,995)	-	2,385,995	-
借出證券的現金抵押品及回購協議	(3,077,400)	-	(3,077,400)	404,476	2,672,924	-

45. 金融資產的轉讓

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進行的交易會將已確認的金融資產轉讓予第三方或特殊目的實體。倘轉讓符合終止確認條件，可能導致相關金融資產全部或部分終止確認。於其他情況下，倘於轉讓後本集團保留有關金融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該等已轉讓資產。

根據回購協議出售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已轉讓金融資產包括由交易對手根據回購協議持作抵押品的債券及優先股，本集團認為其保留該等債券及優先股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因此不會終止確認該等債券及優先股。

已轉讓資產的賬面值及公平值詳情，以及本集團就根據回購協議出售的債券及優先股應否終止確認進行的評估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披露。

46. 期後事項

於2023年3月17日，本公司（作為發行人）、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作為配售代理）及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被投資實體及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作為投資者）就發行本金總額為200,000,000美元的次級永續證券訂立配售代理及認購協議。

五年財務摘要

	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2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19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業績					
收入	(1,390,454)	5,252,184	8,329,747	8,243,974	6,328,782
經營(虧損)／溢利	(6,289,488)	723,145	2,300,592	1,850,629	1,406,453
應佔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虧損	-	-	-	-	(226,869)
除稅前(虧損)／溢利	(6,289,488)	723,145	2,300,592	1,850,629	1,179,584
所得稅開支	(251,022)	(422,319)	(367,715)	(299,771)	(156,746)
年內(虧損)／溢利	(6,540,510)	300,826	1,932,877	1,550,858	1,022,838
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89,097,202	104,991,595	146,442,516	156,274,502	151,181,085
總負債	(68,408,394)	(77,465,150)	(118,125,347)	(129,243,921)	(125,370,748)
股東權益	20,688,808	27,526,445	28,317,169	27,030,581	25,810,337

公司資料

一般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林涌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建國

副主席

潘慕堯

孫劍峰

孫彤

非執行董事

李軍

主席

鄭志明

張信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尹錦滔

劉瑞隆

張化橋

李文苑

公司秘書

周速楠

外部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法律顧問

胡關李羅律師行

百慕達法例之法律顧問

Conyers Dill & Pearman

註冊成立地點

百慕達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德輔道中189號

李寶椿大廈22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網址

www.htisec.com

組織架構





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德輔道中189號李寶椿大廈22樓

